

109 年年報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銀行網址：<https://www.sc.com/tw/>

刊印日期：110 年 4 月 30 日



► Here for good
begins by being
here for tomorrow ◀



standard
chartered
渣打銀行



發言人

韓德聖 總經理

電話：(02) 2716-6261



代理發言人

廖苡庭 銀行誠信暨法遵總處法遵長

電話：(02) 2716-6261

電子郵件信箱：Miranda.Liaw@sc.com



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詳見附錄二【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一覽表】



股票過戶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B1

電話：(02) 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信用評等機構

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68號23樓A2室

電話：(02) 8175-7600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67號2樓

電話：(02) 2715-6800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

張正道、黃建澤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址：<http://www.ey.com/taiwan>

電話：(02)2757-8888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standard
chartered
渣打銀行

銀行網址：<https://www.sc.com/tw/>

目錄

05 致股東報告書

08 銀行簡介

10 公司治理報告

- 12 組織系統
- 14 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28 109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34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60 會計師公費資訊
- 62 更換會計師資訊
- 63 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 63 股權變動情形、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資訊
- 63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63 綜合持股比率

64 募資情形

- 66 資本及股份
- 68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 69 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 69 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 69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0 營運概況

- 72 業務內容
- 78 從業員工
- 80 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84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資訊
- 84 資訊設備
- 85 勞資關係
- 86 重要契約
- 89 證券化商品相關資訊

90 財務概況

- 92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96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99 109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 101 109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銀行財務報告
- 101 109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銀行個體財務報告
- 101 銀行及其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2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 104 財務狀況
- 106 財務績效
- 108 現金流量
- 109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09 109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10 風險管理事項
- 119 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 119 其他重要事項

120 特別記載事項

- 122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25 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 125 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125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6 附錄

- 128 附錄一 109年度財務報告
- 288 附錄二 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一覽表



渣打臺灣多元與包容委員會 (D&I Council) 舉辦「Futuremakers築夢工作坊」藉著活潑有趣的行動劇讓有興趣探索金融產業的弱勢青年能提早一步為自己的未來做準備。

第一章 致股東報告書

台灣經濟概況

台灣109年的經濟增長為3.11%，是全球僅有少數幾個經濟體中，在去年實現GDP全年正增長。由於台灣政府較早採取了對應措施來遏制新冠肺炎的傳染，以致經濟受疫情之影響相對較小，且為刺激消費者支出，台灣政府核准了新台幣1.46兆（佔GDP的8%）的振興計劃。本地製造業也受益於台商回流，特別是台灣投資者在中美之間貿易緊張局勢加劇的情況下尋求分散營運風險。

110年在美中關係緊張、全球關注供應鏈安全和全球供應鏈從中國向外分散的背景下，台灣應能繼續受益於台商回流。同時，全球主要市場重啟和原材料價格回升應會有利於紡織、化工、橡膠和塑膠製品等非科技產業。預計110年貨幣政策和財政政策將保持適度寬鬆，維持市場流動性，盡可能緩和受疫情影響企業的融資成本。並且新冠疫苗分發計畫將會提振信心和110年及以後的增長前景。

但是，台灣經濟過於依賴科技產業給經濟增長帶來一定風險。高科技產品約占台灣出口的60%和GDP的29%。近期海關資料顯示，高科技產品出口以及固定資本形成的領先指標，即半導體設備進口金額其增長大幅減緩，預示台灣110年經濟增長將面臨一定風險。並且，主要拉動109年出口的部分因素將難以在110年再度出現，例如，遠端辦公需求，美國對中國敏感科技銷售禁令生效前突增的臨時訂單，以及後疫情時代企業重建庫存的預防性需求等。

110年通貨膨脹或將上揚。例如國際原油價格回升造成交通成本上升，食品價格則預計從109年的低基期中在110年回升，而109年促成通貨膨脹下滑的批發價和進口價格也預計將在110年逐步回升而造成製造成本之上揚等等，都將拉高110年整體通膨之預期，然而我們預計110年核心通脹率將維持在0.5%，與109年的0.4%相近。

台灣央行預計110年將維持現有貨幣政策不變，保持審慎貨幣立場。台灣央行對內部經濟前景相對樂觀，但對於全球經濟能否在111年以前完全復甦仍有疑慮。從內部經濟來說，繼108至109年半導體和資通訊產業投資大幅增長之後，110年投資增長趨勢或將放緩。同時，部分央行委員對於流動性大量湧入住宅房地產市場可能造成房地產泡沫的擔憂加劇，其他委員亦表示多部門需協同發力，遏制房價不健康

上漲。在這一背景下，預期台灣央行在110年度調整政策利率的空間較為有限。

財務績效

回顧109年，渣打國際商業銀行（以下簡稱“本公司”）在全球新冠疫情及主要市場降息影響下，財務績效方面仍然表現穩健，淨利較去年微幅下降5%，主要係由於市場匯率及利率波動影響所致，但本公司透過管理資金成本、嚴格管控放款品質及樽節營業費用下，有效降低外部的衝擊。本公司將繼續多元化財富管理客群與產品，加強個金數位通路銷售，透過集團網路綜效、支持綠能科技與南向政策以推展企業金融及商業銀行業務，期能提升整體獲利表現。

本公司資產負債穩定健全，維持充足資本及穩定的流動性；放款品質與備抵呆帳覆蓋率均優於前年度。109年底之流動覆蓋比率為163%，資本適足率為14.03%，高於法定資本及流動性要求。此外，109年底逾期放款比率由108年底0.14%改善至0.11%，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亦由去年同期之1182%提升至1508%。

109年8月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標準普爾在台分支機構）對本公司之評等為：長期twAA+、短期twA-1+，整體展望為穩定。109年8月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對本公司之評等為：國內長期AA+(twcn)、國內短期F1+(twcn)、國際長期A、國際短期F1，整體展望為負向。本公司採取審慎穩健的經營策略，自信在110年能持續達成卓越的績效、維持優良的資產品質及充足的資本水準。

成果及肯定

「Here for good一心做好，始終如一」是渣打銀行的品牌承諾。我們專注於將銀行構建為永續發展的企業，以我們專業的知識與經驗為股東及客戶創造更多的獲益，致力經濟永續發展、堅持做為負責任的公司，並積極投入社區回饋。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致力提升數位金融及創新服務、企業形象、社會責任的努力與用心屢獲各界肯定，因此於109年獲得27座國內外大獎，包括：

- 財訊雜誌財富管理大獎「最佳財富管理」，外商銀行「最佳理財團隊」、「最佳客戶推薦」、「最佳公益推動獎」與「最佳創意行銷（平面）」

- 遠見CSR企業社會責任獎「幸福企業組」楷模獎
- The Asset《財資》雜誌「最佳流動性與投資解決方案—資訊科技業」
- 工商時報服務業大評鑑之「外國銀行組金牌獎」
- ABF《亞洲銀行及財金》雜誌「年度數位金融」與「年度最佳國際個人金融銀行」
- 卓越雜誌評比「最佳國際金融」與「最佳數位金融服務」
- 金管會評核109年「銀行業公平待客原則評核排名前20%」
- 台大金融研究中心與台灣金融教育協會銀行競爭力評比「最佳經營能力獎」與「最佳進步獎」
- 天下CSR企業公民獎「外商企業」
- 全國商業總會「金商獎—優良外商」
- 台北市政府「臺北市職場性別平等認證」
- 教育部體育署「109年運動企業認證」
- TCSA「企業永續綜合績效—永續典範外商企業」、「社會共融」、「創意溝通」、「人力發展」、「性別平等」
- The Digital Banker「全球個人金融創新獎—台灣最佳數位銀行」
-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金優獎—績優機構」
- 教育部體育署「體育推手獎—贊助類金質獎」

未來展望及策略

由於新冠肺炎的影響，109年對各國來說都是別具挑戰性的一年。台灣雖然有效對抗疫情，但也無法完全置身其外。有效的疫苗施打方案、持續的政府支持及相對寬鬆的貨幣政策將是110年全球發展的關鍵。外部的不確定性依然高張。展望110年，因美中關係緊張導致全球供應鏈往中國以外布局，台灣可望持續受益於企業回流趨勢。台灣亦可能維持穩健寬鬆的財政及貨幣政策，以保持市場流動性及降低融資成本，協助受疫情影響的企業度過難關。眾所期盼的疫苗若開始施打，更可望為110年及往後的市場氛圍及成長態勢注入一劑強心針。

展望110年，本公司將透過持續投資員工、資訊系統及基礎架構、推動數位轉型及改善客戶經驗與業務流程，致力維護員工的身心健康、執行優化價值訴求之策略、善用集團網絡優勢及成長富裕客群。回顧109年，本公司客戶營收仍然強勁，並透過數個數位投資案展現了我們的創新能

力，預計此動能將延續至110年。日新月異的新科技正迅速改變競爭環境，而新冠肺炎疫情更加速了此一趨勢。為保持領先地位，本公司將更有效地利用科技，俾以開發新商機、投資並執行新數位行動、培訓員工、採行新工作方式並改善日常營運。本公司不僅對LINE Bank進行5%的策略投資，也將進駐預計於110年年底完工的新總行大樓，在在顯示本公司深耕台灣市場的決心。本公司具備之全球網絡優勢，讓我們更能成為客戶信賴的夥伴，一起開發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亞洲供應鏈重新定位、全球科技投資風起雲湧與台灣發展綠能產業所蘊含之商機。

消費金融、私人理財暨中小企業銀行業務：在優先理財客戶與財富管理業務方面，本公司於109年已取得良好進展，並策略性地吸收具利差的存款，以成長銀行資產及優先理財客群。未來將持續專注於執行策略轉型計畫，包括強化不同客群之價值訴求、透過數位轉型推動有別於以往的營運模式、提供客戶更優化的服務，及提升整體生產力及效率。我們將持續創新，讓本公司成為形塑銀行未來的領導者。

企業、金融機構暨商業銀行業務：本公司將持續運用集團網絡優勢，在客戶業務發展或即將拓展之市場，特別是南向市場，提供客戶需要的金融服務。業務優先要務亦包括支持台灣政府之綠能產業政策、配合客戶供應鏈管理需求，提供量身訂做的貿易及現金流管理相關產品及服務、及強化金融機構客戶之產品深度。

銀行業正面臨來自金融科技公司與日俱增的競爭，然而本公司也看到新金融科技之應用所帶來的契機。本公司擁有強健的資本、多元的業務、良好的企業文化、深耕的品牌承諾，在外銀中亦擁有最多營運據點，這些都讓本公司具有獨特優勢，成為以客戶為中心的創新領導者。我們對台灣、客戶、股東及員工長期以來的承諾，正充分反映了本公司的使命—「透過我們獨特的多元性，推動商業發展和促進繁榮」。



董事長 龐維哲



渣打臺灣與天下雜誌攜手舉辦的「Futuremakers築夢工作坊—文字看不見的力量」讓弱勢青年一圓記者及Podcast主持人夢。

第二章 銀行簡介

一、銀行設立日期及沿革

渣打集團是領先的國際性銀行，跨足全球近六十個最蓬勃發展的市場，並設有八十五個全球客戶服務據點。我們的使命在於透過我們獨特的多元性，推動商業發展和促進繁榮，並且讓我們的傳統和價值透過品牌承諾—Here for good（一心做好，始終如一）——展現。

渣打集團在倫敦證交所、香港證交所掛牌上市。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在全台擁有超過三千位優質人才，為個人與企業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服務與創新的產品，立志成為台灣的首選銀行。在台灣，渣打集團於民國74年成立第一家分行。95至97年間是渣打在台灣的跳躍性成長時期。95年11月渣打集團透過公開市場收購新竹國際商業銀行，不僅樹立在台灣快速成長的里程碑，並提前目標於96年7月完成融合，擴大全台服務網絡。97年8月和12月更分別概括承受美國運通銀行在台分行和亞洲信託投資公司的特定資產負債暨營業部分 (Good Bank)，進一步擴大渣打集團在台灣的服務網絡，更證明渣打集團深耕台灣市場的承諾。

本公司長期致力於提升服務品質與品牌形象，全方位傑出表現屢獲外界肯定，109年度在金融業務表現、社區公益回饋與人才培育等領域皆獲獎連連，包括財訊雜誌主辦的2020財富管理大獎外商銀行組「最佳財富管理」、「最佳理專團隊」、「最佳客戶推薦」、「最佳公益推動獎」和「最佳創意行銷（平面）」等五項大獎；工商時報服務業大評鑑之「外國銀行組金牌獎」；109年全國商業總會舉辦《金商獎》，憑藉長期回饋在地社會的投入與努力，獲頒「優良外商獎」；以及卓越雜誌評比「最佳國際金融」與「最佳數位金融服務」；ABF《亞洲銀行及財金》雜誌「年度數位金融」與「年度最佳國際個人金融銀行」；亦獲金融聯合徵信中心頒發金優獎殊榮，肯定本公司辦理信用查詢品質之貢獻。

此外，渣打銀行長期贊助渣打臺北公益馬拉松，透過大型賽事號召全民為公益而跑，關懷弱勢的同時也提倡運動風氣，在109年度第六度榮獲由教育部體育署所主辦的「體育推手獎—贊助類金質獎」。並於106至109年連續四年獲得《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台灣永續典範外商企業獎」，更同時囊括「社會共融」組專案獎項；109年《天下雜誌》「天下企業公民獎—外商企業組」等多項殊榮，足見渣打深耕台灣永續發展的承諾。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銀行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

無。

三、董事、監察人及依銀行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

本公司原法人股東英商渣打銀行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因集團內部組織重組，於民國108年10月1日轉讓其持股予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已受讓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共計2,910,571,976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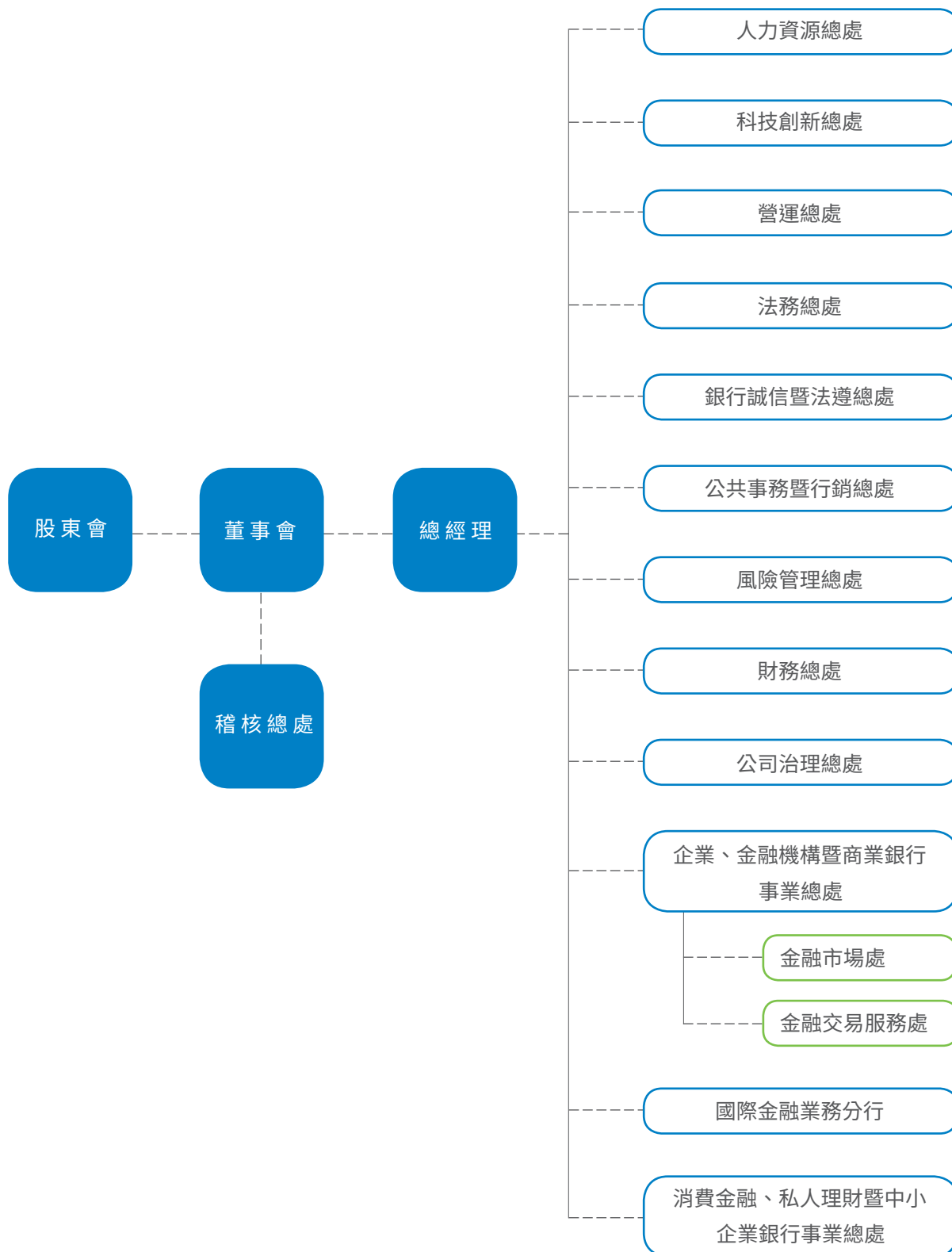
渣打銀行舉辦「鏈結未來·高峰論壇」，邀請產官學代表，聚焦探討全球供應鏈布局新趨勢。

第三章 公司治理報告

- 12 組織系統
- 14 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28 109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34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60 會計師公費資訊
- 62 更換會計師資訊
- 63 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 63 股權變動情形、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資訊
- 63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63 綜合持股比率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架構圖



(二) 各部門職掌

稽核總處	為獨立部門，綜理全行稽核事務，其主要職責包括辦理一般及專案稽核、處理主管機關交辦事項、追蹤內部及外部稽核（含主管機關及會計師）所發現缺失之改善辦理情形，以及督導各單位落實辦理自行查核。
人力資源總處	掌理人力資源政策規劃、績效獎酬及薪資福利制度制定、招募與任用、員工訓練培育課程以及員工關係；並確保性別工作平等。同時配合銀行中長期營運目標，執行接班人才發展計劃。
科技創新總處	掌理資訊技術規劃、資訊技術基礎設施管理，系統開發，資訊系統營運和支援、以及資料中心管理。
營運總處	掌理全行作業、重新設計、資訊與網路安全、個人資訊保護和業務恢復力。
法務總處	掌理提供銀行相關法律事務或訴訟之法律意見、銀行相關法令適用解釋、及員工舞弊等嚴重失職情事之調查相關事宜等。
銀行誠信暨法遵總處	掌理有關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及執行、對新商品、服務及新種業務出具意見並簽署、主管機關之溝通、銀行相關法令適用解釋及諮詢、法令遵循風險警訊之獨立通報、管理銀行誠信風險及防制金融犯罪等。
公共事務暨行銷總處	掌理有關內部溝通、媒體關係、政府關係、永續發展暨企業社會責任、贊助與捐贈政策、品牌、行銷及名譽風險管理等議題暨政策之執行與規劃等。
風險管理總處	掌管全行風險評估與管控。主要的風險有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作業風險等。同時亦包括與前述風險相關之額度控管、風險監控、政策及程序擬訂等之相關管理。
財務總處	掌理財務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報表、年報、稅務申報、資本與資產負債表管理、管理報表（如財務預算、業務營運績效管理與規劃）；此外亦包括不動產及租賃管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辦公環境設施維護、安控與職安健康管理），與供應鏈管理相關項目（如委外風險控管、採購與廠商管理）。
公司治理總處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等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提供公司治理顧問，及辦理其他依公司章程、內部規章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之工作。
企業、金融機構暨商業銀行事業總處	經由商品開發、業務推廣、徵信、風險管理、及銷售商品和服務予企業及金融機構客戶，以建立長期且以客戶為中心的發展策略。掌理業務推廣及維繫、授信分析、業務通路管理、作業流程及風險管理、客戶開戶及客戶文件控管、客戶盡職調查、客戶經驗及服務品質提昇、業務營運分析、產品績效評估、及專案執行等。 另下設兩個產品處，相關職掌如下。 金融市場處： 掌理資金營運及調撥、利率、債券及台外幣交易、外匯、固定收益、利率及商品衍生性金融交易之銷售、銀行資產及負債管理、證券業務與服務及財務顧問等有關工作。 金融交易服務處： 掌理台幣、外幣收付款產品、現金管理及貿易融資等相關金融交易產品之開發、業務推廣及風險管理。針對上述相關金融交易產品制定作業流程與風險管理，實體與虛擬通路及業務自動化之規劃推廣與導入，提昇服務品質。並對各項產品進行營運分析、績效評估及專案執行等。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掌理國際金融業務之管理、督導、及主管機關聯絡窗口等。
消費金融、私人理財暨中小企業銀行事業總處	負責建立長期且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發展策略，落實計畫執行以建立高績效之企業文化。掌理客戶價值主張之推展、開發相關產品，並建立以客戶為中心的財富管理及信託業務之規劃及推展，以執行投資理財業務及信託服務，以及掌理《銀行法》所規定及經主管機關核准之營業項目。

二、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基本資料

1. 董事（含獨立董事）資料

基準日：110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英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龐維哲 Gregory John Powell	男	108.10.08	3年	106.08.30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英商渣打銀行集團大中華暨北亞地區財務長 渣打銀行（韓國）有限公司財務長 英商渣打銀行集團績效管理主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財務長 英國和威爾士會計師公會認證會計師 英國薩塞克斯大學一等榮譽理學學士	英商渣打銀行集團亞洲區代理財務長 香港渣打私募股權有限公司董事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英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韓德聖 Ian Charles Anderson	男	110.01.26	1年8月	110.01.26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渣打集團”）企業風險管理部門暨個人金融業務風險管理部門全球主管 渣打集團區域暨個人金融業務風險管理部門全球主管、東協與南亞區域風險長 渣打集團集團特殊資產管理部門(GSAM) 全球主管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亞太及日本區法人重整管理業務董事總經理 英國瑞丁大學國際銀行與金融碩士學位	本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香港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禰惠儀 Wai Yi Mary Huen	女	110.01.26	1年8月	110.01.26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行政總裁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大中華及北亞地區零售銀行業務區域主管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零售銀行業務主管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客戶經驗部門主管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財富管理部門主管 香港大學文學學士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行政總裁暨區域行政總裁（香港、台灣及澳門）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香港 Mox Bank Limited 董事長 香港銀行公會副主席 香港銀行學會理事會副主席 香港財資市場公會成員 香港金融管理局銀行業務諮詢委員會成員 香港金融管理局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轄下的金融基建及市場發展委員會成員 香港金融學院會員 香港貿易發展局一帶一路及大灣區委員會委員 香港貿易發展局金融服務諮詢委員會主席 香港貿易發展局亞洲金融論壇策劃委員會主席 香港公益金董事會成員	無	無	無

↓ 本表續下頁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香港旅遊發展局董事會成員 香港醫院管理局董事會成員 香港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覆核審裁處小組成員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理事會委員 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課程諮詢委員會成員 香港政府勞工及福利局成立的婦女事務委員會成員 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商貿諮詢理事會的中國香港區代表 香港金融業志同會會董 香港英商會最高級別企業會員			
董事	新加坡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張偉民 Jerome Chang Wea Meng	男	108.10.01	3年	108.06.25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英商渣打銀行 eXellerator 及數據分析支援全球主管 英商渣打銀行企業金融策略資訊管理全球負責人 英商渣打銀行企業金融全球信貸營運主管 法國巴黎銀行內部控制與查核經理 Murdoch University 商學學士	英商渣打銀行 SC Ventures 地區，客戶及金融科技合作關係主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林素真 Su-Chen Lin	女	108.10.01	3年	108.06.26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本公司個人金融事業總處負責人 本公司客群策略管理部主管 本公司整合通路部主管 香港商花旗財務服務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經理人 花旗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花旗銀行信用卡及信貸業務中心負責人 輔仁大學大眾傳播系	本公司消費金融、私人理財暨中小企業銀行事業總處負責人	無	無	無
董事	新加坡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Hormusji Noshir Dubash	男	108.11.25	2年10月	108.11.25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渣打銀行（韓國）有限公司財務長 英商渣打銀行集團風險管理及法令遵循處財務長 渣打銀行（韓國）有限公司個人與企業暨金融機構事業財務主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個人金融事業財務主管 英國和威爾士會計師公會認證會計師	本公司財務長	無	無	無

↓ 本表續下頁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陳邦仁 Ban-Ren Chen	男	108.10.01	3年	106.03.25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富邦集團— · 富邦金控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 台北富邦銀行董事 · 財富管理事業群負責人 · 富邦證券董事長 · 台灣大哥大執行董事 · 台灣大哥大商務長 花旗集團中國區個人金融事業群總裁 中國信託金控個人金融事業群副執行長 遠傳電信策略暨行銷長 花旗集團台灣投資事業群暨分行事業部負責人 麥當勞台灣資深執行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美國南伊利諾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詹滿容 Man-Jung Chan	女	108.10.01	3年	102.03.01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立法院不分區立法委員暨司法委員會 召集委員 中華民國國家安全會議諮詢委員 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 (PECC) 國際秘書處秘書長 亞太經合會 (APEC) 國際秘書處研究室主任 中華台北 APEC 研究中心主任 亞太經合會 (APEC) 企業諮詢委員會幕僚長 哈佛大學商學院研究員 政治大學亞洲研究國際博士學程 (IDAS)、國際研究 英語碩士學程 (IMPIS) 兼任助理教授 淡江大學美國研究所助理教授 政大國際創新學院副教授 美國波士頓大學政治經濟學博士	財團法人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 (PECC) 中華民國委員會理事 財團法人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顧問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顧問 財團法人台灣綜合研究院顧問 二十一世紀基金會研究委員 社團法人新興市場研究協會常務理事 中美文化經濟協會理事 立法院榮譽顧問 中華青雁和平教育基金會顧問 健康亞洲股份有限公司策略長 外交部外交暨國際事務學院約聘講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英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Andrew James Hardacre	男	108.10.01	3年	108.06.26	(註)	(註)	(註)	(註)	無	無	無	無	英商渣打銀行首席風險長之顧問 英商渣打銀行集團特殊資產管理主管 英商渣打銀行集團信貸風險主管 英國 University of Exeter 文科學士學位	LIM Advisors 顧問	無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為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持股之子公司，董事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
 原單一法人股東英商渣打銀行於 108 年 10 月 1 日轉讓全部持有股份予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基準日：110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持股100%）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基準日：110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持股100%） Standard Chartered PLC

4. 董事（含獨立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銀行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龐維哲 Gregory John Powell			V	V			V			V	V	V	V	V	V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韓德聖 Ian Charles Anderson			V	V			V			V	V	V	V	V	V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禰惠儀 Wai Yi Mary Huen				V			V			V	V	V	V	V	V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張偉民 Jerome Chang Wea Meng				V			V			V	V	V	V	V	V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林素真 Su-Chen Lin				V			V			V	V	V	V	V	V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Hormusji Noshir Dubash			V	V			V			V	V	V	V	V	V		

↓ 本表續下頁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銀行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銀行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陳邦仁 Ban-Ren Chen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詹滿容 Man-Jung Chan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 Andrew James Hardacre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註：各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 (1) 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銀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銀行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銀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銀行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銀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銀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二十以上，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且為銀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銀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基準日：110年4月30日

職稱（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英 國	韓德聖	男性	110.01.01	0	0	0	0	0	0	英國瑞丁大學國際銀行與金融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總稽核	中華民國	楊子冠	女性	103.01.08	0	0	0	0	0	0	美國雪城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企業、金融機構暨商業銀行事業總處負責人	中華民國	朱佳玲	女性	109.08.26	0	0	0	0	0	0	耶魯大學企管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消費金融、私人理財暨中小企業銀行事業總處負責人	中華民國	林素真	女性	104.08.31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大眾傳播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富管理總處負責人	中華民國	陳太齡	男性	108.10.2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	新 加 坡	Hormusji Noshir Dubash	男性	108.11.01	0	0	0	0	0	0	英國和威爾士會計師公會認證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無
風險長	中華民國	林凡暖	女性	104.12.01	0	0	0	0	0	0	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營運長	中華民國	陳韋珊	女性	108.09.16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資訊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長	中華民國	朱家奇	男性	108.08.3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人資長	中華民國	陳瑋芝	女性	99.02.12	0	0	0	0	0	0	美國賓州理海大學企管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銀行誠信暨法遵總處負責人	中華民國	廖苡庭	女性	107.11.15	0	0	0	0	0	0	卡內基美隆大學企管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法務長	中華民國	尹 超	男性	104.12.02	0	0	0	0	0	0	美國紐約大學法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長	中華民國	李可昕	女性	97.05.22	0	0	0	0	0	0	波士頓大學銀行及金融法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公共事務暨行銷總處負責人(註4)	-	-	-	-	-	-	-	-	-	-	-	-	-	-	-	-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關友慈	女性	108.11.25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信託部主管	中華民國	鄭榮隆	男性	109.08.26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科技管理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光復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秩蓮	女性	108.08.30	0	0	0	0	0	0	大華工業專科學校電子計算機組	無	無	無	無	無
中正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趙守暉	男性	107.11.14	0	0	0	0	0	0	實踐專科學校秘書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竹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 暖	女性	108.08.3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保險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湖口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冠樺	女性	108.08.3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心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竹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邱淑菁	女性	107.02.13	0	0	0	0	0	0	育達商業技術學院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新豐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賓年	男性	105.06.28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新興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美惠	女性	107.11.14	0	0	0	0	0	0	台中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商業資訊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新社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徐國基	男性	107.11.14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科學園區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鄭慧姬	女性	106.03.24	0	0	0	0	0	0	中華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北新竹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淑惠	女性	107.11.14	0	0	0	0	0	0	亞東工業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本表續下頁

職稱（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三民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飛龍	男性	110.01.26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中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夢華	女性	110.01.26	0	0	0	0	0	0	致理商業專科學校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楊梅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康素月	女性	110.01.26	0	0	0	0	0	0	醒吾商業專科學校會計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新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美村	女性	110.01.26	0	0	0	0	0	0	台北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會計科	無	無	無	無	無
龍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塗偉龍	男性	110.01.26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內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玉芳	女性	107.11.14	0	0	0	0	0	0	致理商業專科學校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八德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游振隆	男性	110.01.26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新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秀玲	女性	107.11.14	0	0	0	0	0	0	德明商業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龜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唐怡君	女性	105.03.31	0	0	0	0	0	0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南崁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席淑惠	女性	110.01.26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工商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大樹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梁桂燕	女性	110.01.26	0	0	0	0	0	0	醒吾商業專科學校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無
龍岡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梁桂燕	女性	110.04.13	0	0	0	0	0	0	醒吾商業專科學校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山子頂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鍾佩珍	女性	110.01.26	0	0	0	0	0	0	南台工業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埔心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楊芝芬	女性	105.08.29	0	0	0	0	0	0	台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環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啟誠	男性	110.01.26	0	0	0	0	0	0	台北商業專科學校會計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平鎮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耀模	男性	109.03.25	0	0	0	0	0	0	淡水工商專科學校財稅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苗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蘇惠娥	女性	104.11.24	0	0	0	0	0	0	台中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會計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竹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何錦人	男性	108.08.30	0	0	0	0	0	0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會計與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無
頭份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秋英	女性	107.11.14	0	0	0	0	0	0	萬能工商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苑裡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蘇文忠	男性	106.03.24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公館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杜俊德	男性	106.03.24	0	0	0	0	0	0	明新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後龍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蒼元	男性	104.11.24	0	0	0	0	0	0	德明商業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東內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鄧金富	男性	109.03.25	0	0	0	0	0	0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公西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楊久瑩	女性	110.01.26	0	0	0	0	0	0	桃園創新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莊敬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周麗英	女性	110.01.26	0	0	0	0	0	0	中國工商專科學校財政稅務科	無	無	無	無	無
101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蘇彤宇	女性	109.01.15	0	0	0	0	0	0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板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洪肇亨	男性	109.11.17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內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淑靜	女性	109.01.15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文心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廖庭輝	男性	109.01.15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國際經濟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豐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逸豪	男性	105.08.29	0	0	0	0	0	0	南台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台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珮蓉	女性	109.01.15	0	0	0	0	0	0	高雄科學技術學院專科部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九如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品瑄	女性	108.06.25	0	0	0	0	0	0	實踐專科學校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本表續下頁

職稱（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東寧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儷娟	女性	108.11.25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東海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廖俊強	男性	105.06.28	0	0	0	0	0	0	勤益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東台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俞仁	男性	106.01.23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南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郭賢宗	男性	108.11.25	0	0	0	0	0	0	明新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天母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葉淑雪	女性	107.11.14	0	0	0	0	0	0	大興高級工商綜合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北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邱瓊方	女性	108.11.25	0	0	0	0	0	0	僑光商業專科學校	無	無	無	無	無
西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玉琛	男性	108.11.25	0	0	0	0	0	0	中華大學財務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中清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簡世村	男性	108.11.25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彰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嚴英元	男性	103.11.21	0	0	0	0	0	0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企業管理技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三多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郭鴻儒	男性	107.06.26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北高雄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邱雅玲	女性	107.06.26	0	0	0	0	0	0	英國萊斯特大學財務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復興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邱瓊瑱	女性	105.05.07	0	0	0	0	0	0	萬能工商專科學校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東台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瓊玉	女性	108.06.25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南京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邱明婷	女性	108.06.25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敦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成斐	男性	107.11.14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財政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信義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政欽	男性	107.11.14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仁愛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信凱	男性	109.11.17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營業部經理	中華民國	姚仕傑	男性	107.11.14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資訊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中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玄琦	女性	107.11.14	0	0	0	0	0	0	世新大學經濟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古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玟蒨	女性	109.01.15	0	0	0	0	0	0	嘉義大學農業經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大直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鄭浩桂	男性	109.11.17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統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金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昌鑫	男性	107.11.14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高雄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許淳澤	男性	108.11.25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財政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台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羅元伯	男性	109.01.15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公共衛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註4：公共事務暨行銷總處負責人由莫毅信先生代理，直到繼任人選確定為止。

（三）自銀行或其關係企業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無。

三、109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及酬金級距表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龐維哲 Gregory John Powell	6,483	6,483	-	-	-	-	-	-	0.27%	0.27%	86,692	86,692	108	108	-	-	-	-	3.93%	3.93%	-	
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林遠棟 Yuen Tung Anthony Lin																						
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張偉民 Jerome Chang Wea Meng																						
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林素真 Su-Chen Lin																						
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Hormusji Noshir Dubash																						
獨立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詹滿容 Man-Jung Chan																						
獨立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陳邦仁 Ban-Ren Chen																						
獨立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Andrew James Hardacre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給付獨立董事之酬金數額係依其職責（如: 主席、委員）參與委員會的數目及性質、各委員會的開會頻率等因素，並參酌外部市場的資料決定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除上表給付予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外，109年度支付董事之司機薪酬為\$2,684千元。

2. 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含獨立董事）姓名			
	董事酬金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董事酬金及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1,000				
1,000（含）～2,000（不含）				
2,000（含）～3,500（不含）	Andrew James Hardacre、 詹滿容、陳邦仁	Andrew James Hardacre、 詹滿容、陳邦仁	Andrew James Hardacre、 詹滿容、陳邦仁	Andrew James Hardacre、 詹滿容、陳邦仁
3,500（含）～5,000（不含）				
5,000（含）～10,000（不含）				
10,000（含）～15,000（不含）				
15,000（含）～30,000（不含）			林素真、 Hormusji Noshir Dubash	林素真、 Hormusji Noshir Dubash
30,000（含）～50,000（不含）			林遠棟	林遠棟
50,000（含）～100,000（不含）				
100,000以上				
總計	3人	3人	6人	6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

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酬金級距表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遠棟 (註1)	72,948	72,948	1,083	1,083	79,394	79,394	-	-	-	-	6.46%	6.46%	-
總稽核	楊子冠													
企業、金融機構暨商業銀行事業總處負責人	朱佳玲													
消費金融、私人理財暨中小企業銀行事業總處負責人	林素真 (註2)													
財務長	Hormusji Noshir Dubash													
風險長	林凡暖													
營運長	陳韋珊													
資訊長	朱家奇													
人資長	陳瑋芝													
銀行誠信暨法遵總處負責人	廖苡庭													

註1：林遠棟於109年9月30卸任總經理一職。

註2：林素真於109年10月1日代理總經理一職，於109年12月31日卸任。

註3：除上表給付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外，109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司機薪酬為\$2,684千元。

2. 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		
1,000（含）～2,000（不含）		
2,000（含）～3,500（不含）		
3,500（含）～5,000（不含）		
5,000（含）～10,000（不含）	楊子冠、朱家奇、廖苡庭	楊子冠、朱家奇、廖苡庭
10,000（含）～15,000（不含）	朱佳玲、林凡暖、陳韋珊、陳瑋芝	朱佳玲、林凡暖、陳韋珊、陳瑋芝
15,000（含）～30,000（不含）	林素真、Hormusji Noshir Dubash	林素真、Hormusji Noshir Dubash
30,000（含）～50,000（不含）	林遠棟	林遠棟
50,000（含）～100,000（不含）		
100,000以上		
總計	10人	10人

（四）上市上櫃銀行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不適用。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無。

(六)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09 年	108 年
董事	3.93%	3.10%
監察人	-	-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總稽核	6.46%	5.63%

(七) 支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的績效、獎酬與福利係以有效的風險控管及推動本公司的策略執行及價值觀實踐為制訂原則。整體獎酬組成要素如下：

固定獎酬：係指本薪、津貼及其他以現金方式經常性支付的福利。本公司的本薪給付原則係定期參考各項職位的市場薪資給付水準、個別員工的技能與經驗、年度績效評量結果及本公司的支付能力而定。原則上，每年審核一次。津貼及其他以現金方式經常性支付的福利則依據相關的法規及市場給付水準而定。

變動獎酬：係用於獎勵並激勵達成本公司暨所屬團隊及個人目標（含實踐本公司員工典範行為）的一項獎酬工具。所有員工所領取的變動獎酬均須依循本公司的遞延架構，該架構採行一系列的累積和累進的遞延門檻，獎金愈高、遞延的金額愈高。變動獎酬亦須依循本公司的變動獎酬架構政策，該政策使本公司得以在適當情況下暫停支付或給付既得獎酬、行使當年度的獎酬調整、撤銷已給予但非既得的獎酬及追回已給予且已既得的變動獎酬。

本公司審慎地監督管控給予員工的固定與變動獎酬之比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龐維哲 Gregory John Powell	7	0	100%	
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林遠棟 Yuen Tung Anthony Lin	7	0	100%	
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張偉民 Jerome Chang Wea Meng	7	0	100%	
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林素真 Su-Chen Lin	7	0	100%	
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Hormusji Noshir Dubash	7	0	100%	
獨立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陳邦仁 Ban-Ren Chen	7	0	100%	
獨立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詹滿容 Man-Jung Chan	6	1	86%	
獨立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Andrew James Hardacre	5	2	71%	

↓ 本表續下頁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9年1月15日 第15屆第4次	龐維哲	呈請 董事會核准「承銷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英商渣打銀行、英商渣打銀行紐約分行、渣打銀行（新加坡）及渣打銀行（香港）發行之主順位債券」利害關係人交易案	針對渣打銀行（香港）一案，建議兼任渣打銀行（香港）董事之龐維哲董事長主動迴避此案討論與表決，以免潛在利益衝突。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9年6月18日第15屆第6次	龐維哲	呈請 董事會核准「承銷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英商渣打銀行、英商渣打銀行紐約分行、渣打銀行（新加坡）及渣打銀行（香港）發行之主順位債券」利害關係人交易案	針對渣打銀行（香港）案件，建議兼任渣打銀行（香港）董事之龐維哲董事長主動迴避此案討論與表決，以免潛在利益衝突。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9年11月17日第15屆第9次	Hormusji Noshir Dubash 及林素真	呈請 董事會核准110年年度稽核計畫	針對110年年度稽核計畫案，建議執行董事Hormusji Noshir Dubash先生及林素真女士主動迴避此案討論與表決，以免潛在利益衝突。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9年11月17日第15屆第9次	Hormusji Noshir Dubash 及林素真	呈請 董事會核准110年年度證券業務稽核計畫	針對110年年度稽核計畫案，建議執行董事Hormusji Noshir Dubash先生及林素真女士主動迴避此案討論與表決，以免潛在利益衝突。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於提升資訊透明度，每次董事會開會前，均確保董事充分獲取開會所需要的資訊，總經理並持續率領高階管理團隊成員於每季董事會中，繼公司業務營運狀況外，提供本國政經發展狀況以及政府關注的議題供董事會成員參考。本公司董事會已於104年11月24日核准審計委員會之設置。公司於民國109年依審計委員會職權規章，已召開了5次審計委員會。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含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陳邦仁 Ban-Ren Chen	5	0	100%	
獨立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詹滿容 Man-Jung Chan	4	1	80%	
獨立董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代表人：Andrew James Hardacre	4	1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獨立董事主持及參與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並在會議中表達意見，同時也在其認為適當之情況下與任何高階主管討論業務經營，尤其是財務長及總稽核，已達到確實了解本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並定期與會計師討論公司財務報表。依據「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19條，本公司定期每月兩次將內部稽核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並回覆獨立董事提出之相關問題。

註：(1)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含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sc.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銀行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目前為單一股東持股之公司，並無股東糾紛或訴訟事宜。就該本公司股東之建議及問題則均由董事會審慮，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均審慎處理並確實回覆股東建議及所提問題，爰未訂定內部作業程序。	相符。
(二) 銀行是否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		(二) 本公司為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單一股東持有之公司，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係為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	相符。
(三) 銀行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係依循銀行法第 45 條之 1 建立與規範對利害關係人授信及授信以外交易行為之內部作業準則。另本公司對利害關係人及關係企業之授信限制、授信限額及授信總餘額控管係依據銀行法第 32 條、第 33 條、第 33-1 至 33-5 條及銀行法第三十三條授權規定事項辦法之規定辦理，並按月向資產暨負債管理委員會呈報辦理情形。	相符。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銀行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一)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資產暨負債管理委員會，除了依法應由董事會行使之權力外，董事會已就日常業務之管理、經營及控制，將其全部其他權力、義務及責任作出授權，要求總經理於董事會休會期間必須有效地監督及檢視公司的營運，並於每次董事會議時報告公司營運狀況。	相符。
(二) 上市上櫃銀行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且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二) 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每年定期進行董事會效能評估並且將效能評估之結果包括改善計畫提報董事會討論並持續追蹤。	相符。
(三) 銀行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三) 本公司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	相符。

↓ 本表續下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銀行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總處，董事會業於 108 年 6 月 25 日核准通過公司治理長之委任，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獨立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相符。
四、銀行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對於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或權益維護，均由各相關部室依循法令及本於誠信原則妥為處理之。在供應商方面，本公司於邀標作業文件中包含一份渣打銀行正式立場聲明之供應商指南，其內容詳述本公司對於供應商及受供應商影響之相關人的期待。該文件詳列渣打銀行的企業價值及品牌承諾，並包括道德、人權、環境、健康及安全標準與環境保護等五個領域。	相符。
五、資訊公開				
（一）銀行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公司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科技創新總處、個人金融事業處及相關部室負責架設網站（含英文網站），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由本公司總經理為本公司發言人。	相符。
（二）銀行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		（二）同上。	相符。
（三）銀行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二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相符。

↓ 本表續下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銀行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		●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定期參加內外部舉辦之訓練，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等進修課程，並責成各階層員工加強專業及法律知識。本公司每年為董事（含獨立董事）及高階主管就其執行業務範圍內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與保險業訂立責任保險契約。 ● 根據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第16條之1規定，茲揭露本公司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 社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 業於本公司網站中，設置資本適足性與風險管理專區。該專區之資訊內容，涵蓋本公司之資本適足管理情形、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市場風險管理制度、作業風險管理制度、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制度、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等相關資訊。 ● 為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提昇服務品質，本公司已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等法令規範，訂定及實施相關金融消費者保護政策及制度，作為本公司提供金融消費者各項商品或服務時，執行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遵循之依據。本公司設有即時處理顧客意見的制度與流程，及將顧客意見納入產品服務設計的機制。本公司各事業處亦依據法規訂定公平待客原則，並於納入本公司相關內部準則，以確實遵循法令規定落實辦理。本公司網站亦建置消費者保護專區，提供有關客戶資料保護、交易安全、金融友善服務措施、防範惡意軟體攻擊、金融消費爭議等資訊。本公司另設置24小時全年無休之客服專線，確保客戶需求及消費爭議皆在最有效的時程內妥善處理，並提供客戶暢通之申訴管道。除此之外，渣打總部之網站亦設立服務信箱俾利收集客戶意見及反應消費爭議。不論客戶透過電話、櫃台、信函、傳真、媒體，及相關主管機關公函進行意見反饋，皆會依據本公司申訴案件標準處理作業流程回覆客戶處理結果。	相符。
七、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須適用）：不適用。				

（五）銀行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織、職責及運作情形：無。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銀行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對環保、社會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取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進行評估，並制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以供遵循。
二、銀行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秉持「Here for good 一心做好，始終如一」的品牌承諾，專注於將銀行構建為永續發展的產業。舉凡人力資源開發、企業治理、產品與服務之永續、金融犯罪的防範、風險與危機管理、環境保護、多元與包容、社區參與等，各有專責部門遵循集團頒布之永續發展規範與國際標準，善盡企業公民責任。
三、環境議題			
（一）銀行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渣打集團營運所在的國家中也面臨嚴峻的環境問題，包括氣候變遷的影響。除了繼續實踐目前的業務外，本公司亦努力推動和鼓勵員工及客戶減少碳排放量。這一策略獲得集團高層的支持，並透過渣打集團的環境網絡EcoNet進行內部協調。
（二）銀行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渣打集團在管理環境影響方面已成功獲得「綠建築評估系統」(LEED) 的認同。這是目前全球各類建築的環保評估、綠色建築評估及建築永續性評估中最完善、最有影響力的評估標準。在台灣，本公司秉持永續發展之理念，訂定環境管理指標，透過節能計畫及廢棄物分類回收以減少碳足跡，並與供應鏈伙伴合作提升行舍空間的有效利用性，定期監測辦公環境照明度及空氣品質，及採用綠色材料以確保工作環境之健康及舒適性。此外，我們積極鼓勵員工參與志工活動，親身參與自然環境保護及關懷弱勢團體，以達成企業公民之社會責任。
（三）銀行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四）109年渣打銀行在台灣持續採行各項節能減碳措施，積極參與世界性環保活動，同時也鼓勵員工在家、在辦公室節能減碳，且能源及水資源使用與去年度相比已分別為-11.3%及-12.1%，節能措施包括：
（四）銀行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 成立專案檢視分行、辦公室高耗能之燈具，並逐年替換為省電LED發光二極體或節能燈具。 - 針對新裝修之行舍，全面使用符合環保標準及有節能認證之空調、照明、電力與用水設施。 - 主要辦公室空調時間調整，降低下班時間之空調使用量。

↓ 本表續下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 主要辦公室推廣中午關燈一小時活動。 ● 持續自主管理與監控主要辦公室、分行之用電及每日紀錄用水使用量，並針對異常趨勢主動了解原因與排除對策。 ● 提早關閉分行廣告招牌燈。 ● 鼓勵員工走樓梯少搭電梯。 ● 主要辦公室與分行安裝節水設施。 ● 響應世界性環保活動：世界環境日 (Earth Day)，提升同仁對環境保育議題的認知，鼓勵同仁參與。 ● 積極落實減少使用一次性塑膠類製品。 ● 省紙方面，本公司除持續進行無紙會議相關設備改善、嚴格管制各部門紙張影印流程、每月追蹤各大樓用紙量，以提升同仁節約用紙的習慣。 ● 新型伺服器主機速度與容量增加，效能為舊設備的數倍，透過導入伺服器虛擬化技術，不但減少主機數量、電量消耗，機器所產生的熱量也得以大幅減少，盡到節能減碳的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整體電腦伺服器數量從98年的428台，逐步降低到109年的165台，實體減少61.5%，每月減少24,043度電，換算每年減少179,742kg的二氧化碳排放量，等同每年為台灣種下了16,415棵大樹。
四、社會議題 (一) 銀行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保障原則，公平對待所有的員工。包括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不得有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並確認雇用政策為保障國民就業機會平等，不得以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或以往工會會員身分為由，予以歧視，具體落實於本公司之團體協約與各項人資相關政策，以及公平當責原則、多元共融政策之執行。

↓ 本表續下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深信吸引、留任和激勵優秀的員工對於實現我們的使命和執行我們的策略至關重要。為此，本公司制定了「公平獎勵章程」，用以決定及給付所有員工的獎勵原則。在薪資福利方面，本公司提供適當的固定獎勵與變動獎勵比以及核心福利水準，確保員工的收入及保障符合基本生活要求，並體現本公司對員工福祉的承諾；每年亦進行市場的薪資福利調查，確保薪資福利具市場競爭力。在績效回饋及變動獎勵方面，本公司對於如何獎勵員工及引導決策的原則（包含明確的個人目標和回饋）設立了清楚的期望，確保獎勵決策反映績效表現，並且識別每個人所展現的潛能、正確行事的舉止、行為及價值觀，並清楚溝通獎勵和績效決策，徵詢員工對獎勵結構和結果的意見回饋。
(三) 銀行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依據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與集團內部規範制定安全衛生政策、推行健康安全管理系統並辦理健康促活動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藉以提升建立員工安全衛生意識與建立健康職場文化。為持續提升健康與安全績效，除依健康安全管理系統計畫執行項目工作，亦於由各單位代表組成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以及管理團隊會議中，每季審查執行進度狀況並持續追蹤改善。 本公司將所有員工視為公司重要資產，我們相信強化員工的健康管理，是維持員工競爭力的重要因素。藉由定期員工健康檢查、提供專業醫護人員健康諮詢服務與健康管理、辦理健康促活動／講座、建立多功能運動空間、補助社團活動等，以建立支持員工健康的工作環境並提升健康績效。 由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的大流行，本公司執行嚴格的防疫措施，除增加行舍消毒的頻率、出入口體溫量測及提供員工外科口罩使用外，亦採取分散辦公與在家工作等新型態工作安排，讓員工能有更加安全及彈性的工作環境。
(四) 銀行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針對不同的事業單位或後勤支援單位皆提供不同的專業課程，前線業務及服務人員在一入行時即會參加業務人員新人訓練，針對業務角色的不同，有不同天期的訓練，新任主管則有一系列的線上工作坊，並於課後進行為期一至二個月的1對1教練課程，不同層級的主管也會因不同的業務大小或帶人人數多寡，而有不同的領導力課程，對於一些對職涯發展有企圖心或高潛力人才，本公司也提供了相關的課程培訓同仁。

↓ 本表續下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銀行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前，均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公平待客原則」、「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規，向客戶說明金融商品或服務，及其契約重要內容，並揭露相關風險，以確保符合相關規定。 本公司與供應商合約有訂定消費者爭端解決機制，包括解決時程、程序及補救措施條款。在消費者權益及服務方面，本公司設有立即處理顧客意見的制度與流程，並備有將顧客意見納入產品服務設計的機制。本公司設置24小時全年無休之服務專線，確保客戶需求及消費爭議皆在最有效的時程內妥善處理。為提供客戶暢通之申訴管道，本公司網站亦提供申訴專線供客戶參閱。除此之外，渣打銀行總部之網站亦設立服務信箱收集客戶意見及反應消費爭議。不論客戶透過電話、櫃台、信函、傳真、媒體，及相關主管機關公函，皆會依據本公司申訴案件標準處理作業流程回覆客戶處理結果。另，為有效率管理客訴處理流程，本公司透過電子表單系統追蹤、檢視客訴處理狀況和結果。除依據本公司「客訴處理標準作業指南」進行回覆、登錄原因、矯正與預防措施外，本公司皆於每週、每月彙總分析爭議案件、類別，且持續追蹤發生頻率較高案件類別之矯正措施。無論顧客透過客戶申訴管道或滿意度調查，若發現本公司之各項服務有未臻周全之處，例如：產品、流程設計不符客戶期望，負責人員未依標準流程服務客戶，遭遇問題未受妥善處理等，都會讓相關部門瞭解，並進行即時改正及預防措施，以保障客戶之權益。
(六) 銀行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品牌承諾「一心做好，始終如一」完整說明本公司的宗旨與超過150年的經營模式，渣打銀行一向致力於確保本公司各方面的業務在社會責任、倫理和環保，採取高標準的考量。作為一個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渣打銀行對於供應商在道德、人權、環境、健康及安全標準、勞工、以及環保方面的期望符合一致的標準，也有責任確保本公司的供應商將促進自然保育或保護環境的工作作為其業務運作及社會責任的一部分。為落實環保理念，渣打銀行在選商採購流程中制定規範及建議，以具備環保規格的产品為首選，檢視供應商在環保敏感度較高的產品上所作的努力以及其企業之社會責任制度，並將此納入選商評比考量項目之一，使採購決策在可行的程度內考慮採用符合環保規格程度較高的產品或服務。 本公司於邀標作業文件中包含一份渣打銀行正式立場聲明之供應商指南，其內容詳述本公司對於供應商及受供應商影響之相關人的期待。該文件詳列渣打銀行的企業價值及品牌承諾，並包括道德、人權、環境、健康及安全標準與環境保護等五個領域。

↓ 本表續下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銀行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銀行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渣打銀行持續透過官方網站與新聞發佈等多元管道揭露永續發展的成果，同時依據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第 16 條之 1 規定，自 100 年 3 月份起於官網揭露本公司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惟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述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 銀行履行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銀行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明定法令遵循原則及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各項有關誠信經營政策及程序均經過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之審核，並有政策負責人推動政策的執行且於每年度進行政策之覆核。
(二) 銀行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已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不誠信行為風險，並訂有「行為準則」。本公司亦訂有「反貪腐與反賄賂政策」、「捐贈政策」及「餽贈與招待辦法」及「舉報政策」相關作業程序，以防範並及時發現、處理員工未達預期規範之行為。
(三) 銀行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上述「行為準則」主要內容包括有舉報、遵循法律、法規及標準、拒絕賄賂和貪腐、確保公平對待客戶、管理利益衝突、勿參與或協助內線交易、保護機密資訊、展開公平的市場競爭等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準則。本公司並訂有「餽贈與招待辦法」及「反貪腐與反賄賂政策」及相關作業程序。本公司所有員工均應遵守前述之準則及政策，並依相關規定完成教育訓練。又本公司每年都會要求所有員工再次做出承諾堅守集團行為準則，以確保其融入日常營運中。本公司訂有「台灣懲戒標準」及相關程序，在員工的行為未達到預期規範時，確保能依據公平、即時及一致性的方式管理並符合集團員工公平當責原則。在適當的情況下，本公司可以在員工的同意下，以書面方式進行懲戒會議及任何申訴。本公司明定之規範、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皆會定期檢討並修正。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銀行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訂定供應商宣言以期許所有供應商的行為達到渣打銀行期望之標準，並且在這些供應商的專業領域內，協助他們履行自己的義務。本公司列出了一些原則，其中一項主要原則即渣打銀行期望其供應商遵守道德規範和尊重當地法律，並嚴格禁止任何形式的賄賂和腐敗行為。本公司鼓勵供應商使用本公司安全的Web服務舉報所有有疑慮的、實際違反的或隱瞞任何禁止的行為，並於供應商合約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本表續下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銀行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雖無設置專職單位，惟本公司所有員工均應遵循經董事會核准實施及其他本公司採行之誠信經營相關政策、程序及計劃，包括公平待客原則、策略及企業行為規範，法令遵循主管並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銀行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已訂有「利益衝突政策」及相關作業程序、「交易衝突暨資訊牆程序」、「個人帳戶交易程序」、及「外部商業利益辦法」等。本公司每季提供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行為準則、反貪腐與反賄賂政策、餽贈與招待辦法、舉報政策、利益衝突政策等，透過制定政策、落實集團員工教育及提供適當呈報舉報管道以落實在日常營運中。
(四) 銀行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內部稽核單位依據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獲准採行風險導向內部稽核制度，內部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結果（亦涵蓋不誠信行為相關風險）及本國法令對稽核頻率之規定，編定年度稽核計畫並據以執行內部稽核作業。本公司遵循「公開發行銀行財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參考銀行公會之「銀行業會計制度範本」訂定嚴謹之會計作業制度及相關程序，且委由會計師事務所依據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簽證，以允當表達本公司對外財務報告之正確性。
(五) 銀行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透過各類訓練課程，包含定期的線上課程，提供上述相關準則、政策與程序之教育訓練。
三、銀行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銀行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訂定「舉報政策」及「舉報程序」，提供安全、保密的舉報管道。「舉報政策」及「舉報程序」明訂銀行誠信暨法遵總處負責該政策的監理及確保其執行。 法務總處調查部則負責確保所有舉報員工的身分保密及確保所有舉報案件都經過適當且獨立的調查。被檢舉人為董（理）事、監察人（監事）或職責相當於副總經理以上之管理階層者，調查報告應陳報至監察人（監事、監事會）或審計委員會複審。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舉報政策」及「舉報程序」規定舉報員工之身分應致力保密，任何和案件有關之資訊或文件僅得傳遞予必須知悉之人員。

↓ 本表續下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銀行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舉報案件由法務總處調查部負責舉報案件的記錄、審閱及獨立調查，以確保舉報人身分不被洩漏。調查完成後，會出具正式調查報告送交作業單位、風險管理單位及法令遵循單位等相關部門，各部門會依據風險程度進行必要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銀行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依據相關法規訂定與誠信經營相關之內部規章，年報及官方網站亦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之相關運作情形，並有良好推動成效。另，本公司已於官方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法定公開揭露事項，包含年報、重要財務業務資訊、財報等相關資訊。
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銀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八）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sc.com/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九）其他重要資訊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sc.com/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一、謹代表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聲明本銀行於一百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兼營證券業務部分，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 二、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部分：
- (一)依據「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以下簡稱「實施辦法」)之規定判斷本銀行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依「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至少應包括下列組成要素：一、控制環境、二、風險評估、三、控制作業、四、資訊與溝通、五、監督作業。
- (二)本銀行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三)本銀行基於前點檢查結果，認為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知悉營運之健全性、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三、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銀行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或實施辦法等相關規定之法律責任。
- 四、本聲明書業經本銀行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年三月十六日董事會通過，併此聲明。

謹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總稽核：

(簽章)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6 日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本行對一客戶承作新臺幣與外幣間遠期外匯交易，未落實確認客戶之實質交易需求，與銀行業辦理外匯管理辦法第31條第1款及第3款規定不符，中央銀行於109年11月30日發函暫不同意本行申請新種外匯業務一個月。	1. 本行前於108年12月已主動停止與該客戶承作任何新增或續期之遠期外匯交易，並已於109年8月結清與該客戶尚未交割之所有遠期外匯交易。 2. 本行已修正內部作業規範，嗣後對大宗商品外資企業在臺新設分、子公司尚無實際營業收入者，除於年度複審向客戶徵提財稅報表外，辦理初次年度複審時，亦將檢視客戶過去一年與本行承作之外匯交易及相關徵提之文件，確認客戶額度需求；另，日後對大宗商品客戶之外匯交易，申報性質為商仲貿易者，將向客戶額外徵提相關海運提單，以落實對客戶外匯實需文件之審核。 3. 本行已修訂內部作業流程，嗣後與客戶進行新臺幣即期外匯交易訂約前，將檢視客戶尚未交割之新臺幣遠匯交易，防止客戶刻意安排同日買賣相反之外匯交易，並確認客戶是否有實質外匯需求。	已完成改善
企業、金融機構暨商業銀行事業總處整合中台部有部分人員逕代客戶填寫共同申報及盡職調查自我證明文件，涉及假造客戶資料之情事。	1. 已依本行內部規範懲處涉案人員。 2. 對於涉案人員所稱假造之客戶資料已逐一檢視，確認未影響客戶權益與稅務申報之正確性。 3. 已設置專用電子郵件信箱，收受客戶簽署文件，並將由獨立於作業流程外之單位列入自行查核進行抽樣檢查，以確保作業確實完成。 4. 深化員工法令遵循意識及謹遵行為準則，已透過教育訓練重申相關規範，防止類似情事再次發生。 5. 本行將依金管會銀行局110年2月8日函，於全面盤查後將調查結果及處理情形，提報董事會後函報銀行局，預計於110年6月完成。	第1至4點已改善完成，第5點預將於110年6月完成。

備註：本行接獲內部舉報發現公關事務暨行銷總處有員工浮報費用之內部控制不足事件，經內部調查後，已於110年1月向主管機關通報重大偶發事件，並已擬定相關改善措施，預計於110年4月完成。包含：(1)經調查審視後並無直接證據顯示涉案員工於本行帳戶與相關供應商間有私下互相圖利行為，且未發現可疑交易；(2)已依本行內部規範對涉案人員進行必要之懲戒程序；(3)評估對涉案之供應商採取追索剩餘款項之後續行動；(4)重新檢視內部作業流程，強化內部控制措施之有效性；以及(5)加強員工「行為準則」及「正確行事」之教育訓練、深化法令遵循意識。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聲明本銀行於一百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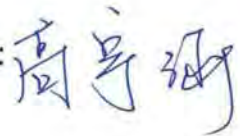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總稽核：  (簽章)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6 日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謹代表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聲明本銀行於一百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一百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三十八條第五款、第三十八條之一規定，及同業公會所訂資訊安全自律規範。經審慎評估，本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如有虛偽，願負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理)事長(主席):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總稽核:

(簽章)

資安專責單位主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6 日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無應加強重大事項	無	無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報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協議程序執行報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遵循制度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業經本會計師依協議程序執行竣事。該等程序係由 貴公司作最後決定，因此對其是否足夠，本會計師不表示意見。本次工作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財務資訊協議程序之執行」執行，其目的係為協助貴公司評估遵循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之情形，上述規範之遵循係 貴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所執行之程序、抽查期間與抽查筆數及所發現之事實分別報告如附件。

由於本會計師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此不對 貴公司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遵循制度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提供任何程度之確信。若本會計師執行額外程序或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則可能發現其他應行報告之事實。

本檢查報告僅供 貴公司作為第一段所述目的之用，不可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正道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aiwan

內部控制制度查核報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險代理部門民國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之設計及執行，以及該公司法令遵循制度業經本會計師予以查核完竣。建立並維持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在於依據查核之結果，對於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險代理部門上開內部控制制度提出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進行查核，其程序包含瞭解與評估上述制度之設計，並測試及評估其執行，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的其他查核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做為表示意見之合理基礎。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險代理部門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可能未能查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未來必然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險代理部門與財務報導(包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係依照「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屬允當。其法令遵循制度之設計與執行係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正道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

(十一) 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案由及金額
1.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前行員於民國107年間將客戶提供予本公司之所得清單資料予以變造，作為該等客戶向本公司辦理貸款之財力證明文件，嗣經本公司發現該等變造資料情事，遂向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提出刑事告訴，業經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查終結後，於民國109年2月間予以起訴。
2. 違反法令經本會處以罰鍰者。或經本會依本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或銀行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或符合本會處理違反金融法令重大裁罰措施之對外公布說明辦法第二條規定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
3.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4. 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1. 本公司前行員向貸款客戶浮報款項，涉超收貸款費用之缺失，核有礙健全經營之虞，依銀行法第61條之1第1項規定，應予糾正。（民國108年12月9日） 2. 本公司前行員辦理貸款申請案件，將作為所得證明之它行存摺影本疑似變造，核有礙健全經營之虞，依銀行法第61條之1第1項規定，應予糾正。（民國109年4月21日）

(十二) 股東會、董事會及臨時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大決議事項	決議事項執行之檢討
109.01.15	月董事會	1. 呈請 董事會核准六份風險類型程序 2. 重大偶發事件報告 3. 呈報 董事會金融服務業建置「公平待客原則」之最新情況 4. 呈請 董事會知悉本公司 LINE Bank 策略性投資進展報告 5. 呈請 董事會核准 108 年度年終獎金 6.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會計主管之委任暨卸任案 7. 呈請 董事會核准「承銷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英商渣打銀行、英商渣打銀行紐約分行、渣打銀行（新加坡）及渣打銀行（香港）發行之主順位債券」利害關係人交易案 8. 呈請 董事會核定本公司組織規程之修訂案	1. 同意照案執行 2. 同意照案執行 3. 同意照案執行 4. 同意照案執行 5. 同意照案執行 6. 同意照案執行 7. 同意照案執行 8. 同意照案執行
109.03.25	季董事會	1. 呈請 董事會核准國家復原計畫之年度檢視 2.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 108 年度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 3. 呈請 董事會核准委任及解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4. 呈請 董事會核准企業風險管理政策之年度檢視 5. 呈請 董事會核准台灣風險胃納聲明 6. 呈請 董事會核准風險委員會的組織及職權規章之年度檢視 7. 呈請 董事會核准公司授權規範修訂案 8. 呈請 董事會核准 108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銀行、證券、保險代理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 9. 呈報 董事會金融服務業執行「公平待客」原則之最新情況 10. 呈請 董事會核准「內部稽核規章」之修訂 11. 呈請 董事會核准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12. 呈請 董事會核准非核心資產處分策略案 13. 呈請 董事會核准環球企業暨金融機構事業總處負責人之委任 14. 呈報 董事會效能審閱之結果	1. 同意照案執行 2. 同意照案執行 3. 同意照案執行 4. 同意照案執行 5. 同意照案執行 6. 同意照案執行 7. 同意照案執行 8. 同意照案執行 9. 同意照案執行 10. 同意照案執行 11. 同意照案執行 12. 同意照案執行 13. 同意照案執行 14. 同意照案執行
109.06.18	季董事會／股東會	1.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 108 年年報 2.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 108 年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派表 3. 呈請 董事會核准作業風險類型程序之修訂 4. 呈報 董事會金融服務業執行「公平待客」原則之最新情況 5. 呈請 董事會核准金融犯罪風險類型程序與法令遵循風險類型程序修訂案 6. 呈請 董事會核准 109 年度稽核計畫修訂案 7. 呈報 董事會知悉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緊急應變計畫報告案 8. 呈請 董事會核准「承銷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英商渣打銀行、英商渣打銀行紐約分行、渣打銀行（新加坡）及渣打銀行（香港）發行之主順位債券」利害關係人交易案 9.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組織規程之修訂案 10. 呈請 董事會核准金融交易服務總處之委任案 11. 呈請 董事會核准金融市場總處主管之委任案	1. 同意照案執行 2. 同意照案執行 3. 同意照案執行 4. 同意照案執行 5. 同意照案執行 6. 同意照案執行 7. 同意照案執行 8. 同意照案執行 9. 同意照案執行 10. 同意照案執行 11. 同意照案執行

↓ 本表續下頁

日期	會議名稱	重大決議事項	決議事項執行之檢討
		12. 呈請 董事會核准台灣區績效評量與獎酬標準治理架構之檢視修訂 13.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之修訂及董事會組織及職權規章之審閱	12. 同意照案執行 13. 同意照案執行
109.08.26	季董事會	1.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109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 2.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109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報酬 3.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會計政策與金融資產減損政策之年度檢視 4. 呈報 董事會金融服務業執行「公平待客」原則之最新情況 5. 呈請 董事會核准「內部稽核風險評估方法」修訂案 6. 呈請 董事會核准桃園分行資產處分策略案 7. 呈請 董事會核准消費金融資訊處理作業委託予英商渣打銀行申請案 8.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證券部內部控制系統修訂案 9.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組織規程之修訂案 10. 呈請 董事會核准企業、金融機構暨商業銀行事業總處負責人之委任案 11. 呈請 董事會核准信託部主管之委任案	1. 同意照案執行 2. 同意照案執行 3. 同意照案執行 4. 同意照案執行 5. 同意照案執行 6. 同意照案執行 7. 同意照案執行 8. 同意照案執行 9. 同意照案執行 10. 同意照案執行 11. 同意照案執行
109.08.31	臨時董事會	1. 高階經理人報告及委任案	1. 同意照案執行
109.11.17	季董事會	1.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 110 年策略計畫案 2.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 110 年度預算案 3. 呈請 董事會核准 109 年本國銀行遵循資本適足性監理審查原則應申報資料 4. 呈請 董事會核准關係人交易英商渣打銀行服務合約續約之簽訂 5.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 6.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資產暨負債管理委員會組織及職權規章之修訂 7. 呈請 董事會核准風險委員會組織及職權規章之修訂 8. 呈報 董事會金融服務業建置「公平待客原則」之最新情況 9. 呈請 董事會核准 110 年年度稽核計畫 10. 呈請 董事會核准 110 年年度證券業務稽核計畫 11. 呈請 董事會核准桃園分行資產處分策略案 12.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組織規程之修訂案 13. 呈請 董事會知悉 109 年董事會效能審閱 14. 呈請 董事會審閱審計委員會職權規章之修訂 15. 呈報 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暨監察責任保險續約案	1. 同意照案執行 2. 同意照案執行 3. 同意照案執行 4. 同意照案執行 5. 同意照案執行 6. 同意照案執行 7. 同意照案執行 8. 同意照案執行 9. 同意照案執行 10. 同意照案執行 11. 同意照案執行 12. 同意照案執行 13. 同意照案執行 14. 同意照案執行 15. 同意照案執行
109.12.15	臨時董事會	1. 本公司 110 年策略報告 2. 近期監理議題報告 3. 高階經理人報告及委任案	1. 同意照案執行 2. 同意照案執行 3. 同意照案執行
110.01.26	月董事會	1. 近期監理重點報告 2. 金融服務業推動公平待客原則報告 3. 呈請 董事會知悉本公司與工會關係維繫之報告案 4. 呈請 董事會核准授權財務長暫時代理總經理財務支出核決權限	1. 同意照案執行 2. 同意照案執行 3. 同意照案執行 4. 同意照案執行

↓ 本表續下頁

日期	會議名稱	重大決議事項	決議事項執行之檢討
		5. 呈請 董事會核准證券法遵主管之委任案 6. 呈請 董事會核准證券自行買賣業務主管之委任案 7. 呈請 董事會核准 109 年度年終獎金 8. 呈請 董事會追認總經理的獎酬 9. 呈請 董事會核准「承銷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英商渣打銀行、英商渣打銀行紐約分行、渣打銀行（新加坡）及渣打銀行（香港）發行之主順位債券」利害關係人交易案 10.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組織規程之修訂案	5. 同意照案執行 6. 同意照案執行 7. 同意照案執行 8. 同意照案執行 9. 同意照案執行 10. 同意照案執行
110.03.16	季董事會	1.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資本適足性與風險管理相關資訊應揭露事項政策之年度檢視 2. 呈請 董事會核准國家復原計畫之年度檢視 3. 呈請 董事會核准資產暨負債管理委員會組織及職權規章之修訂 4.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對英商渣打銀行及英國審慎監管局提出聲明，以申請豁免本公司與英商渣打銀行間之暴險額度限制 5. 呈請 董事會核准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 6. 呈請 董事會核准台灣風險胃納聲明 7. 呈請 董事會核准風險類型程序之修訂 8. 呈請 董事會核准 109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銀行、證券、保險代理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 9. 呈報 董事會金融服務業執行「公平待客」原則之最新情況 10. 呈請 董事會核准 110 年年度稽核計畫之修訂 11. 呈請 董事會核准對利害關係人之委外作業案 12. 呈請 董事會核准宏泰分行租約 13. 呈請 董事會核准總部分行租約 14. 呈報 董事會效能審閱之計畫	1. 同意照案執行 2. 同意照案執行 3. 同意照案執行 4. 同意照案執行 5. 同意照案執行 6. 同意照案執行 7. 同意照案執行 8. 同意照案執行 9. 同意照案執行 10. 同意照案執行 11. 同意照案執行 12. 同意照案執行 13. 同意照案執行 14. 同意照案執行
110.04.28	臨時董事會	1. 呈請 董事會核准 110 年分行優化計畫案 2. 呈請 董事會核准營業登記地址變更	1. 同意照案執行 2. 同意照案執行

(十三) 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十四) 銀行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林遠棟	106.03.01	109.09.30	卸任
會計主管	張嵐菁	107.11.14	109.02.01	辭職

註：所稱銀行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正道	黃建澤	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3,040	3,040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6	10,000千元（含）以上		10,929		10,929
合計			10,929	3,040	13,969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正道 黃建澤	10,929				3,040	3,040	109.01.01-109.12.31	非審計公費之內容主要係： 1. 會計師檢查銀行內部控制之協議程序 2. 會計師專案查核銀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執行程序 3. 會計師專案查核銀行個人資料保護之執行程序 4. 資本適足性查核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之年度審計公費較更換之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

無。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10%以上者

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109年3月25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集團政策及強化公司治理變更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本公司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 第一目之四應加以 揭露)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張正道、黃建澤
委任之日期	109年3月25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無。

七、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變動情形、股權移轉資訊及股權質押資訊：無。

註：本公司為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持股之子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無。

十、銀行、銀行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3,417,440	4.84%	-	-	3,417,440	4.84%
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558,255	4.76%	-	-	558,255	4.76%
財金資訊（股）公司	5,937,750	1.14%	-	-	5,937,750	1.14%
雍聯（股）公司	18,850,000	2.73%	-	-	18,850,000	2.73%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5,000,000	2.94%	-	-	5,000,000	2.94%
生源創業投資（股）公司	850,500	5.00%	-	-	850,500	5.00%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84,980	1.42%	-	-	84,980	1.42%
連線商業銀行	50,000,000	5.00%	-	-	50,000,000	5.00%





渣打銀行連續多年贊助全台最大、最多視障跑者參與的「2020渣打台北公益馬拉松」，號召大眾藉由參與賽事，將跑步的熱忱延續成公益動能，一起為愛而跑。

◆ 第四章 募資情形 ◆

- 66 資本及股份
- 68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 69 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 69 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 69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96.6	-	2,500,000,000	25,000,000,000	1,664,516,726	16,645,167,260	(註1)	業經金管會 96年6月14日核准在案
96.6	20	2,500,000,000	25,000,000,000	493,055,250	4,930,552,500	現金增資 普通股 (註2)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6年6月28日經審一 字第09600211280號函
97.12	20	2,500,000,000	25,000,000,000	328,000,000	3,280,000,000	現金增資 普通股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7年11月24日經審一 字第09700428790號函及 97年11月25日經審一 字第09700399430號函
98.12	20	3,000,000,000	30,000,000,000	425,000,000	4,250,000,000	現金增資 普通股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8年12月22日經審一 字第09800476140號函

註1：95年間英商渣打銀行公開收購新竹國際商業銀行（以下簡稱“新竹商銀”）普通股股份達95%以上，新竹商銀終止股票上市，此為96年融合後之資本。

註2：96年6月現金增資後，同年6月30日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與新竹商銀正式合併，並於同年7月2日正式更名為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910,571,976	89,428,024	3,000,000,000	未上市（櫃）股票

(二) 股東結構

基準日：110年4月30日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	-	1 (註)	1
持有股數 (股)	-	-	-	-	2,910,571,976	2,910,571,976
持股比例 (%)	-	-	-	-	100	100

註：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持有渣打國際商業銀行100%之發行股份，為本公司之單一股東。

(三) 股權分散情形

基準日：110年4月30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1,000,001股以上	1	2,910,571,976	100
合計	1	2,910,571,976	100

註：每股面額十元。

(四)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基準日：110年4月30日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2,910,571,976	10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註3）	109年	108年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	-	-
	最低	-	-	-
	平均	-	-	-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31	15.96	15.75
	分配後	-	（註2）	15.0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910,572	2,910,572	2,910,572
	每股盈餘	1.55	0.82	0.8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註2）	0.66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註1）	本益比	-	-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註1：本公司非上市或上櫃交易公司，無公開市價可參考，故不適用。

註2：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3：係載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最近一次申報資料（自結數），每股盈餘業經年化處理。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參考附錄一財務報告第55頁一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銀行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參考附錄一財務報告第55頁一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參考附錄一財務報告第65頁一員工福利費用。
-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員工酬勞等資訊：參考附錄一財務報告第65頁一員工福利費用。
-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參考附錄一財務報告第55頁一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九) 銀行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100年第4期一般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				103年第2期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A券	B券	C券	D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銀外字第10000122100號				金管銀外字第10300328080號
發行日期	100.06.29				103.12.18
面額	100萬				100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美元
發行價格	100元				100元
總額	2,000,000 (千元)	400,000 (千元)	1,000,000 (千元)	2,000,000 (千元)	200,000 (千元)
利率	固定利率 1.32%	浮動利率：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加碼0.15%	浮動利率：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加碼0.15%	浮動利率：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加碼0.15%	固定利率 4.5%
期限	3年，到期日 103.06.29	2年，到期日 102.06.29	3年，到期日 103.06.29	10年，到期日 110.06.29	10年，到期日 113.12.18
受償順位	主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財務顧問 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大華證券、元大證券、元富證券				財務顧問 元大實來證券
簽證律師	審查律師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梁志、胡浩觀				審查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張宏賓
簽證會計師	無				無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利息每季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利息每半年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0 (千元)	0 (千元)	0 (千元)	2,000,000 (千元)	200,000 (千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29,105,720 (千元)				29,105,720 (千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38,289,788 (千元)				41,338,012 (千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發行人應於113年12月18日（到期日）按本金金額全額贖回本債券。發行人不得於到期日前贖回本債券。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提供中長期穩定營運資金及符合巴塞爾資本新協定對流動性比率之管理				充實本公司資本適足率，並加強資本結構以支應未來業務成長之需求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121.74%				128.58%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是，第二類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惠譽，100.06.29，AAA(twn)				惠譽，103.12.18，AA+(twn)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無。

四、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無。

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資金運用計畫內容

本公司於108年度及109年度並未發行任何金融債券。

(二) 資金運用執行情形

1. 本公司於108年度及109年度並未發行任何金融債券。
2. 本公司中長期放款及資本適足率增減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中長期放款	238,400,552	235,470,175	231,592,578
增加（減少）	2,930,377	3,877,597	17,519,003
資本適足率	14.03 %	15.84 %	15.80 %
增加（減少）	(1.81%)	0.04%	(0.39%)





渣打銀行連續三年蟬聯台灣服務業大評鑑「銀行業（外國）」類金牌獎，成為首家三連冠的外商銀行，不僅創下亮眼紀錄，更以持續領先的服務品質成為典範企業。

第五章 營運概況

- 72 業務內容
- 78 從業員工
- 80 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84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資訊
- 84 資訊設備
- 85 勞資關係
- 86 重要契約
- 89 證券化商品相關資訊

一、業務內容

(一) 各業務別主要經營業務

1. 消費金融、私人理財暨中小企業銀行事業總處

消費金融、私人理財暨中小企業銀行事業總處以個人及中小企業客戶為主要業務拓展及服務對象，提供存放款及財富管理等相關產品及服務。

2. 企業、金融機構暨商業銀行事業總處

企業、金融機構暨商業銀行事業總處主要以中大型企業客戶、金融機構及其他有貿易融資或跨國資金管理需求之客戶為服務對象，提供包括一般企業短期營運週轉金及中長期融資授信業務、各項進出口貿易相關之融資及供應鏈服務、資金管理、外匯交易、證券服務、風險控管、增資及企業客戶網際網路 (Internet) 銀行等專業服務。

(二) 所經營主要業務之營業比重及其成長變化情形

1. 主要業務內容之營業比重

(1) 存匯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成長率 (%)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儲蓄存款	177,792,327	28.63	160,500,102	31.21	10.77
定期存款	106,366,025	17.13	146,135,224	28.42	(27.21)
活期存款	334,400,779	53.85	204,044,123	39.68	63.89
支票存款	2,205,038	0.36	3,382,794	0.66	(34.82)
匯款	180,413	0.03	178,108	0.03	1.29
合計	620,944,582	100.00	514,240,351	100.00	20.75

(2) 放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成長率 (%)
	金額	比例 (%)	金額	比例 (%)	
押匯及貼現	269,764	0.09	386,206	0.13	(30.15)
短期放款及透支	38,137,562	13.13	43,194,303	15.06	(11.71)
短期擔保放款	13,586,673	4.67	7,604,525	2.65	78.67
中期放款	45,866,733	15.79	45,544,865	15.88	0.71
中期擔保放款	4,240,758	1.46	2,414,300	0.84	75.65
長期放款	8,715,218	3.00	9,797,523	3.42	(11.05)
長期擔保放款	179,577,843	61.82	177,713,487	61.95	1.05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128,217	0.04	205,511	0.07	(37.61)
合計	290,522,768	100.00	286,860,720	100.00	1.28

2. 主要業務成長變化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增減額	成長率 (%)
存款及匯款		620,944,582	514,240,351	106,704,231	20.75
貼現及放款		290,522,768	286,860,720	3,662,048	1.28
保證業務		3,672,427	3,715,079	(42,652)	(1.15)
消費金融	信用卡發卡數 (張)	3,610,061	3,530,344	79,717	2.26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9年	108年	增減額	成長率 (%)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銷售量		68,826,309	61,235,833	7,590,476	12.40
外匯業務 (美元/千元)	國際匯兌	347,365,914	255,293,819	92,072,095	36.07
	進口業務	871,166	1,100,272	(229,106)	(20.82)
	出口業務	3,896,516	4,547,682	(651,166)	(14.32)
	合計	352,133,596	260,941,773	91,191,823	34.95

(三) 109年經營計畫

1. 消費金融、私人理財暨中小企業銀行事業總處

- (1) 提供最佳之客戶價值主張，強化全方位產品與服務，以拓展及深化高價值優先理財客群。
- (2) 強化數位通路，提供客戶及時便利之服務。
- (3) 持續改善作業流程，以提供更好之客戶經驗及提升整體成本效率。

2. 企業、金融機構暨商業銀行事業總處

- (1) 持續深耕客戶關係，提供切合企業客戶需要的專業營運資金管理規劃及諮詢，使本公司成為客戶在大中華地區及海外的“首選銀行”。
- (2) 積極發展供應鏈客戶群，協助企業快速取得營運資金，藉此提升效能並拓展國際市場。
- (3) 強化策略性、高附加價值產品上的領導優勢，配合人民幣產品能力及寶島債業務領先位置，持續擴大產品競爭力。
- (4) 透過本公司國際網絡的優勢並連結政府新南向政策的方向，增加跨境業務的機遇。
- (5) 持續推廣企業網路銀行服務，協助企業客戶利用網路銀行即時掌握財務管理資訊、提升財務營運管理的效能。
- (6) 優化客戶管理模式，集中資源、減少成本與提高管理效率。
- (7) 善盡社會企業責任，以落實主管機關所要求的責任與義務。
- (8) 維持嚴謹的風險管理。

(四) 市場分析

1. 國內經濟金融情勢

台灣109年的經濟增長為3.11%，是全球僅有少數幾個經濟體中，在去年實現GDP全年正增長。由於台灣政府較早採取了對應措施來遏制新冠肺炎的傳染，以致經濟受疫情之影響相對較小，且為刺激消費者支出，台灣政府核准了新台幣1.46兆（佔GDP的8%）的振興計劃。本地製造業也受益於台商回流，特別是台灣投資者在中美之間貿易緊張局勢加劇的情況下尋求分散營運風險。

110年在美中關係緊張、全球關注供應鏈安全和全球供應鏈從中國向外分散的背景下，台灣應能繼續受益於台商回流。同時，全球主要市場重啟和原材料價格回升應會有利於紡織、化工、橡膠和塑膠製品等非科技產業。預計110年貨幣政策和財政政策將保持適度寬鬆，維持市場流動性，盡可能緩和受疫情影響企業的融資成本。並且新冠疫苗分發計畫將會提振信心和110年及以後的增長前景。

但是，台灣經濟過於依賴科技產業給經濟增長帶來一定風險。高科技產品約占台灣出口的60%和GDP的29%。近期海關資料顯示，高科技產品出口以及固定資本形成的領先指標，即半導體設備進口金額其增長大幅減緩，預示台灣110年經濟增長將面臨一定風險。並且，主要拉動109年出口



COVID-19 讓許多弱勢青年的生計受到嚴重衝擊，渣打臺灣響應集團美金 5 千萬全球防疫公益計劃，「有志疫同 台灣加油」捐出一日薪資伸出援手。

的部分因素將難以在110年再度出現，例如，遠端辦公需求，美國對中國敏感科技銷售禁令生效前突增的臨時訂單，以及後疫情時代企業重建庫存的預防性需求等。

110年通貨膨脹或將上揚。例如國際原油價格回升造成交通成本上升，食品價格則預計從109年的低基期中在110年回升，而109年促成通貨膨脹下滑的批發價和進口價格也預計將在110年逐步回升而造成製造成本之上揚等等，都將拉高110年整體通膨之預期，然而我們預計110年核心通脹率將維持在0.5%，與109年的0.4%相近。

台灣央行預計110年將維持現有貨幣政策不變，保持審慎貨幣立場。台灣央行對內部經濟前景相對樂觀，但對於全球經濟能否在111年以前完全復甦仍有疑慮。從內部經濟來說，繼108至109年半導體和資通訊產業投資大幅增長之後，110年投資增長趨勢或將放緩。同時，部分央行委員對於流動性大量湧入住宅房地產市場可能造成房地產泡沫的擔憂加劇，其他委員亦表示多部門需協同發力，遏制房價不健康上漲。在這一背景下，預期台灣央行在110年度調整政策利率的空間較為有限。

2.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由於新冠肺炎的影響，109年對各國來說都是別具挑戰性的一年。台灣雖然有效對抗疫情，但也

無法完全置身其外。有效的疫苗施打方案、持續的政府支持及相對寬鬆的貨幣政策將是110年全球發展的關鍵。外部的不確定性依然高張。展望110年，因美中關係緊張導致全球供應鏈往中國以外布局，台灣可望持續受益於企業回流趨勢。台灣亦可能維持穩健寬鬆的財政及貨幣政策，以保持市場流動性及降低融資成本，協助受疫情影響的企業度過難關。眾所期盼的疫苗若開始施打，更可望為110年及往後的市場氛圍及成長態勢注入一劑強心針。

展望110年，本公司將透過持續投資員工、資訊系統及基礎架構、推動數位轉型及改善客戶經驗與業務流程，致力維護員工的身心健康、執行優化價值訴求之策略、善用集團網絡優勢及成長富裕客群。回顧109年，本公司客戶營收仍然強勁，並透過數個數位投資案展現了我們的創新能力，預計此動能將延續至110年。日新月異的新科技正迅速改變競爭環境，而新冠肺炎疫情更加速了此一趨勢。為保持領先地位，本公司將更有效地利用科技，俾以開發新商機、投資並執行新數位行動、培訓員工、採行新工作方式並改善日常營運。本公司不僅對LINE Bank進行5%的策略投資，也將進駐預計於110年年底完工的新總行大樓，在在顯示本公司深耕台灣市場的決心。本公司具備之全球網絡優勢，讓我們更能成為客戶信賴的夥伴，一起開發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亞洲供應鏈重新定位、全球科技投資風起雲湧與台灣



由渣打臺灣多元與包容委員會 (D&I Council) 規劃的國際紳士節 (International Men's Day) 活動邀請作家劉軒分享從心理學思維形塑紳士風格。

發展綠能產業所蘊含之商機。

(1) 消費金融、私人理財暨中小企業銀行業務：

在優先理財客戶與財富管理業務方面，本公司於 109 年已取得良好進展，並策略性地吸收具利差的存款，以成長銀行資產及優先理財客群。未來將持續專注於執行策略轉型計畫，包括強化不同客群之價值訴求、透過數位轉型推動有別於以往的營運模式、提供客戶更優化的服務，及提升整體生產力及效率。我們將持續創新，讓本公司成為形塑銀行未來的領導者。

(2) 企業、金融機構暨商業銀行業務：

本公司將持續運用集團網絡優勢，在客戶業務發展或即將拓展之市場，特別是南向市場，提供客戶需要的金融服務。業務優先要務亦包括支持台灣政府之綠能產業政策、配合客戶供應鏈管理需求，提供量身訂做的貿易及現金流管理相關產品及服務、及強化金融機構客戶之產品深度。

銀行業正面臨來自金融科技公司與日俱增的競爭，然而本公司也看到新金融科技之應用所帶來的契機。本公司擁有強健的資本、多元的業務、良好的企業文化、深耕的品牌承諾，在外銀中亦擁有最多營運據點，這些都讓本公司具有獨特優勢，成為以客戶為中心的創新領導者。我們對台灣、客戶、股東及員工長期以來的承諾，正充分反映了本公司的使命—「透過我們獨特的多元性，推動商業發展和促進繁榮」。

3.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有別於其他多數國內及外資銀行，渣打在亞洲、非洲及中東地區已經具有相當規模及知名度，可藉由既有網絡，並配合自身的商品創新及研發能力提供客戶專業的金融服務，鞏固渣打銀行在市場上的優勢。

(2) 不利因素

國內多家外資銀行與併購的中小企銀都已整

合完畢，並開始積極拓展國內業務且伺機擴大自身的經營團隊，這將威脅到渣打銀行已取得的市場優勢。

(3) 因應對策

持續掌握日益熱絡的跨境業務商機並配合台商在亞洲、非洲及中東地區海外佈局契機，鞏固且深化渣打銀行作為台商首選銀行的合作夥伴關係。

(五)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 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

其規模及損益情形

- (1)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06月09日開辦首筆「外幣本金連結外幣換匯換利之結構型商品(保本型)」交易，並於109年6月12日向我國中央銀行申請備查。
- (2)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06月03日開辦首筆「新臺幣利率交換、新臺幣利率選擇權、新台幣利率交換選擇權之組合式商品」交易，並於109年6月15日向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備查。

2. 最近二年研究發展支出與成果及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本公司近兩年持續投入科技金融布局，包括推出24小時線上外匯交易平台、智能客服、數位貸款服務等嶄新服務，並因應疫情在官網架設疫情資訊專區，一站式彙整企業紓困方案訊息，規劃「銀行宅服務」，協助客戶不出門也能完成投資理財和使用金融服務。另一方面，本公司持續更新系統與資安規格，提升系統彈性與靈活性，包含作業系統升級、資料庫整合、流程自動化、網路設備更新、全行資訊安全健康檢查、對ATM、DDoS進行網路攻擊演練等等。

隨著新興技術突破性發展，全球勞動力市場因自動化和人工智慧而產生重大變革。本公司將持續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理念，並因應外在環境的變

化進行完善規劃與數位金融布局，以確保金融服務不中斷。同時，本公司也將積極且有效運用集團資源推動業務成長，期能對本地客戶提供更多樣的產品與更好的客戶服務。

(六)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 (1) 持續投入存款業務及信用卡業務發展。
- (2) 提供全方位產品服務、持續改進產品獲利率。
- (3) 持續改進生產力並加強風險管理。
- (4) 強化自動化通路服務功能，提供全方位服務以提升客戶滿意度。
- (5) 活絡自動化通路服務使用率，有效降低分行營運成本。
- (6) 執行作業流程優化及改善。
- (7) 持續開發及嚴選理財金融商品，提供完整財富管理規劃服務，同時積極增強理財交易功能及流程，以維繫客戶關係。
- (8) 推行業務流程與客戶服務數位化，以提升前線業務同仁之服務客戶平台並增進作業效率。
- (9) 均衡發展抵押擔保及無擔保放款業務。
- (10) 依現行法令規範及主管機關規定，建立客戶及商品分級，並結合財富管理規劃服務及審

視客戶風險，以維繫客戶關係、提高忠誠度，進而創造財富管理規模及手續費收益。

- (11) 持續專注發展輕資本收入以及企業專案融資服務，藉此有效運用資本並拓展取得各項跨售機會。
- (12) 掌握台商回流資金並透過渣打於東南亞地區之網絡藉以取得相關資金投資、企業融資等機會。

2. 長期計畫

- (1) 運用雲端服務、人工智能與API技術，持續提升銀行營運之主系統，整合渣打集團系統方案，強化支援業務發展之應用系統及資訊安全控管等。
- (2) 整合自動化通路服務平台，提供差異化的服務內容與個人化的客戶關係管理。
- (3) 為客戶量身訂做資產配置規劃及完善諮詢服務，並以多元化產品方案及便利交易平台，提供全方位理財服務。
- (4) 憑藉著渣打銀行廣大的大中華區網絡及在新興市場的地位，提供多元跨境金融業務，如金融交易服務、人民幣業務、資本市場及企業融資等專業服務，使渣打銀行成為台灣企業暨金融機構客戶之“首選銀行”，擴大海內外版圖。



「有志疫同 台灣加油」新冠肺炎期間，帶領弱勢青年一同運動強身健體。

二、從業員工

(一) 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數

年度		當年度截至110年4月30日	109年度	108年度
性別	女性	1,952	1,923	2,037
	男性	876	868	943
	合計	2,828	2,791	2,980
平均年歲（歲）		41.80	41.78	40.97
平均服務年資（年）		10.54	10.60	9.76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17.08%	17.13%	17.06%
	大專	77%	77.39%	77.14%
	高中	5.48%	5.05%	5.40%
	高中以下	0.42%	0.43%	0.40%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	投信投顧業務員	110	112	116
	信託業業務人員信託專業業務專業測驗	989	999	1,041
	投信投顧相關法規（含自律規範）	552	558	588
	信託專業審定合格服務證－業務人員	1,013	1,022	1,056
	信託專業審定合格服務證－管理人員	277	277	276
	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9	9	9
	證券商業業務員	142	145	156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123	124	131
	期貨商業業務員	122	124	133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245	249	267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437	442	469
	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820	825	831
	人身保險業務員登錄證	1,866	1,892	1,970
	財產保險業務員登錄證	948	950	973
	產物保險業務員	98	100	112
	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6	6	5
	初階外匯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07	110	112
	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人員	1	2	2
	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83	184	199
	進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6	6	6
	銀行內部控制基本測驗	673	680	727
	內部稽核師證書	1	1	2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	786	795	834

(二) 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單位：人次；天

	109年	108年
總受訓人次	76,941	91,575
平均受訓天數	4.6	6.8

註：以上數據含實體及線上課程資訊。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對社會公益，學術文化之貢獻，推動環境保護，落實永續經營及創造股東價值等。

我們的品牌承諾：「Here for good 一心做好，始終如一」

永續經營是渣打銀行企業文化的核心價值，致力於將本公司塑造為永續發展的產業、透過為股東創造價值、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為整體經濟做出貢獻，成為社區內的正面力量，這正是「Here for good 一心做好，始終如一」品牌承諾的具體呈現。

為了將我們的品牌承諾落實到具體的行為，渣打的永續業務推動模式共分三大主軸：永續金融、負責任的公司、及包容的社會。

- 永續金融是指透過銀行的核心業務，促進市場的永續發展，同時管理並降低因金融活動而產生的環境與社會風險。
- 負責任的公司是依循我們的目的、品牌承諾、價值觀和行為準則，努力以可持續與負責任的方式管理業務，並做出最正確的決定。
- 包容的社會的目的是藉著我們的技能和專業發展能夠改變社會的計畫，在社會上創造更多的經濟包容性。



109年，本公司在永續經營業務之企業社會責任重點成果

1. Futuremakers全球公益計畫

從102年5月開始，渣打銀行結合政府單位及社福夥伴的力量，共同打造「看得見的希望視障就業平台」，並透過連續八年贊助國內最大型的公益馬拉松賽事「渣打臺北公益馬拉松」至今累計幫助近600位視障朋友成功並穩定就業。

在這個豐碩成果之上，渣打集團於108年第四季啟動全新的「Futuremakers」全球公益計畫。該計畫的目的在於支持16-35歲視覺障礙及來自中低收入家庭的青年，幫助他們在平等及無偏見的前提下，無後顧之憂地追求自己夢想的未來。因此，渣打銀行攜手台北市視障者家長協會、中華民國無障礙科技發展協會和勵馨基金會，一起激發弱勢青年們藉由助學補助、培力及職業探索等

課程追求夢想。光是109年就已服務超過1,200位弱勢青年，讓他們擁有學習、成長及就業的機會。

為擴大宣導該計畫，藉由「渣打臺北公益馬拉松」號召民眾、企業、客戶、員工一同跑步做公益，捐出善款幫助年輕世代。另一方面，鼓勵弱勢青年走出戶外勇於挑戰路跑，因此，109年約有250位視障朋友及中低收的青年免費參加比賽。109年的成果如下：

- **擴大社會支持與響應**—全台跑者於報名「渣打臺北公益馬拉松」時，進行Futuremakers宣傳，以增進民眾的認同與支持。
- **強化為公益而跑**—為增加跑者支持弱勢的機會，於108年開放徵求民眾擔任視障陪跑志工，多達250位跑者願意參與。109年成功邀集22個企業及團體支持Futuremakers計畫，完成半馬接力（後因疫情而必

須取消活動），更獲得來自近2,000位跑者的捐款，捐款金額超過新臺幣250萬元。所有的善款由台北市視障者家長協會、中華民國無障礙科技發展協會、以及勵馨基金會實際執行並推動弱勢青年的服務工作。

- **結合不同產業，鼓勵弱勢青年勇於追求夢想職業**—109年與運動品牌合作，為志願成為健身教練的弱勢女性柯南（化名），安排一日健身教練，提早認識擔任教練的甘苦，讓柯南更確立未來夢想的方向。與媒體合作工作坊，為有意從事新聞編採與文化創作的弱勢青年，邀請線上記者分享採訪現場與新聞寫作要領，更加入時下新興的Podcast節目製作，讓學生實地演練最前端的媒體工作樣貌。並由渣打銀行內部的「多元與包容委員會」主動發起，以活潑的行動劇刻畫金融業從業人員的工作常態，描繪如何避免落入詐騙陷阱以及因應之道等重要生活常識。
- **深度參與案例輔導**—阿宏是街頭藝人，但因為新冠疫情影響了工作，收入大幅減低。而藉著Futuremakers以及中華民國無障礙科技發展協會的協助，參與了話務值機的培訓課程，經過有系統的話術、口條、情境演練等課程的協助，他成功地通過考試，正式錄取為大型企業的客服人員，亦是Futuremakers成功為青年找到一份安穩工作的案例。

2. 熱情志工，參與環境維護及社區關懷

渣打員工每年享有3天有薪志工假，員工可以自由選擇希望參與的志工活動，而公司更鼓勵以部門為單位集

結團體力量共同參加，進一步傳遞並推廣本公司關懷社會的企業文化。並設置渣打志工服務獎勵辦法，公開表揚具有創意、發揮核心職能、或長期關懷同一社福單位之志工活動，以鼓勵員工落實回饋在地社區。109年渣打台灣員工總共提供3,256天的志工服務天數。

本公司109年重要志工及環境保護活動：

- 全台近300位同仁報名擔任「渣打臺北公益馬拉松」志工工作，協助這項公益的賽事包括終點服務、指路服務、獎項兌換等工作得以順利進行。
- 於108年4月22日地球日開始推動「友善生活」，透過實體活動與講座，落實減塑的日常生活，包括搭乘大眾交通工具、使用環保杯、自帶餐盒、會議時使用桶裝飲料等，獲得超過一千人次員工及客戶的參與。109年新冠肺炎疫情衝擊之下仍未減緩我們對環境的承諾，也在地球日當天啟動「EcoLife35天綠行動」的網路活動，讓員工與客戶連續35天每天完成一件永續小行動，降低不必要的資源使用與浪費，如減少紙張列印、不使用塑膠袋與一次性產品等，養成在日常生活中實踐環保永續的習慣。完成挑戰的員工，可獲得證書，亦因為行為對環境的貢獻，又可取得一天帶薪志工假。
- 在疫情期間，以「有志疫同 台灣加油」計畫，號召1,432位同仁化身防疫夥伴，協助弱勢青年能擁有防疫相關的資源，包含：為住在勵馨家園的女性採買三餐、教導視障朋友在線上採買口罩、錄製5分鐘宅運動與小時光，讓青年能獲得身心靈方面的照護及協助校閱電子書，讓更多的視障朋友能享有閱讀平權。



2021 渣打臺北公益馬拉松視障陪跑訓練營溫馨完訓

3. 環境保護，不遺餘力

由於COP21會議的廣大回響，使氣候變遷議題更加受到全球關注，身為國際性的商業銀行，渣打更致力於推行各項環保節能減碳措施，以期達到企業永續的目標。因此，渣打銀行除積極參與各項國際性環保活動外，更持續採行各項節能減碳規劃，不論在日常辦公之節能改善，亦同時鼓勵員工落實於家庭生活中，且能源及水資源使用與去年度相比，已分別減量約為-11.3%及-12.1%，其中主要節能措施如下：

1. 有效監控能源數據

建立、監控與分析主要辦公大樓及分行之能源使用情形，以了解各能源數據監測統計值，並進一步分析對環境之影響，同時運用此能源監測數據訂定節能減碳目標與因應措施，將此環境管理系統落實於企業日常營運，且定期追蹤分析及檢討，以達到降低能源使用量與減少環境衝擊之效益，如下表所示，本公司整體之能源及水資源使用情形與去年度相比皆呈下降之趨勢。

	能源使用量	水資源使用量
單位	度(KWH)	度(M3)
109年	6,647,970	34,929
108年	7,497,604	39,725
109年與108年 年度比較	(11.3%)	(12.1%)

2. 節能硬體設備更新及新能源評估

成立專案檢視辦公大樓及分行之已屆生命週期老舊耗能空調、照明、節電與節水設施，並視情況逐年更替為高效能且符合世界環保標準及節能認證之設備，其中編列預算逐步汰換符合國際標準之高能源效率空調設備及使用環保冷媒；亦同步評估使用綠色能源如太陽能及購置綠電的可能性，減少使用高排碳之能源來源。

3. 綠色使用行為推廣

- 調整主要辦公大樓及分行之空調使用時間及推廣午休關燈一小時活動，以減少電力總使用量，並持續推動自主管理與節能（用電及用水）監控及每日紀錄用水使用量，且針對異常現象主動探討原因與制定對策。
- 提早關閉分行廣告招牌燈。
- 鼓勵員工走樓梯少搭電梯。

4. 環境保育活動響應

積極鼓勵同仁參與世界環境日(Earth Day)之世界性環保活動，以提升對環境保育議題之認知。



渣打台灣首次組隊參加驕傲大遊行 (Pride Parade) 與彩虹市集義賣攤位。

4. 本公司109年獲獎紀錄

- 渣打銀行深耕台灣，獲頒2020財訊雜誌財富管理大獎「最佳財富管理」，外商銀行「最佳理專團隊」、「最佳客戶推薦」、「最佳公益推動獎」與「最佳創意行銷(平面)」，其中前三項更是連續五年獲頒，肯定本公司長期耕耘財富管理市場與創新數位理財服務之努力成果。
- 金管會評核109年「銀行業公平待客原則評核排名前20%」。
- The Asset《財資》雜誌「最佳流動性與投資解決方案—資訊科技業」。
- 工商時報服務業大評鑑之「外國銀行組金牌獎」。
- ABF《亞洲銀行及財金》雜誌「年度數位金融」與「年度最佳國際個人金融銀行」。
- 卓越雜誌評比「最佳國際金融」與「最佳數位金融服務」。
- The Digital Banker「全球個人金融創新獎—台灣最佳數位銀行」。
- 全國商業總會舉辦《金商獎》，憑藉長期回饋在地社會的投入與努力，獲頒「優良外商獎」。
- 臺北市政府「臺北市職場性別平等認證」。
- 渣打銀行於109年榮獲金融聯合徵信中心頒發「金優獎—績優機構」殊榮，具體肯定本公司辦理信用查詢品質之貢獻。

在推動社會企業責任及人才發展方面之成效獲獎如下：

- 渣打銀行長期贊助渣打臺北公益馬拉松，透過大型賽事號召全民為公益而跑，關懷弱勢的同時也提倡運動風氣，在109年度第六度榮獲由教育部體育署所主辦的「體育推手獎—贊助類金質獎」。
- 渣打銀行於106至109年連續四年獲得《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台灣永續典範外商企業獎」，更同時囊括「社會共融」組專案獎項。
- 遠見CSR企業社會責任獎「幸福企業組」楷模獎
- 《天下雜誌》「天下企業公民獎—外商企業組」。



渣打台灣榮獲卓越雜誌「最佳國際金融獎」及「最佳數位金融獎」。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資訊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及中位數，及前三者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項目	109年	108年	109年與108年度比較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	893	1,024	(131)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元）	68,442	60,818	7,624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中位數（元）	53,709	52,618	1,091

五、資訊設備

（一）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主機系統

本公司於107年完成主機系統升級，108年完成主機備援系統升級，109年完成全行虛擬伺服器升級。

（二）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因應微軟公司產品技術支援週期之策略，針對微軟停止支援之作業系統，本公司將持續進行作業系統升級與設備升級，提升系統效能。110年預計建立資料庫加密機制，強化本公司之資訊安全。

（三）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1. 若有人員因資訊系統基礎建設傷亡情事，技術服務組應指派人員負責協調證據保存、保險公司聯繫、配合保險調查及保險求償事宜。
2. 異地備援作業空間或新作業空間的建置，技術服務組應指派人員負責供應商聯繫、備品聯繫及取得、軟硬體採購、實體設施採購等事宜。

六、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

在員工福利措施方面，本公司除依法提供員工勞健保、定期健康檢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外，還提供以下福利：

1. 員工認股儲蓄計畫。
2. 團體保險。
3. 彈性工時及優於法令的休假制度。
4. 員工儲蓄存款享有優惠利率。
5. 員工貸款享有優惠利率。
6. 金融理財優惠：手續費優惠、匯率優惠及轉帳手續費優惠。
7. 渣打信用卡優惠：免年費、優惠點數累積。

(二) 退休制度

在退休制度方面，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為適用該制（舊制）之員工，提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退休金帳戶；同時並依勞退條例規定，為適用該條例（新制）之員工，提撥其薪資之6%至勞保局。

(三) 勞資間之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與企業工會，持續秉持基於「一心做好，始終如一」的品牌精神，延續本公司獨一無二的『勞資合作，共創雙贏』之夥伴關係，有效提升企業競爭力，並彰顯台灣渣打銀行勞資合作典範的領導地位。勞資雙方基於共存共榮、利益共享、以客為尊之精神，追求企業永續發展，維護和諧之勞資關係，並為員工權益維護作出具體承諾。

(四) 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3月23日收受來自台北市政府勞動局來函（處分字號：北市勞動字第10960016351號），因違反勞動基準法第24條第一項規定，依同法第79條第一項及第80條之一第一項規定進行裁處，處罰緩新台幣十萬元並公布裁處人名稱及負責人姓名。

本公司依法提起行政訴願。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0月27日收受來自台北市政府勞動局來函（處分字號：北市勞動字第10961016531號），因違反勞動基準法第30條第六項規定，依同法第79條第一項第一款及第80條之一第一項規定進行裁處，處罰緩新台幣兩萬元並公布裁處人名稱及負責人姓名。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3月19日收受來自台北市政府勞動局來函（處分字號：北市勞動字第11060067272號），因違反勞動基準法第24條第一項規定，依同法第79條第一項第一款及第80條之一第一項規定進行裁處，處罰緩新台幣十萬元並公布裁處人名稱及負責人姓名。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保險代理暨合作推廣契約	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6.12.26~107.12.26 (註 1)	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保險代理暨合作保險商品推廣契約書	無
保險通路合作契約	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6.02~118.07	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二方保險商品通路合作契約書	除合約另有約定之外，在保險商品之銷售合作上本公司銷售專屬保誠之人身保險商品。
物業設施管理服務合約	香港商世邦魏理仕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08.07~113.06	提供物業設施管理及相關專案服務	無
電信及網路服務合約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104.10~111.09	提供電信服務及網路設備維護	無
媒體投放服務合約	凱絡媒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9.05~110.12	提供廣告媒體投放服務	無
資訊設備租賃服務合約	新加坡商慧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07.01~111.12	提供資訊設備租賃服務	無
程式開發及資訊人員派遣合約	亞洲志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09~111.09	程式開發及資訊人員派遣合約	無
駐衛警保全服務合約	歐艾斯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07.08.01~110.07.31	提供分行、大樓駐衛保全服務	無
委外契約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London	101.10.16~112.02.01	1. 資訊系統之開發、監控、維護 2. 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固定收益商品交易等辦理業務涉及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	需符合「金融機構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辦法」本地法規之規範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ingapore Branch	105.04.15~113.03.31	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固定收益商品交易等辦理業務涉及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	
	Standard Chartered Global Business Services Sdn. Bhd. (註 2)	105.04.01~113.03.31	1. 資訊系統之開發、監控、維護 2. 進出口交易、放款撥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等辦理業務涉及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	

 本表續下頁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外契約	Standard Chartered Global Business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 India (註 3)	102.11.01~110.11.30	1. 資訊系統之開發、監控、維護 2. 進出口交易、個人金融帳務、財務報表編製與分析及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辦理業務涉及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	需符合「金融機構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辦法」本地法規之規範
	Ato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HK Ltd	107.01.01~112.12.31	電腦機房管理與維護服務及資訊系統之開發、監控、維護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4.01.01~110.05.31	資訊系統之開發、監控、維護	
	仁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3.07.01~113.02.28	資訊系統之資料登錄、處理、輸出及資訊系統之開發、監控、維護	
		107.04.01~113.02.28	程式開發人員、資安人員、操作人員相關之辦理業務涉及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	
	立保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05.10.01~110.09.30	ATM 之監控	
	Xpedite Systems Ltd	105.11.01~110.12.31	寄送對帳單與相關報告予全球客戶	
	立保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05.01.01~112.12.31	有價證券、支票、表單及現鈔運送作業	
	新加坡商德安中華有限公司	104.11.16~111.03.31		
	立保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05.01.01~112.12.31	自動櫃員機裝補鈔等作業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01.01~110.12.31	支票印製和運送之辦理業務涉及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及有價證券、支票、表單及現鈔運送作業	
	台灣達利思數位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104.04.30~112.10.31	信用卡製卡服務之辦理業務涉及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裝封作業及付交郵寄作業	
	景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01.01~110.12.31	帳單及通知列印相關服務之資訊系統之資料登錄、處理、輸出、表單列印作業、裝封作業及付交郵寄作業	

↓ 本表續下頁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外契約	萊爾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5.06.01~112.08.31	代收消費性貸款及信用卡帳款作業	需符合「金融機構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辦法」本地法規之規範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105.06.01~112.08.31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105.06.01~112.08.31		
	裕邦信用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6.01.01~111.12.31	應收債權之催收作業	
	晨旭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8.01.15~111.12.31		
	海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6.01.01~112.12.31	表單、憑證等資料保存相關作業	
	CA, Inc	106.09.27~112.05.31	簡訊發送	
	宏大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102.07.01~111.12.31	鑑價作業	
	展基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105.01.01~111.12.31		
	葉美麗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	105.01.01~111.12.31		
	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105.01.01~111.12.31		
	環宇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105.01.01~111.12.31		
	中華資產鑑定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05.03.01~112.02.14		
	歐亞資產評價股份有限公司	105.02.15~112.02.14		
	印度商塔塔顧問服務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07.06.01~111.05.31	資訊系統之資料登錄、處理、輸出	
亞洲志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10.01~111.09.30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105.01.01~110.12.31	錄音服務相關資訊系統之資料登錄、處理、輸出		

註1：契約到期時，若雙方未以書面通知終止，本契約自動延長一年，其後亦同。

註2：係渣打銀行集團位於馬來西亞之聯屬公司。

註3：係渣打銀行集團位於印度之聯屬公司。

八、證券化商品相關資訊

本公司目前並無金融資產證券化或房屋抵押貸款證券化等證券化商品交易。





渣打銀行長期投入弱勢關懷，透過Futuremakers公益計畫，支持 16至35歲視障與中低收入家庭的青年，協助他們開創職涯夢想，探索更多可能。

第六章 財務概況

- 92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96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99 109 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 101 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銀行財務報告
- 101 10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銀行個體財務報告
- 101 銀行及其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105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61,157,976	111,050,902	105,265,604	141,654,121	116,277,9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606,072	16,521,008	16,331,428	15,915,189	26,530,6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809,551	150,617,928	162,495,083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921,444	1,929,246	1,937,067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	-	-	185,135,013	157,879,248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7,760	173,117	247,374	9,784	140,66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74,030	6,393,794	11,738,716	3,356,185	3,196,000
應收款項—淨額	21,296,685	23,479,450	24,576,560	20,975,429	18,603,886
當期所得稅資產	212,365	352,623	448,497	289,519	284,209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286,069,558	282,220,611	277,484,777	262,812,237	267,281,45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	-	-	-
受限制資產	15,983,922	16,089,692	15,145,361	7,460,090	14,284,34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	54,790	-	127,362	127,362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3,354,027	3,707,099	4,351,057	4,422,756	4,687,179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	-	-
使用權資產—淨額	1,684,426	1,939,425	-	-	-
無形資產—淨額	3,242,454	3,275,479	3,258,021	3,156,048	3,156,04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851,365	967,376	1,596,681	1,489,054	1,767,016
其他資產—淨額	3,759,752	2,899,408	1,696,566	1,113,604	1,307,968
資產總額	715,731,387	621,671,948	626,572,792	647,916,391	615,524,035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7,155,527	22,768,336	36,496,273	59,092,527	31,412,055
央行及同業融資	557,440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3,710,635	8,611,500	8,105,768	7,384,904	14,882,839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753,247	289,328	8,518	43,768	40,18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

↓ 本表續下頁

年度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105年
項目						
應付款項		8,377,576	12,720,925	11,021,871	12,029,637	13,880,847
當期所得稅負債		249,616	149,083	18,611	20,583	17,998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	-
存款及匯款		620,944,582	514,240,351	510,768,268	505,410,260	492,606,933
應付金融債券—淨額		7,702,800	8,023,443	8,149,671	14,530,780	16,037,802
特別股負債		-	-	-	-	-
其他金融負債		159,575	152,574	329,190	1,264,386	1,033,273
負債準備		1,514,371	1,466,595	1,601,731	1,587,395	1,482,568
租賃負債		1,711,663	1,937,022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833,178	818,811	851,943	682,519	645,744
其他負債		5,603,857	4,649,707	4,075,166	2,032,233	1,754,6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69,274,067	575,827,675	581,427,010	604,078,992	573,794,875
	分配後	669,274,067	575,827,675	581,427,010	604,078,992	573,794,87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6,457,320	45,844,273	45,145,782	43,837,399	41,729,160
股本	分配前	29,105,720	29,105,720	29,105,720	29,105,720	29,105,720
	分配後	29,105,720	29,105,720	29,105,720	29,105,720	29,105,720
資本公積		5,794,771	5,794,771	5,794,771	5,794,771	5,794,77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238,390	10,861,492	10,201,167	8,883,263	6,990,412
	分配後	註 1	8,948,753	8,353,700	7,444,470	6,774,952
其他權益		318,439	82,290	44,124	53,645	(161,743)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6,457,320	45,844,273	45,145,782	43,837,399	41,729,160
	分配後	註 1	43,931,534	43,298,315	42,398,606	41,513,700

註1：股東會尚未召開。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不適用。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105年
利息收入		8,529,364	10,965,555	10,320,477	9,605,338	9,725,689
減：利息費用		3,543,878	6,664,349	6,264,170	4,275,089	3,567,771
利息淨收益		4,985,486	4,301,206	4,056,307	5,330,249	6,157,918
利息以外淨收益		7,718,435	9,364,854	9,300,407	8,131,998	6,071,276
淨收益		12,703,921	13,666,060	13,356,714	13,462,247	12,229,194
減：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37,057	498,272	630,050	768,347	1,469,813
減：營業費用		9,587,220	9,915,545	9,918,502	10,103,208	9,981,99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779,644	3,252,243	2,808,162	2,590,692	777,386
減：所得稅費用		405,827	752,383	84,743	395,552	610,36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373,817	2,499,860	2,723,419	2,195,140	167,018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淨損）		2,373,817	2,499,860	2,723,419	2,195,140	167,0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1,969	46,098	3,812	128,559	(683,4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25,786	2,545,958	2,727,231	2,323,699	(516,41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73,817	2,499,860	2,723,419	2,195,140	167,01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25,786	2,545,958	2,727,231	2,323,699	(516,418)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82	0.86	0.94	0.75	0.06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不適用。

(三) 查核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項目 \ 年度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105 年
查核簽證會計師	張正道、黃建澤	王勇勝、尹元聖	王勇勝、尹元聖	王勇勝、尹元聖	王勇勝、尹元聖
查核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項目		年度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105 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	46.80	55.80	55.28	52.95	55.32
	逾放比率 (%)	0.11	0.14	0.23	0.37	0.6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0.55	1.16	0.99	0.72	0.58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2.04	2.46	2.51	2.48	2.6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02	0.02	0.02	0.02	0.02
	員工平均收益額 (千元)	4,552	4,586	4,426	4,387	3,859
	員工平均獲利額 (千元)	851	839	902	715	53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6.49	7.82	6.98	6.71	2.05
	資產報酬率 (%)	0.35	0.40	0.43	0.35	0.03
	權益報酬率 (%)	5.14	5.49	6.12	5.13	0.39
	純益率 (%)	18.69	18.29	20.39	16.31	1.37
	每股盈餘 (元)	0.82	0.86	0.94	0.75	0.06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93.51	92.63	92.79	93.23	93.22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	7.22	8.09	9.64	10.09	11.23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	15.13	(0.78)	(3.29)	5.26	(7.75)
	獲利成長率 (%)	(14.53)	15.81	8.39	233.26	(55.7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26.38	(3.48)	(29.69)	26.78	117.0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554.08	581.21	1,079.74	1,289.47	787.19
	現金流量滿足率 (%)	6,381.16	226.89	1,812.12	4,892.31	815.72
流動準備比率 (%)		59.30	55.59	69.29	75.58	59.57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千元)		1,508,998	1,652,982	1,857,501	2,054,036	2,388,696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		0.49	0.54	0.61	0.73	0.84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	1.16	1.09	1.15	1.24	1.23
	淨值市占率 (%)	1.07	1.10	1.17	1.21	1.20
	存款市占率 (%)	1.34	1.21	1.27	1.30	1.32
	放款市占率 (%)	0.87	0.90	0.93	0.93	0.98

說明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說明 (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逾放比率較去年大幅改善：

本公司持續處理呆帳，並持續改善貸款品質，逾放比由108年底0.14%改善至0.11%，呆帳費用及提存保證準備責任等較去年更大幅下降達32%。

2.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大幅下降：

因全球央行降息導致利息費用大幅下降。

3. 獲利成長率由正轉負：

本公司在全球新冠疫情及主要市場降息影響下，財務績效方面仍然表現穩健，淨利較去年微幅下降5%，主要係由於市場匯率及利率波動影響所致，但本公司透過管理資金成本、嚴格管控放款品質及樽節營業費用下，有效降低外部的衝擊。

4. 資產成長率由負轉正：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穩定擴張，109年底總資產較108年底增長15%，主要來自於拆借銀行同業及投資業務增加所致。

投資業務主要是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持有金融商品種類分析主要來自國庫券及可轉讓定存單的部位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流量滿足率變動：

主係109年底存款及匯款較108年底大幅增加，致109年度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

註：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放款總額／存款總額。
- (2) 逾放比率＝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年平均授信餘額。
- (5) 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平均資產總額。
- (6) 員工平均收益額＝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 (7) 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
- (2)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 (3)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4) 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 (5)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不動產及設備淨額／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淨值／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 存款市占率＝存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財務分析——個體：不適用。

(二)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					當年度截至
			109年	108年	107年	106年	105年	110年3月31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43,131,539	42,467,978	40,752,246	39,686,736	37,530,261	44,339,737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	-	-	-	-
	第二類資本		7,463,140	8,208,048	9,600,646	9,433,516	10,119,637	7,469,951
	自有資本		50,594,679	50,676,026	50,352,892	49,120,252	47,649,898	51,809,688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300,858,422	271,707,039	274,205,939	261,584,019	273,014,017	305,812,096
		內部評等法	-	-	-	-	-	-
		資產證券化	-	-	-	-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24,695,579	25,183,422	24,373,762	24,233,455	25,574,978	24,695,579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	-	-
		進階衡量法	-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34,939,555	23,058,163	20,198,732	17,487,767	16,826,701	32,782,577
		內部模型法	-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360,493,556	319,948,624	318,778,433	303,305,241	315,415,696	363,290,252
	資本適足率		14.03%	15.84%	15.80%	16.19%	15.11%	14.26%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1.96%	13.27%	12.78%	13.08%	11.90%	12.21%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1.96%	13.27%	12.78%	13.08%	11.90%	12.21%
槓桿比率			5.70%	6.51%	6.19%	5.90%	5.41%	5.95%

增減變動未達 20%，可免分析。

註：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淨額／暴險總額。
7. 槓桿比率自 104 年起揭露。

資本適足性——個體：不適用。

三、109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TAIWAN) LIMITED

Audit Committee's Rep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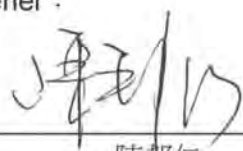
本公司董事會所編造呈送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正道、黃建澤會計師查核竣事，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第十四條之五、第三十六條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The board of directors have compiled and submitted the Company's 2020 audited financial statements, audited by Chang, Cheng-tao and Huang, Chieh-che of Ernst & Young, Taiwan. We are satisfied that they have been correctly compiled with the books and accounts of the Company and comply with applicable regulations. The Audit Committee's Report is issued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14-4, Article 14-5 and Article 36 of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Act as well as Article 219 of Company Act.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TAIWAN) LIMITED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Audit Committee Convener：

簽名：
Signed：


陳邦仁
Ban-Ren Chen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5 日
15 MARCH 202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TAIWAN) LIMITED

Audit Committee's Report

本公司董事會所編造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復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經核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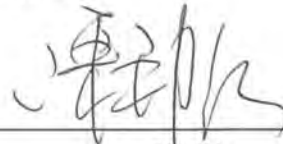
The Board of directors has compiled the Company's 2020 business report and profit allocation statement. The Audit Committee has reviewed said business report and profit allocation statement and believed these statements comply with applicable regulations. The Audit Committee's Report is duly issued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14-4 of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Act as well as Article 219 of Company Act.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TAIWAN) LIMITED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Audit Committee Convener：

簽名：

Signed：



陳邦仁

Ban-Ren Chen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5 日
15 MARCH 2021

四、109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銀行財務報告

詳見附錄—109年度財務報告。

五、109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銀行個體財務報告

不適用。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渣打銀行榮獲由全國商業總會舉辦有商業界奧斯卡之稱的「金商獎優良外商」獎項。

第七章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 風險管理事項

- 104 財務狀況
- 106 財務績效
- 108 現金流量
- 109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09 109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10 風險管理事項
- 119 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 119 其他重要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年	108年	增減變動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61,157,976	111,050,902	50,107,074	45.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606,072	16,521,008	(914,936)	(5.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809,551	150,617,928	45,191,623	3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921,444	1,929,246	(7,802)	(0.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	-	-	-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淨額		7,760	173,117	(165,357)	(95.5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74,030	6,393,794	(1,619,764)	(25.33)
應收款項—淨額		21,296,685	23,479,450	(2,182,765)	(9.30)
當期所得稅資產		212,365	352,623	(140,258)	(39.78)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286,069,558	282,220,611	3,848,947	1.3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	-	-
受限制資產		15,983,922	16,089,692	(105,770)	(0.66)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	54,790	(54,790)	(100.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3,354,027	3,707,099	(353,072)	(9.5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	-
使用權資產—淨額		1,684,426	1,939,425	(254,999)	(13.15)
無形資產—淨額		3,242,454	3,275,479	(33,025)	(1.0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851,365	967,376	(116,011)	(11.99)
其他資產—淨額		3,759,752	2,899,408	860,344	29.67
資產總額		715,731,387	621,671,948	94,059,439	15.13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7,155,527	22,768,336	(15,612,809)	(68.57)
央行及同業融資		557,440	-	557,44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3,710,635	8,611,500	5,099,135	59.21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753,247	289,328	463,919	160.3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應付款項		8,377,576	12,720,925	(4,343,349)	(34.14)
當期所得稅負債		249,616	149,083	100,533	67.43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

↓ 本表續下頁

項目	年度	109年	108年	增減變動	
				金額	%
存款及匯款		620,944,582	514,240,351	106,704,231	20.75
應付金融債券—淨額		7,702,800	8,023,443	(320,643)	(4.00)
特別股負債		-	-	-	-
其他金融負債		159,575	152,574	7,001	4.59
負債準備		1,514,371	1,466,595	47,776	3.26
租賃負債		1,711,663	1,937,022	(225,359)	(11.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833,178	818,811	14,367	1.75
其他負債		5,603,857	4,649,707	954,150	20.5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69,274,067	575,827,675	93,446,392	16.23
	分配後	669,274,067	575,827,675	93,446,392	16.2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6,457,320	45,844,273	613,047	1.34
股本	分配前	29,105,720	29,105,720	-	-
	分配後	29,105,720	29,105,720	-	-
資本公積		5,794,771	5,794,771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238,390	10,861,492	376,898	3.47
	分配後	註 1	8,948,753	-	-
其他權益		318,439	82,290	236,149	286.97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6,457,320	45,844,273	613,047	1.34
	分配後	註 1	43,931,534	-	-

註1：股東會尚未召開。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本公司109年度穩定擴張資產負債表，資本適足率為14.03%，高於法定資本。在存款業務增長帶動下，為維持資產流動性，因應業務發展策略並確保資金成本有效管理，將資金配置拆借銀行同業及投資較穩定的金融商品（如國庫券及可轉讓定存單）。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個體：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9年	108年	增減變動	
				金額	%
利息收入		8,529,364	10,965,555	(2,436,191)	(22.22)
減：利息費用		3,543,878	6,664,349	(3,120,471)	(46.82)
利息淨收益		4,985,486	4,301,206	684,280	15.91
利息以外淨收益		7,718,435	9,364,854	(1,646,419)	(17.58)
淨收益		12,703,921	13,666,060	(962,139)	(7.04)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37,057	498,272	(161,215)	(32.35)
營業費用		9,587,220	9,915,545	(328,325)	(3.3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779,644	3,252,243	(472,599)	(14.53)
所得稅費用		405,827	752,383	(346,556)	(46.0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373,817	2,499,860	(126,043)	(5.04)
停業單位損益		-	-	-	-
本期淨利（淨損）		2,373,817	2,499,860	(126,043)	(5.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		151,969	46,098	105,871	229.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25,786	2,545,958	(20,172)	(0.7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73,817	2,499,860	(126,043)	(5.0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525,786	2,545,958	(20,172)	(0.79)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0.82	0.86	(0.04)	(4.65)

最近二年度淨收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業務目標與其依據，對銀行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109年稅前淨利較去年減少15%，因全球央行降息導致利息收入及費用大幅下降外，呆帳費用及提存保證準備責任也較去年同期減少32%，整體營業費用仍控制在去年同期水準。本公司持續將重點放在執行策略轉型計畫及拓展三大客戶群的價值成長，並提供客戶完整的解決方案。

財務績效分析——個體：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增減變動		
		109 年	108 年	金額 %
現金流量比率 (%)		126.38	(3.48)	129.86 (3,731.6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554.09	581.21	972.87 167.39
現金流量滿足率 (%)		6,381.16	226.89	6,154.27 2,712.45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請詳財務概況，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之說明。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個體：不適用。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之淨現金流量 (2)	全年來自投資及融資 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8,228,229	718,468	(3,805,388)	15,141,309	無	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

109年本公司配合經營策略優化了三多分行成為優先理財分行，以提供客戶更高品質的分行環境和更好的銀行服務流程。本公司也開始新總部大樓設計和裝修，使台北總部員工將可以在同一棟大樓內工作。新的辦公室設計讓員工可以靈活地選擇最適合其需求的多功能工作空間區域，以促進同事之間更佳的合作。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資本化金額
分行搬遷與裝修	三多分行	7,197
辦公室搬遷與裝修	富邦大樓	7,670

(二) 前述之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109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發揮金融機構綜合經營效益，以強化金融跨業經營為目的。109年度本公司轉投資事業淨實現利益為新台幣17,041千元，其利益來源主要為轉投資公司股利款。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項目	109 年度內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風險管理是本公司之業務核心，信用風險是主要風險之一，它是因授信或交易業務而產生的。有效之風險管理是本公司能持續穩定地賺取利潤之基礎，因此它是財務和作業管理之核心。 策略和目標 本公司透過企業風險管理政策，管理全行風險，並在風險胃納之前提下，獲取最適化風險調整後的報酬。 在此風險管理政策，以下為本公司欲保有之風險管理文化之一些原則： ● 風險與報酬之平衡：風險的承擔必須在配合本公司策略及風險胃納下進行。 ● 責任承擔：銀行的每位員工均有責任確保以紀律及專注的態度承擔風險。本公司於承擔風險賺取報酬時，亦將同時考量對於社會、環境及道德上的相關責任。 ● 權責歸屬：風險的承擔必須在授權的權限內，且必需有適當的架構及足夠的資源支持。所有的風險承擔必需透明化，受控制且申報。 ● 風險預期：本公司積極評估風險的變化，並盡量提高對所有風險的警覺性。 ● 競爭利基：本公司致力於從效率的風險管理與控制中尋求競爭利基。 政策與流程 董事會檢閱及核准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並且監督信用審核權限和備抵呆帳提列之授權。各事業處所制定之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除和集團之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一致外，且更加詳細考量本地之特有風險和資產組合。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有效風險管理的最終負責單位為董事會。風險委員會經由董事會的授權，負責監控及管理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的管理包括核准、衡量及管理信用風險之政策及相關標準，以及審核授權架構及相關委員會與風險管理人員之職責。風險管理單位獨立於業務單位、交易單位及銷售單位，旨在確保與風險／報酬相關的決策能客觀執行。董事會定期收到風險管理相關報告，並且有權調查及尋求在職權規範內的相關資訊。稽核總處為獨立單位直接向董事會報告。稽核總處對於銀行之政策與流程是否有被確實遵守進行獨立審查，並將稽核報告及建議改善措施提供給相關單位及主管機關。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在主觀判斷和經驗之輔助下，風險衡量在風險承擔和資產組合管理決策時扮演最重要角色。風險管理單位可利用許多不同的風險衡量指標來評估和管理信用資產組合，這些包括了用系統來計算單一交易／交易對手／資產組合的違約機率(PD)、違約損失率(LGD)及違約暴險額(EAD)。 內部會定期準備許多風險管理報表提供以下相關資訊：單一交易對手、關係集團、資產組合、信用評等轉移、單一客戶或資產組合授信品質惡化、模型績效和信用市場資訊更新。 本公司定期監控信用暴險、資產組合以及會影響風險管理結果之外在趨勢。呈送至風險委員會之內部風險報告包括重要政經發展、資產組合之壞帳率、和不良債權的情形。

項目	109年度內容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對任何帳戶、客戶、資產組合可能發生之信用損失，可透過擔保品、淨額結算合約、信用保險、信用衍生性商品和其它擔保來抵減風險。是否可仰賴這些降低風險之工具需審慎評估其法律強制性、市場評價關聯性和擔保者之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抵減政策規範了合格擔保品種類。合格擔保品種類包含現金、住宅／商用和工業不動產、固定資產（如船舶、飛機、廠房設備）、有價證券、商品、銀行保證、信用狀及附賣回協議。 除了對借款人進行風險評估之外，當以保證或信用衍生性商品作為信用風險抵減工具時，這些保證或商品的信用可靠度亦需透過信用審核程序加以評估。 擔保品之評價也需符合本公司風險抵減政策。該政策依據擔保品價格變化和放款種類，規範各類擔保品評價之頻率。不良債權之擔保品價值則依據公平價值決定。 特定種類之信用暴險，例如應收帳款承購，可透過購買信用保險進行風險抵減。 雙方或多方之淨額結算協議 (Netting Agreement) 可降低交易對手之交割前信用風險。交割前信用風險可透過雙方淨額結算合約進行淨額結算，而交割部位一般使用款券同步交割 (Delivery vs. Payment) 或同步交收 (Payment vs. Payment) 系統進行清算。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2)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10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註 1)
主權國家	244,483,469	77,915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	-
銀行 (含多邊開發銀行)	156,247,451	4,954,151
企業 (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99,657,720	7,031,506
零售債權	46,527,092	2,705,616
住宅用不動產	171,217,800	7,724,707
權益證券投資	782,828	64,081
其他資產	11,543,255	693,874
合計	730,459,614	23,251,850

註1：應計提資本為風險抵減後暴險額乘上風險權數及法定最低資本適足率。

2.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不適用。

本公司目前並無從事金融資產證券化或房屋抵押貸款證券化等證券化商品交易。

3.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項目	109 年度內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作業風險管理主要依據作業風險類型程序施行。在施程序上，本公司依企業風險管理政策管理作業風險，包含內部流程、人員作業疏失及系統失效，或外部事件（包括法律風險）的影響。本公司遵循作業風險類型程序辨識、評估、控制、接受、監督及報告方式管理作業風險。作業風險管理的權責落於各部門，作業風險類型程序亦已對三道防線的職責分工加以說明。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公司透過特定委員會之架構，達成作業風險管理治理。 風險委員會的設立旨在監督和質疑風險管理和控制的有效性。相對地，也會被授予某些風險接受及控制措施決定的許可權，該許可權是不包含其委員在各自崗位內的授權。此外，風險委員會以國家層級監管作業風險之管理，其範圍包括所有客層、產品及職能單位。風險委員會應確保作業風險的有效管理，並符合本公司作業風險架構的標準。風險委員會亦應監控與檢視整體作業風險概況。 本公司亦得到渣打集團業務及風險管理單位的強力支持。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公司作業風險類型程序要求第一道防線遵守其適用的法律及主管機關的期待，管理由第一線活動所引發的風險，且遵守由第二道防線所設定的規範；第二道防線負責對第一道防線提出質疑、提供指導且進行監督，設定第一道防線必須遵循的規範，評估各類作業風險類型之整體風險等級，並向作業風險處主管確認其所設定之規範的有效性。 作業風險子分類包括：交易流程、產品管理、客戶服務復原力、系統可用性、資料品質、供應商服務、變更管理、人員管理、安全與保全、公司治理及授權、證券上市規則、企業風險治理、財務帳簿及記錄、財務相關官署呈報、稅務、法律的可執行性。 第一道防線透過關鍵控制指標、控制樣本測試、關鍵風險指標報告作業風險並衡量所執行之控制活動的有效性。本公司另透過第三道防線提供獨立驗證，該內部稽核單位對第一道及第二道防線管理控制之效力提供獨立驗證；因此，內部稽核單位對整體制度的控制效力，提供了是否符合風險管理架構之驗證。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依循作業風險類型程序進行作業風險辨識及評估（包含損失事件與自我風險評估）。所辨識之風險須經由既定之通報層級進行呈報，以利管理階層進行風險監控。 風險管理資訊至少必須包含：作業風險暴險、風險評等（包括影響與可能性的評等評估）、風險與抵減措施的所屬單位、風險事件結案的目標日期、作業損失等詳細資料。風險管理資訊也必須根據已驗證及監控的資料來源，以確保資料品質。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

(2)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10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107年度	13,469,474	
108年度	13,494,880	
109年度	12,548,572	
合計	39,512,926	1,975,646

註：作業風險係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第四部分作業風險－附錄一營業毛利計算說明」編製。
本公司依該法規重新檢視營業毛利之組成，就財產交易損益及委外服務費用的定義進行微幅調整，並自106年起依新定義計算作業風險。

4.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項目	109年度內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及流程	市場風險是指因為市場價格和利率出現變動造成本公司遭受損失的風險。本公司面對的市場風險主要源自於與客戶間的交易。因此，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目標是滿足客戶需求的同時，在風險和報酬間取得最佳的平衡。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市場及財務市場風險管理部遵循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監管規範，制定包括銀行簿及交易簿之市場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市場及財務市場風險管理部會進行市場風險政策、程序和限額的年度審核，並符合集團市場風險委員會之指導原則。業務部門在已核准之政策下提議其所需的市場風險限額。市場風險限額須呈報至由董事會授權之風險委員會或授權主管批核。 市場風險胃納則由董事會核准。市場及財務市場風險管理部每日按限額監控各類暴險。相關市場風險管理結果至少每季向風險委員會報告。 台灣市場風險管理係在台灣本地進行，並獲得來自渣打集團業務及風險管理單位的強力支持。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市場及財務市場風險管理部所作風險監控報告範圍，涵蓋交易簿與銀行簿之部位，大部分為連結利率及外匯之相關金融產品，本公司未持有權益證券或商品產品之風險暴險部位。本公司使用風險值(VaR) 衡量市場之利率、價格和波動率朝不利本公司部位移動時可能產生之損失。風險值是市場風險之計量方式，它運用歷史資料來估算在一定時間內和一定信賴水準下可能產生之損失。 下表係顯示本公司持有金融商品所面臨之市場風險值，該市場風險值可解釋為在一定的價格機率分配下，持有部位在未來一天，於97.5%的信賴區間下，因為市場風險因子（例如匯率或是利率）變動不利本公司持有部位，所有可能造成的最大損失金額，其變動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table><tr><th rowspan="2"></th><th colspan="3">109年</th><th colspan="3">108年</th></tr><tr><th>平均</th><th>最高</th><th>最低</th><th>平均</th><th>最高</th><th>最低</th></tr><tr><td>外匯風險值</td><td>3,942</td><td>15,902</td><td>1,341</td><td>2,999</td><td>10,356</td><td>791</td></tr><tr><td>利率風險值</td><td>63,815</td><td>105,358</td><td>29,824</td><td>43,477</td><td>59,503</td><td>30,432</td></tr><tr><td>風險值總額</td><td>63,972</td><td>105,391</td><td>43,603</td><td>43,603</td><td>59,662</td><td>30,534</td></tr></table> 風險值無法計算信賴水準以外之損失，因此無法提供非預期損失之金額。本公司採用壓力測試來衡量因罕見但仍有可能發生的市場極端事件所造成的潛在風險。壓力測試是市場風險管理架構之一部分，它考量了歷史和未來之情境。本公司對交易簿和銀行簿分別執行壓力測試。		109年			108年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外匯風險值	3,942	15,902	1,341	2,999	10,356	791	利率風險值	63,815	105,358	29,824	43,477	59,503	30,432	風險值總額	63,972	105,391	43,603	43,603	59,662	30,534
	109年			108年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外匯風險值	3,942	15,902	1,341	2,999	10,356	791																													
利率風險值	63,815	105,358	29,824	43,477	59,503	30,432																													
風險值總額	63,972	105,391	43,603	43,603	59,662	30,534																													

項目	109 年度內容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市場風險透過市場風險控管標準程序而抵減分散，因市場風險是以全公司資產組合經適當計算、衡量、揭露和控管。市場及財務市場風險管理部會進行市場風險政策、程序及限額的年度審核，呈報權責主管核准。 交易風險類型程序則呈報至董事會核准。所有用於市場風險抵減的工具，必須具備適當的產品計劃書並經過核准。任何事業單位所使用的市場風險抵減的工具，必須陳述於該單位的市場風險限額。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選擇權部位則採用敏感性分析法。

(2)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10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2,545,827
權益證券風險	-
外匯風險	76,779
商品風險	-
合計	2,622,606

5. 流動風險

(1) 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0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合計	1天至10天	1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98,079,261	99,366,517	75,622,122	141,564,307	98,951,365	128,612,956	253,961,99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849,669,902	50,842,617	104,759,188	227,819,196	105,125,707	115,023,503	246,099,691
期距缺口	(51,590,641)	48,523,900	(29,137,066)	(86,254,889)	(6,174,342)	13,589,453	7,862,303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0年3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合計	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3,129,332	7,676,884	6,129,121	2,847,371	5,478,513	997,44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5,157,365	8,525,497	8,600,439	2,808,147	3,341,390	1,881,892
期距缺口	(2,028,033)	(848,613)	(2,471,318)	39,224	2,137,123	(884,449)

(2) 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請參閱附錄一財務報告第87頁至第91頁。

(二)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財務部於109年4月修訂「金融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查作業辦法」：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分別於109年6月訂定「本國銀行資本適足性與風險管理相關資訊應揭露事項」、同年8月修正「銀行簿利率風險」質化與量化指標、同年10月修正「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110年1月修正「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第2部分信用風險標準法及內部評等法及第7部分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表格、110年4月訂定公開發行公司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相關規範；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109年7月函轉有關我國導入巴塞爾資本協定三(Basel III)最終定案文件之實施期程，及銀行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IFRS9)對於紓困放款等授信資產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處理原則。
2. 前揭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皆遵循辦理。本公司銀行誠信暨法遵總處持續掌握重要政策與法令之變動及發展，因應變動趨勢並及時佈達予相關單位，以期降低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可能產生之影響。

(三)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09年受到疫情影響，本公司瞭解客戶更迫切需要能不間斷取得及時的銀行服務，除了於官網架設疫情資訊專區，一站式彙整企業紓困方案訊息，還規劃「銀行宅服務」，協助客戶不出門也能完成投資理財和使用金融服務，確保服務不中斷，更在第一時間響應各項紓困措施，不論在業務面或服務面，皆與客戶攜手共體時艱。此外，因應新興技術突破性發展，本公司持續投入科技金融布局，讓客戶可以透過銀行線上平台完成基金與外匯交易、開立數位帳戶，109年下半年更推出數位貸款服務，無論何時何地有資金需求，客戶都可透過線上完成申請與對保。本公司不斷透過金融專業結合數位創新，致力於成為一間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務之數位銀行。

(四) 銀行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形象與聲譽是銀行最重要的無形資產，保障銀行名譽永遠都比創造營收等一切活動來得重要。本公司有明確的名譽風險政策與程序，尤其在名譽風險管理方面，從預測、監控、呈報到快速跟催、督導，從地方營運市場到集團均有完整而周延的機制，務必使名譽風險問題發生可能性降到最低。

渣打銀行全球布局著重亞、非、中東地區，專注本業、風險管理機制週延，整體集團表現穩健；台灣是渣打集團重要的發展市場之一，本公司更是兢兢業業，以員工訓練提升服務品質並加強風險管理訓練，維護銀行形象，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並落實永續經營理念，貫徹負責任的銷售與市場行銷、打擊金融犯罪、完善金融服務網絡，且兼顧環境保護、社區回饋各範疇，期使銀行品牌承諾「Here for good 一心做好，始終如一」，深植員工日常行為，並傳達給各利害關係人，建立最佳銀行品牌形象。本公司並增加管控及法令遵循資源的投資，持續強化風險管理及洗錢防制教育。

(五)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自109年起截至110年4月30日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無營業據點之調整。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遵循本國銀行法第三十三之三條，定期揭露並呈報對同一法人、同一自然人、同一關係人、同一關係企業之辦理情形。除此之外，本公司在《資產組合標準》中，亦明訂欲達成授信組合之目標市場及整體性特色，包含授信分散及胃納程度。

本資產組合標準係依各事業處之業務策略與可接受的風險胃納予以制定，原則上包含可量化的資產組合風險參數（包括對產業、信用等級、擔保比率、及資產組合各天期比重的集中程度）。

關於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企業或集團企業授信集中度管理，則與本公司風險委員會核准之「對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企業、及同一集團企業授信集中度管理辦法」一致，對於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企業、及同一集團企業之授信限額係以內部信用等級為基礎設定，以有效控制與管理集中度與大額曝險的風險。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九)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原法人股東英商渣打銀行(Standard Chartered Bank)因集團內部組織重組，於民國108年10月1日轉讓其持股予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已受讓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對本公司營運無重大影響或風險。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

本公司（前為新竹國際商銀）與一企業客戶之授信，原由相關公司保證人全數清償完畢。惟該公司保證人及另一個人保證人又於民國101年6月，分別以其所保證之授信契約無效，保證債務亦為無效為由，向台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請求確認保證債務不存在，及請求本公司返還公司保證人所償付之借款金額即新台幣115,437千元。公司提起訴訟案件部分，本公司已獲勝訴定讞；個人部份最高法院於民國108年6月駁回其上訴，個人保證人提起再審，再審於民國109年10月經最高法院駁回。除前述訴訟案件之外，本公司在民國109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涉入其他重大訴訟案件。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為確保本公司於面臨非預期重大事故時，仍能持續重要業務的營運，以降低業務中斷、財務和商譽損害之潛在風險。

本公司設有危機管理團隊與復原管控中心，並制訂危機管理計畫，以明訂危機處理之作為。

危機處理團隊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當發生可能會嚴重影響台灣營運的重大事故時，召集危機處理團隊成員協同高階主管，迅速研擬緊急應變對策並下達指示，由復原管控中心協調執行緊急應變措施，以降低對營運之影響。

本公司持續營運策略及各部門之營運持續計畫均每年定期檢視更新並進行演練驗證，資訊災難復原計畫由本公司資訊部門擬定並進行演練測試，以確保重要備援系統之復原能力足以支持營運持續計畫之遂行。

重大事故若需依規定呈報主管機關者，依本公司制定之「渣打國際商業銀行重大偶發事件處理作業辦法」進行通報。若需對外發言時，則由公共事務暨行銷總處為統一發言窗口。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渣打銀行與《天下雜誌》攜手舉辦《2021永續造局 - 未來王者論壇》。

◀ 第八章 特別記載事項 ▶

- 122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25 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 125 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125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基本資料及營運概況

不適用。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不適用。

(三) 關係報告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龐維哲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本會計師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〇四四八號函之規定予以複核。此項複核工作，係對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關係報告書是否依照「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本會計師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無重大不符，出具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並未發現上述關係報告書之編製有違反「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亦未發現前述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其同期間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重大不符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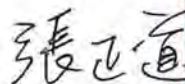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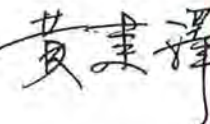
(97)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張正道



會計師：

黃建澤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

1.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Standard chartered PLC ("SC PLC")	持有SCB HK 100%股份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SCB Hong Kong")	持有SC NEA 100%股份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SC NEA")	持有本公司 100%股份	2,910,572	100%	無	董 事 長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龐維哲 林遠棟 張偉民 林素真 Hormusji Noshir Dubash 陳邦仁 詹滿容 Andrew James Hardacre

2. 交易往來情形：

- (1) 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 (2) 財產交易情形：無。
- (3) 資金融通情形：本公司為金融業，不適用。
- (4) 資產租賃情形：無。
- (5)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截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與SCB Hong Kong之其他重要交易往來包括：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376,349千元及84,580千元，本期評價利益為94,748千元；
- b. 存放銀行同業為1,114,849千元，其利息收入為202千元，其應收利息為0千元；
- c. 拆借銀行同業為71,970,075千元，其利息收入為42,991千元，其應收利息為4,160千元；
- d. 定期存款為14,251,500千元，其利息費用為90,785千元，其應付利息為90,785千元；
- e. 透支銀行同業之利息費用為782千元；
- f. 銀行同業拆放為1,945,051千元，其利息費用為34,437千元，其應付利息為53千元；
- g. 支援性服務費用為8,233千元，其應付相關費用為23,931千元；
- h. 諮詢服務、貸款行政作業服務及交易服務收入為68,219千元，其應收相關收入為55,111千元；
- i. 諮詢服務、貸款行政作業服務及交易服務費用為1,564千元，其應付相關費用為3,995千元。

3. 背書保證情形：本公司為金融業，不適用。

4. 其他對財務、業務重大影響事項：無。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無。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2020年《財訊》財富管理大獎榮獲「最佳財富管理」、外商銀行「最佳理專團隊」、「最佳客戶推薦」、「最佳公益推動獎」與「最佳創意行銷獎（平面）」等五個獎項。

▶ 附錄 ◀

128 附錄一 109年度財務報告

288 附錄二 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一覽表



standard
chartered
渣打銀行

附錄一、109年度財務報告

280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公司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68/170號1,2,4,7,9,10樓及168號8,12樓
公司電話：4058-0088/4066-8688/4051-0088

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四、資產負債表	8
五、綜合損益表	9
六、權益變動表	10
七、現金流量表	11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93
(七) 關係人交易	93-103
(八) 質押之資產	103-10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5-10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10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107
(十二) 其 他	10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0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	109
3. 赴大陸地區設立分支機構及投資情形	109
(十四) 部門資訊	109-111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2-135
十、證券部門財務資訊	136-160

會計師查核報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銀法字第10802731571號令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金融機構財務報表相關規定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之提列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貼現及放款之帳面金額286,069,558千元，占整體資產比例約為40%，對於財務報告係屬重大，且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暨「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管理階層於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所採用之假設包括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定條件、是否為已信用減損之判定條件、前瞻性因子之選用及評估、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參數估算等，涉及高度專業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之提列執行(但不限於)下列查核程序：評估並測試與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之內部控制，包含檢視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模型及其假設是否經管理階層核准，以及用於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資料來源；並採用內部專家檢視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之合理性，抽樣測試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輸入參數的適切性及合理性，包括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等。另本會計師亦檢視管理階層是否遵循相關主管機關函令之規定，以確認貼現及放款分類及備抵呆帳之提列符合法令遵循之要求。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金融工具之評價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金融工具以評價方法並採用內部模型評價估計其公允價值，評價採用之假設變動將重大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金融工具之評價執行(但不限於)下列查核程序：評估並測試評價相關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包含檢視是否經管理階層決定及核准評價模型及其假設、評價模型及其假設變更有關之控制及是否由管理階層複核評價結果。本會計師於抽樣基礎下採用內部評價專家之協助，包含檢視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評價方法、針對關鍵評價假設進行了解並評估合理性、執行評價之獨立計算並與管理階層之評價結果比較，進一步評估產生之差異是否在可接受範圍內。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金融工具評價資訊，請參閱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關係人交易揭露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渣打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渣打集團)之子公司，並與渣打集團內部各個體間簽署服務合約，且相關金額重大。主要項目包括資金往來、衍生工具交易、服務費收入及服務費用等項目。因可能存在尚未被辨認或揭露的關係人交易，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關係人交易揭露執行(但不限於)下列查核程序：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辨認關係人及關係人交易之內部程序、抽樣檢視帳載記錄及揭露之關係人交易明細與管理階層所提供之交易明細的一致性，並確認管理階層所偵測出的任何不一致情事，是否均已適當調節。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七。

商譽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民國九十七年併購亞洲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所取得之商譽餘額為3,156,048千元。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規定，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商譽之減損測試係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因合併綜效所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並針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損測試。因可回收金額之決定，涉及管理階層依據歷史營運狀況和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考量下，對於未來現金流量之預測所作之各種假設及相關評估參數之運用，屬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商譽減損評估執行(但不限於)下列查核程序：取得管理階層評估可回收金額之基礎資料，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成長率及相關假設並與管理階層討論現金流量預測及覆核流程。另，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重要假設的一致性與衡量可回收金額的評價模型及相關假設之合理性，並將預算估列之品質納入考量，核對減損評估所使用的資訊與外部資訊，進行敏感度分析。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商譽減損評估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其他事項－前期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97)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張正道

張正道



會計師：

黃建澤

黃建澤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



渣打銀行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 1 及 七	\$18,228,229	3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六 14 及 七	\$7,155,527	1	\$22,768,336	4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六 1、六 2 及 七	142,929,747	20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	六 15	557,440	-	-	-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 3 及 七	15,606,072	2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 3 及 七	13,710,635	2	8,611,500	1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 4 及 六 6	195,809,551	27	22300	避險之金融負債	六 6	753,247	-	289,328	-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 5	1,921,444	-	23000	應付款項	六 16	3,751,884	1	5,581,086	1
12300	避險之金融資產	六 6	7,760	-	23100	應付關係人款	七	4,625,692	1	7,139,839	1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六 1、六 7 及 七	4,774,030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 23	249,616	-	149,083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六 8 及 七	21,296,685	3	23500	存款及匯款	六 17 及 七	620,944,582	87	514,240,351	84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 23	212,365	-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六 18 及 七	7,702,800	1	8,023,443	1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六 6、六 9 及 七	286,069,558	40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六 19	159,575	-	152,574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六 10 及 八	15,983,922	2	25600	負債準備	六 20 及 六 22	1,514,371	-	1,466,595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六 11	3,354,027	1	26000	租賃負債	六 34	1,711,663	-	1,937,022	-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	六 34	1,684,426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 23	833,178	-	818,811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六 12	3,242,454	-	29500	其他負債	六 21 及 七	5,603,857	1	4,649,707	1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 23	851,365	-		負債總計		669,274,067	94	575,827,675	93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六 13、七 及 八	3,759,752	1		普通股股本	六 24	29,105,720	4	29,105,720	5
						資本公積	六 24	5,794,771	1	5,794,771	1
						保留盈餘	六 24	8,659,800	1	7,907,463	1
						法定盈餘公積		282,545	-	288,953	-
						特別盈餘公積		2,296,045	-	2,665,076	-
						未分配盈餘		11,238,390	1	10,861,492	1
						其他權益	六 24	318,439	-	82,290	-
						權益總計		46,457,320	6	45,844,273	7
	資產總計		\$715,731,387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715,731,387	100	\$621,671,948	100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韓德聖



董事長：龐維哲



會計主管：高介仲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六.27及七	\$8,529,364	67	\$10,965,555	80
51000	減：利息費用	六.27及七	3,543,878	28	6,664,349	49
49010	利息淨收益		4,985,486	39	4,301,206	31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六.28及七	4,565,753	36	4,863,336	36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六.29及七	1,841,701	15	3,885,932	29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六.4及六.30	53,636	-	29,605	-
49600	兌換損益		1,128,378	9	432,727	3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	六.32	(818)	-	(28,818)	-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六.6、六.31及七	129,785	1	182,072	1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7,718,435	61	9,364,854	69
	淨收益		12,703,921	100	13,666,060	100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六.33	337,057	3	498,272	4
58400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六.22、六.25、六.35及七	4,948,408	39	5,189,078	38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11、六.12、六.34及六.36	610,201	5	584,352	4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六.37及七	4,028,611	31	4,142,115	30
	營業費用合計		9,587,220	75	9,915,545	72
61001	稅前淨利		2,779,644	22	3,252,243	24
61003	減：所得稅費用	六.23	405,827	3	752,383	6
61000	本期淨利		2,373,817	19	2,499,860	18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22	(105,225)	(1)	9,915	-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65,344)	-	(39,681)	-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3	21,045	-	(1,98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9,524)	(1)	(31,749)	-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避險工具損益	六.24	18,279	-	23,194	-
65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損益		295,060	2	64,379	-
65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減損損失		824	-	1,275	-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3	(12,670)	-	(11,00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01,493	2	77,847	-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51,969	1	46,098	-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25,786	20	\$2,545,958	18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6	\$0.82		\$0.86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龐維哲

經理人：韓德聖

會計主管：高介仲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損失)	避險工具 之損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29,105,720	\$5,794,771	\$7,090,437	\$354,033	\$2,756,697	\$52,269	\$(8,145)	\$45,145,782
民國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817,026	-	(817,026)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3,617	(13,617)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847,467)	-	-	(1,847,46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8,697)	78,697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499,860	-	-	2,499,860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7,932	19,611	18,555	46,098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07,792	19,611	18,555	2,545,958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7,907,463	\$288,953	\$2,665,076	\$71,880	\$10,410	\$45,844,27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29,105,720	\$5,794,77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29,105,720	\$5,794,771	\$7,907,463	\$288,953	\$2,665,076	\$71,880	\$10,410	\$45,844,273
民國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752,337	-	(752,337)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912,739)	-	-	(1,912,739)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6,408)	6,408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373,817	-	-	2,373,817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84,180)	221,525	14,624	151,969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89,637	221,525	14,624	2,525,786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96,045	\$293,405	\$25,034	\$46,457,32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29,105,720	\$5,794,771	\$8,659,800	\$282,545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龐維哲

經理人：韓德聖

會計主管：高介仲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2,779,644	\$3,252,24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90,682	564,833
攤銷費用	19,519	19,519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37,057	498,272
利息費用	3,543,878	6,664,349
利息收入	(8,529,364)	(10,965,555)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125,346)	(92,99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19,571)	(186,885)
資產減損損失	818	28,81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282,327)	(3,469,6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	(13,526,331)	(4,607,9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914,936	(189,5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4,965,809)	11,896,3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7,802	7,704
應收款項減少	1,713,380	757,999
貼現及放款增加	(4,114,189)	(5,242,67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6,906	(976,3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9,843,305)	1,645,4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15,612,809)	(13,727,9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5,099,135	505,732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4,217,826)	2,147,150
存款及匯款增加	106,704,231	3,472,083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7,001	(176,616)
其他負債增加	954,150	574,5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2,933,882	(7,205,0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3,090,577	(5,559,561)
調整項目合計	28,808,250	(9,029,20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1,587,894	(5,776,964)
收取之利息	9,027,772	11,258,207
支付之利息	(3,631,370)	(7,073,9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26,155)	57,4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6,958,141	(1,535,17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及設備	(56,106)	(133,267)
出售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353,498	739,647
存出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保證金增加	(758,110)	(1,085,605)
處分(取得)無形資產	13,506	(36,977)
其他資產增加	(131,964)	(160,40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9,176)	(676,60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	557,440	-
避險之金融工具減少	651,334	383,453
租賃本金償還	(393,378)	(365,574)
發放現金股利	(1,912,739)	(1,847,46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97,343)	(1,829,58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20,643)	(126,2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960,979	(4,167,5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6,545,536	90,713,1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1,506,515	\$86,545,536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18,228,229	\$22,466,04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8,504,256	57,685,702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74,030	6,393,7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1,506,515	\$86,545,536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龐維哲



經理人：韓德聖



會計主管：高介仲



一、公司沿革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為新竹區合會儲蓄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三十七年九月十五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辦理合會業務及一般存款、放款及代收業務等，營業區域包括新竹、桃園、苗栗三縣及新竹市。民國六十七年一月一日依銀行法改制為新竹區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除繼續原有營業項目外，並增辦支票存款等一般銀行業務。

民國七十一年三月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期會，該會並於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一日改制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以下簡稱證期局)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七十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核准股票上市。民國七十八年一月經財政部核准成立信託部，經營信託業務；同年十月奉證期會核准辦理證券自營商業業務，民國八十一年七月奉證期會核准辦理證券自營經紀商業業務，民國八十二年三月經財政部核准設立國外部，經營外匯業務，並於同年八月正式成立，開始營業。民國八十三年九月經台灣省政府財政廳奉財政部核准跨區經營。另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於民國八十四年一月十六日成立，隨即開始營業。

民國八十七年九月經財政部核准改制為商業銀行，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二十日正式改制，並更名為新竹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竹商銀)。

民國九十五年間英商渣打銀行公開收購新竹商銀普通股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新竹商銀隨即提出終止股票上市之申請案，該申請案並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十八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與新竹商銀正式合併，於七月二日正式更名為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共計六十五家分行，並設有營業部、信託部及一家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一日及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概括承受美國運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台分行及亞洲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洲信託)之特定資產、負債及營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九日終止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期貨交易輔助人證券業務項目及裁撤證券分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六日經核准經營承銷債券及證券化商品(限固定收益有價證券)業務。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經保險局核准，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一日吸收合併本公司百分之百股權持有之子公司渣打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渣打人身保代」)及台灣渣打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渣打保代」)，吸收合併不影響本公司股東權益。合併後兩家子公司之帳列資產、負債及截至合併基準日仍為有效之一切權利、義務，均由本公司概括承受。自民國一〇五年第四季起，本公司因無其他合併個體，故僅出具個別財務報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二十一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裁撤國外部。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0年1月1日

(1)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最終階段之修正主要著重於利率指標變革對企業財務報表之影響，包括：

- A. 對於決定金融工具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中屬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不會除列或調整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以更新有效利率之方式反應可替代指標利率之變動；
- B. 當避險仍然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不會僅因為變革所要求之變動而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及
- C. 對於因變革產生之新風險及如何管理過渡至替代指標利率，要求提供揭露資訊。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新發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5	揭露倡議 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除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業務以美金為記帳本位幣外，係以新台幣為記帳本位幣。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事項係以原幣列帳；外幣損益項目皆按日以結帳匯率折算為新台幣列帳。報導日各種外幣項目均按當日之規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以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除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因此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將現金、待交換票據及存放銀行同業視為現金及約當現金。已指定用途或支用受有約束者不得列入此科目。依據經金管會認可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編製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投資，如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5. 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係採交易日會計。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認列時，並依據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債務工具投資之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i.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ii.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b) 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買入、賣出債票券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交易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買回、賣回金額與成本之差額與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並在賣出、買入日期認列附買回債票券負債及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放款授信期限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抵押權、質權、合格之保證及其他合法之擔保標的者，則為擔保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並以減除相關提列之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示。本公司依金管會頒佈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按各種不同性質之放款及應收款項餘額(包括催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之帳齡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備抵呆帳金額，另就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項，應扣除估計可收回部分後轉銷為呆帳。

但主管機關或金融檢查機構要求轉銷者，應即轉銷為呆帳，並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於轉銷呆帳後收回之款項則迴轉已轉銷部分之備抵呆帳。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將本金或利息逾期三個月未清償或依其他規定者應列為逾期放款，而當本金或利息已屆清償期仍未清償，則將於六個月內將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停止計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作備忘記錄。

放款及應收款於每一報導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比較報導日與原始認列日發生違約之風險，並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作為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基礎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金額，依預期信用損失及參照金管會發佈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暨相關法令規定，二者孰高者為提存依據。

表外放款承諾及表外財務保證合約，應評估其發生呆帳之可能性，予以酌提保證責任準備或融資承諾準備。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依報導日之公允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並按有效利率法作折溢攤銷及採應計基礎提列應收利息，且應認列信用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減損減少金額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以不使其他綜合損益減損調整項目為負數為限。除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失、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本公司權益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其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入認列於損益外，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直接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D.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帳款、貼現及放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其他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辨識金融工具是否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則應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金額(此為Stage 1資產)；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應按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發生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金額(此為Stage 2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本公司針對於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之判斷、前瞻性調整方法，請詳附註六.3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E.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大多數風險與報酬沒有保留，也無轉讓他人，且本公司仍擁有控制權，則應依照本公司的涉入程度，持續認列資產。

F. 金融資產之重分類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2) 金融負債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負債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之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或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個體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證據顯示其近期實際經營模式為短期獲利者，被分類為以交易為目的持有。衍生金融工具亦被分類為以交易為目的持有，但衍生金融工具若為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者除外。以交易為目的持有之金融負債亦包括放空之賣方須交付所借入金融資產之義務。

B.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凡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財務保證合約、低於市場利率之放款承諾及因金融資產之移轉不符合除列要件或因持續性參與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者，皆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C. 金融債券

金融債券之發行係以評價方式估列其公允價值入帳，金融債券之發行價格與票面金額如有差額，該差額於金融債券之存續期間按利息法攤銷為利息收入或費用。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提前清償所支付之金額與清償日帳面價值之差額，如金額重大，應於當期認列為損益。

D.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消滅時即除列該金融負債。

E.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衍生金融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初始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持續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最近市場交易價格或模型評價技術。所有衍生金融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而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列為負債。

嵌入衍生工具應檢視嵌入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是否緊密關聯，若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並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除非選擇指定整體混合合約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否則應將主契約及嵌入衍生工具分別認列，且該嵌入衍生工具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混合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合約之條款決定整體混合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避險及現金流量避險等二種避險關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A. 公允價值避險

衍生金融工具若係規避帳列資產或負債以及未入帳之確定承諾所可能發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其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直接認列為當期損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B. 現金流量避險

衍生金融工具若係規避帳列資產或負債以及預期交易所可能產生之現金流量變動風險，其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屬於有效避險部分，應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並於被避險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之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另避險無效部分或不符合避險條件時，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6.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規定，於報導日就有減損跡象之非金融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7.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認列基礎(土地重估係依公告現值調整土地帳面價值)，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不動產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5-50年
辦公設備	3-6年
租賃改良	視租賃期間而定，最高年限不超過10年
其他設備	3-5年

不動產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8.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自取得月份起平均攤提，其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及設備規定。本公司係以成本模式進行續後衡量。

(2) 商譽

商譽係指於購買法下，收購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部分。商譽係以原始認列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3) 研究與發展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A.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C.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D.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E.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且超過500,000美元。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9.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0.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1. 收入及費用認列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項下。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之認列，係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於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如聯貸案主辦行所收取服務費；若屬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

12.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對未來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退職後福利：本公司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

- A. 確定提撥計畫是一項退職福利計畫，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一獨立個體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的提撥義務在員工提供勞務的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預付提撥金在得以現金退還或作為未來提撥款項之扣抵範圍內，認列為資產。確定提撥計畫下之提撥金，如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結束後十二個月以上方需提撥者，則折算為現值。
- B. 確定福利計畫係指退休福利之支付金額係根據員工退休時應收取之福利金額而決定之退休福利計畫，該金額之決定通常以年齡、工作年資及薪資等為基礎。本公司就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減除退休基金公允價值，因實際經驗或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該確定福利義務每年度經精算師依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之。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係參考與該退休福利義務之幣別及到期日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計算基礎。本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二十一日金管銀法字第10310006010號令修訂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二條，選擇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1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按公允價值法衡量。員工因提供勞務所換取之認股權，按公允價值認列為費用。屬於年度績效獎金一部份之遞延股份獎酬，自績效評量期間之起算日至認股權之既得日，逐年認列為費用。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之總額應參考認股權於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決定，並排除市價以外之既得條件(例如獲利性與成長目標)。認股權之公允價值係以給與日之市價為衡量基礎，若市價不可得，將以適當的評價技術(如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來估計該等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但在設算預期將行使之認股權數量時，應考量市價以外之既得條件。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修改預期行使之認股權數量，若與原始估列有任何差異，將認列於損益表中，並於剩餘之既得期間內調整相對應之股權。權益工具之給與若於既得期間取消(除未滿足非市價之既得條件而喪失權利致取消給與者外)，於取消時應立即於損益表認列剩餘既得期間收取之勞務原應認列之金額。當認股權被行使時，扣除直接相關之交易成本，所收取之價款應計入股本(面額)與股本溢價。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必須於每一報導日再衡量所有未給付之金額，認列為負債，並將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作為員工福利費用之加項或減項，直至該認股權被行使。若於既得期間前喪失權利(除未滿足市價之績效條件而喪失權利致取消給與者外)，於喪失權利前累計之金額將於喪失權利時認列於當期損益。

14.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本期所得稅包括本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本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五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之日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基本稅額，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並減計免稅額後，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後，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並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

15. 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數，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或減資彌補虧損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計算。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除考慮本期屬於普通股股本之本期純益與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外，再加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時，對下述資產價值評估所作的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可能產生實際結果與估計存有差異，而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

本公司持續檢視適用的會計判斷、估計及基本假設，於觀察前述不確定性因素變動時，於變動期間進行調整並予以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中，對本財務報告及未來年度財務報導存有風險及可能造成調整之資訊如下：

1. 放款及應收款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金融資產減損損失，係依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按十二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於考量金融資產或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之違約機率，納入違約損失率後乘以違約暴險額，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估計十二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做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38財務風險資訊。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非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衡量之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分，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這些模型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六.38公允價值評價資訊。

3. 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之揭露請詳附註六.12。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庫存現金	\$3,201,344	\$4,320,690
待交換票據	1,965	473,720
存放銀行同業	3,438,881	8,665,917
存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11,588,645	9,006,081
小計	18,230,835	22,466,408
減：備抵呆帳	2,606	368
合計	<u>\$18,228,229</u>	<u>\$22,466,040</u>

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編製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約當現金係由下列各項目之部分金額所合併而成。

	109.12.31	108.12.31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18,228,229	\$22,466,040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8,504,256	57,685,702
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74,030	6,393,794
現金流量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121,506,515</u>	<u>\$86,545,536</u>

上列現金及約當現金相關之備抵呆帳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合計欄)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368	\$-	\$-	\$-	\$-	\$368	\$-	\$36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68)	-	-	-	-	(368)	-	(368)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606	-	-	-	-	2,606	-	2,606
期末餘額	<u>\$2,606</u>	<u>\$-</u>	<u>\$-</u>	<u>\$-</u>	<u>\$-</u>	<u>\$2,606</u>	<u>\$-</u>	<u>\$2,606</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8年度						依「銀行資產 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放 款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規 定提列之減損 差異	合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9 號規定提列 之減損 (合計欄)		
期初餘額	\$75	\$-	\$-	\$-	\$-	\$75	\$-	\$75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 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75)	-	-	-	-	(75)	-	(75)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368	-	-	-	-	368	-	368
期末餘額	\$368	\$-	\$-	\$-	\$-	\$368	\$-	\$368

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9.12.31	108.12.31
存款準備金－甲戶	\$7,135,036	\$3,538,520
存款準備金－乙戶	13,455,515	11,271,426
外幣存款準備金	285,030	240,850
金資清算戶	3,010,061	2,000,816
拆借銀行同業	44,782,206	19,165,673
拆借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74,261,899	52,367,577
合 計	\$142,929,747	\$88,584,862

本公司依中央銀行規定將依銀行法提撥之存款準備金及跨行清算基金存放於中央銀行專戶，分別供存款準備及金融同業清算往來之用。

存款準備金係依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存款準備金甲戶及外幣存款準備金不計息，可隨時存取；存款準備金乙戶計息，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金資清算戶係依銀行法提撥之跨行清算基金存放於中央銀行專戶，供金融同業清算往來之用途。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9.12.31	108.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2,354,721	\$9,607,164
公 司 債	-	551,864
小 計	<u>2,354,721</u>	<u>10,159,028</u>
衍生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合約	4,887,993	2,677,718
利率選擇權合約	67,823	99,124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7,273,590	3,353,470
換匯換利合約	628,002	92,924
匯率選擇權合約	347,017	137,696
商品交換合約	28,008	-
商品選擇權合約	15,827	1,048
商品遠期合約	3,091	-
小 計	<u>13,251,351</u>	<u>6,361,980</u>
合 計	<u>\$15,606,072</u>	<u>\$16,521,008</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4,769,611	\$2,688,694
利率選擇權合約	22,727	20,345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8,119,527	5,602,567
換匯換利合約	403,638	161,411
匯率選擇權合約	348,254	137,458
商品交換合約	27,966	-
商品選擇權合約	15,821	1,025
商品遠期合約	3,091	-
合 計	<u>\$13,710,635</u>	<u>\$8,611,500</u>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債務工具投資：		
可轉讓定期存單	\$120,662,739	\$103,736,462
國庫券	37,006,147	3,822,365
政府公債	37,358,648	42,711,740
小 計	<u>195,027,534</u>	<u>150,270,567</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782,017	347,361
合 計	<u>\$195,809,551</u>	<u>\$150,617,928</u>
上述合計包括被避險項目之評價調整數	<u>\$3,779</u>	<u>\$5,192</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38。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避險，以利率交換合約降低利率波動對公允價值之影響。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上述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7,041千元及16,492千元，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減損分別為5,601千元及4,905千元。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金 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9 號規定提列之 減損 (合計欄)
期初餘額	\$4,905	\$-	\$-	\$-	\$4,905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308)	-	-	-	(2,308)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3,996	-	-	-	3,996
匯兌及其他變動	(992)	-	-	-	(992)
期末餘額	\$5,601	\$-	\$-	\$-	\$5,601

	108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金 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9 號規定提列之 減損 (合計欄)
期初餘額	\$3,961	\$-	\$-	\$-	\$3,961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856)	-	-	-	(2,856)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4,731	-	-	-	4,731
匯兌及其他變動	(931)	-	-	-	(931)
期末餘額	\$4,905	\$-	\$-	\$-	\$4,90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依國際財務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報導準則第9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期初餘額	\$150,270,567	\$-	\$-	\$-	\$150,270,567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27,406,621)	-	-	-	(127,406,621)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72,217,940	-	-	-	172,217,940
匯兌及其他變動	(54,352)	-	-	-	(54,352)
期末餘額	\$195,027,534	\$-	\$-	\$-	\$195,027,534

	108年度				
	12個月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依國際財務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報導準則第9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期初餘額	\$162,108,041	\$-	\$-	\$-	\$162,108,041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48,159,517)	-	-	-	(148,159,51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36,436,673	-	-	-	136,436,673
匯兌及其他變動	(114,630)	-	-	-	(114,630)
期末餘額	\$150,270,567	\$-	\$-	\$-	\$150,270,567

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09.12.31	108.12.31
政府公債	\$1,921,444	\$1,929,246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減損皆為117千元。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依國際財務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報導準則第9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期初餘額	\$117	\$-	\$-	\$-	\$11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	-	-
期末餘額	\$117	\$-	\$-	\$-	\$11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8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 之信用減損金 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9 號規定提列之 減損 (合計欄)
期初餘額	\$-	\$-	\$-	\$-	\$-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17	-	-	-	117
期末餘額	\$117	\$-	\$-	\$-	\$117

6. 避險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避險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現金流量避險：		
換匯換利	\$7,760	\$173,117

本公司避險之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公允價值避險：		
利率交換	\$5,835	\$7,328
現金流量避險：		
利率交換	3,543	-
換匯換利	743,869	282,000
合 計	\$753,247	\$289,328

(1) 公允價值避險

本公司採用避險交易以降低特定風險對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之影響。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公允價值避險之被避險標的物及避險工具之評價調整數如下：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被避險之標的物	109.12.31	金融商品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評價調整數	\$3,779	利率交換合約	\$(5,83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被避險之標的物	108.12.31	金融商品	10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評價調整數	\$5,192	利率交換合約	\$(7,328)

上述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1,297千元及864千元。被避險項目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1,992千元及2,500千元。

(2) 現金流量避險

本公司針對持有之浮動利率放款及固定利率外幣定期存款所可能承擔之利率及匯率風險，以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進行避險。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係為規避未來現金流入因利率及匯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金融商品	公允價值	
		109.12.31	108.12.31
貼現及放款—浮動利率	利率交換合約	\$(3,543)	\$-
存款及匯款—固定利率	換匯換利合約	(736,109)	(108,883)
合 計		\$(739,652)	\$(108,883)

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9.12.31	108.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4,774,030	\$6,393,794
債券面額	\$4,637,988	\$6,423,623
利率區間	0.01%~0.19%	0.48%~1.90%
最後約定賣回日	110.3.9	109.1.15
賣回金額	\$4,774,459	\$6,396,155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之備抵減損分別為64千元及38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上列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相關之備抵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依國際財務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報導準則第9
			始之信用減損	(購入或創始	號規定提列之
			金融資產)	之信用減損金	減損
				融資產)	(合計欄)
期初餘額	\$38	\$-	\$-	\$-	\$3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8)	-	-	-	(38)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64	-	-	-	64
期末餘額	\$64	\$-	\$-	\$-	\$64

	108年度				
	12個月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依國際財務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報導準則第9
			始之信用減損	(購入或創始	號規定提列之
			金融資產)	之信用減損金	減損
				融資產)	(合計欄)
期初餘額	\$63	\$-	\$-	\$-	\$63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3)	-	-	-	(63)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38	-	-	-	38
期末餘額	\$38	\$-	\$-	\$-	\$38

8. 應收款項－淨額

	109.12.31	108.12.31
應收承購帳款	\$12,488,866	\$13,681,368
應收信用卡款	5,346,268	5,350,341
應收帳款	860,447	808,479
應收利息	1,246,059	1,667,701
應收承兌票款	436,955	749,138
應收關係人款	847,317	922,118
應收固定收益交割款	-	511,990
其他	440,998	240,174
小計	21,666,910	23,931,309
減：備抵呆帳	370,225	451,859
合計	\$21,296,685	\$23,479,450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3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上列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9 號規定提列 之減損(合計 欄)	依「銀行資產評 估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催收 款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59,975	\$6,681	\$-	\$235,747	\$-	\$302,403	\$149,456	\$451,85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8)	98	-	-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854)	(236)	-	1,090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708	(699)	-	(9)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4,019)	(5,030)	-	(60,201)	-	(79,250)	-	(79,25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2,743	2,029	-	87,569	-	112,341	-	112,341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9,471	9,471
轉銷呆帳	(208)	(1,575)	-	(79,541)	-	(81,324)	-	(81,324)
匯兌及其他變動	(4,082)	2,891	-	(41,681)	-	(42,872)	-	(42,872)
期末餘額	\$64,165	\$4,159	\$-	\$142,974	\$-	\$211,298	\$158,927	\$370,225

108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9 號規定提列 之減損(合計 欄)	依「銀行資產評 估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催收 款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63,350	\$6,757	\$-	\$245,345	\$-	\$315,452	\$174,929	\$490,381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77)	179	-	(2)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32)	(197)	-	329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7	(17)	-	-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4,880)	(5,693)	-	(32,672)	-	(53,245)	-	(53,245)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0,879	3,975	-	136,934	-	161,788	-	161,788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25,473)	(25,473)
轉銷呆帳	(304)	(2,198)	-	(95,389)	-	(97,891)	-	(97,891)
匯兌及其他變動	(8,778)	3,875	-	(18,798)	-	(23,701)	-	(23,701)
期末餘額	\$59,975	\$6,681	\$-	\$235,747	\$-	\$302,403	\$149,456	\$451,85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上列應收帳款之總帳面金額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合 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非 購入或創始之信 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購 入或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20,496,629	\$2,909,709	\$-	\$524,971	\$-	\$23,931,30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209,349)	209,363	-	(14)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3,586)	(12,652)	-	46,238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 失	1,267,660	(1,267,493)	-	(167)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6,939,172)	(1,652,854)	-	(147,513)	-	(18,739,539)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3,455,859	3,890	-	38,684	-	13,498,433
轉銷呆帳	(209)	(1,575)	-	(79,540)	-	(81,324)
匯兌及其他變動	3,029,491	(9,782)	-	38,322	-	3,058,031
期末餘額	\$21,067,323	\$178,606	\$-	\$420,981	\$-	\$21,666,910

	108年度					合 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非 購入或創始之信 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購 入或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22,970,937	\$1,529,162	\$-	\$566,842	\$-	\$25,066,941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20,595)	20,610	-	(15)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3,035)	(13,926)	-	46,961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 失	1,849	(1,780)	-	(69)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0,167,924)	(446,608)	-	(126,715)	-	(20,741,24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6,060,958	1,610,275	-	92,278	-	17,763,511
轉銷呆帳	(304)	(2,198)	-	(95,389)	-	(97,891)
匯兌及其他變動	1,684,743	214,174	-	41,078	-	1,939,995
期末餘額	\$20,496,629	\$2,909,709	\$-	\$524,971	\$-	\$23,931,30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9.12.31	108.12.31
押匯及貼現	\$269,764	\$386,206
短期放款及透支	38,137,562	43,194,303
短期擔保放款	13,586,673	7,604,525
中期放款	45,866,733	45,544,865
中期擔保放款	4,240,758	2,414,300
長期放款	8,715,218	9,797,523
長期擔保放款	179,577,843	177,713,487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128,217	205,511
小計	290,522,768	286,860,720
加：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178,602	78,570
減：備抵呆帳	4,631,812	4,718,679
合計	<u>\$286,069,558</u>	<u>\$282,220,611</u>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38。

本公司對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按債權預期違約之可能性加以評估。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之放款及墊款餘額分別為128,217千元及205,511千元；未計提之應收利息分別為2,607千元及2,801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上列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9 號規定提列 之減損(合計 欄)	依「銀行資產評 估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催收 款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598,910	\$363,994	\$-	\$884,074	\$-	\$1,846,978	\$2,871,701	\$4,718,67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7,832)	18,194	-	(362)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6,084)	(10,474)	-	26,558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7,579	(47,574)	-	(5)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62,819)	(160,433)	-	(107,578)	-	(430,830)	-	(430,83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78,040	138,346	-	522,728	-	839,114	-	839,114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313,155	313,155
轉銷呆帳	(4,238)	(3,084)	-	(592,208)	-	(599,530)	-	(599,530)
匯兌及其他變動	(242,875)	37,002	-	(2,903)	-	(208,776)	-	(208,776)
期末餘額	<u>\$380,681</u>	<u>\$335,971</u>	<u>\$-</u>	<u>\$730,304</u>	<u>\$-</u>	<u>\$1,446,956</u>	<u>\$3,184,856</u>	<u>\$4,631,812</u>

108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9 號規定提列 之減損(合計 欄)	依「銀行資產評 估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催收 款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607,739	\$254,192	\$-	\$1,522,134	\$-	\$2,384,065	\$2,437,326	\$4,821,391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5,025)	25,457	-	(432)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2,282)	(7,448)	-	9,730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092	(5,046)	-	(46)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08,789)	(133,243)	-	(361,038)	-	(703,070)	-	(703,07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337,950	142,832	-	490,458	-	971,240	-	971,240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434,375	434,375
轉銷呆帳	(177)	(1,529)	-	(856,426)	-	(858,132)	-	(858,132)
匯兌及其他變動	(115,598)	88,779	-	79,694	-	52,875	-	52,875
期末餘額	<u>\$598,910</u>	<u>\$363,994</u>	<u>\$-</u>	<u>\$884,074</u>	<u>\$-</u>	<u>\$1,846,978</u>	<u>\$2,871,701</u>	<u>\$4,718,679</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上列貼現及放款之總帳面金額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非 購入或創始之信 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購 入或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275,405,649	\$7,478,311	\$-	\$3,976,760	\$-	\$286,860,72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392,069)	11,394,580	-	(2,511)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419,419)	(203,537)	-	622,956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972,802	(1,948,014)	-	(24,788)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95,550,449)	(4,809,285)	-	(938,758)	-	(101,298,492)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00,340,363	4,582,711	-	468,558	-	105,391,632
轉銷呆帳	(4,238)	(3,084)	-	(592,208)	-	(599,530)
匯兌及其他變動	131,037	33,535	-	3,866	-	168,438
期末餘額	\$270,483,676	\$16,525,217	\$-	\$3,513,875	\$-	\$290,522,768

108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非 購入或創始之信 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購 入或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270,739,494	\$6,130,072	\$-	\$5,383,043	\$-	\$282,252,60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475,220)	2,480,954	-	(5,734)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462,126)	(175,209)	-	642,152	-	4,817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725,903	(681,373)	-	(44,530)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96,259,403)	(2,491,047)	-	(1,569,058)	-	(100,319,508)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03,129,480	2,216,440	-	396,084	-	105,742,004
轉銷呆帳	(177)	(1,529)	-	(856,426)	-	(858,132)
匯兌及其他變動	7,698	3	-	31,229	-	38,930
期末餘額	\$275,405,649	\$7,478,311	\$-	\$3,976,760	\$-	\$286,860,720

10. 其他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受限制資產—債務工具	\$15,983,922	\$16,089,692
短期墊款	-	54,790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41,175	7,521
減：備抵呆帳—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41,175	7,521
合 計	\$15,983,922	\$16,144,482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上列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備抵呆帳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9 號規定提列 之減損(合計 欄)	依「銀行資產評 估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催收 呆帳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期初餘額	\$-	\$-	\$-	\$49	\$-	\$49	\$7,472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	34,646	-	34,646	-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 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 異	-	-	-	-	-	-	1,058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2,050)	-	(2,050)	-
期末餘額	\$-	\$-	\$-	\$32,645	\$-	\$32,645	\$8,530

	108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9 號規定提列 之減損(合計 欄)	依「銀行資產評 估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催收 呆帳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期初餘額	\$-	\$-	\$-	\$22,879	\$-	\$22,879	\$7,448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 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 異	-	-	-	-	-	-	24
轉銷呆帳	-	-	-	(22,830)	-	(22,830)	-
期末餘額	\$-	\$-	\$-	\$49	\$-	\$49	\$7,472

上列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總帳面金額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非 購入或創始之信 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購 入或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	\$-	\$7,521	\$-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	36,008	-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2,354)	-
期末餘額	\$-	\$-	\$-	\$41,175	\$-

	108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非 購入或創始之信 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購 入或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	\$-	\$30,327	\$-
轉銷呆帳	-	-	-	(22,830)	-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24	-
期末餘額	\$-	\$-	\$-	\$7,521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9.1.1	\$2,308,603	\$2,405,477	\$323,201	\$624,604	\$492,849	\$48,268	\$6,203,002
增添	-	-	3,586	6,616	35,158	10,746	56,106
處分	(120,079)	(231,436)	(18,335)	(26,705)	(57,030)	-	(453,585)
重分類	-	30,403	-	-	19,967	(50,370)	-
其他變動	-	-	-	713	-	(233)	480
109.12.31	<u>\$2,188,524</u>	<u>\$2,204,444</u>	<u>\$308,452</u>	<u>\$605,228</u>	<u>\$490,944</u>	<u>\$8,411</u>	<u>\$5,806,003</u>
108.1.1	\$2,653,772	\$2,774,228	\$355,850	\$607,366	\$525,748	\$35,441	\$6,952,405
增添	-	-	4,600	43,024	35,490	50,153	133,267
處分	(345,169)	(398,190)	(37,249)	(25,786)	(76,276)	-	(882,670)
重分類	-	29,439	-	-	7,887	(37,326)	-
108.12.31	<u>\$2,308,603</u>	<u>\$2,405,477</u>	<u>\$323,201</u>	<u>\$624,604</u>	<u>\$492,849</u>	<u>\$48,268</u>	<u>\$6,203,002</u>
折舊及減損：							
109.1.1	\$18,073	\$1,310,530	\$316,451	\$507,946	\$342,903	\$-	\$2,495,903
折舊	-	57,196	3,194	34,246	81,095	-	175,731
處分	-	(117,620)	(18,335)	(26,705)	(56,998)	-	(219,658)
109.12.31	<u>\$18,073</u>	<u>\$1,250,106</u>	<u>\$301,310</u>	<u>\$515,487</u>	<u>\$367,000</u>	<u>\$-</u>	<u>\$2,451,976</u>
108.1.1	\$83,975	\$1,340,325	\$350,323	\$479,402	\$347,323	\$-	\$2,601,348
折舊	-	67,490	3,377	54,330	71,856	-	197,053
減損(迴轉)	(12,990)	40,400	-	-	-	-	27,410
處分	(52,912)	(137,685)	(37,249)	(25,786)	(76,276)	-	(329,908)
108.12.31	<u>\$18,073</u>	<u>\$1,310,530</u>	<u>\$316,451</u>	<u>\$507,946</u>	<u>\$342,903</u>	<u>\$-</u>	<u>\$2,495,903</u>
淨帳面金額：							
109.12.31	<u>\$2,170,451</u>	<u>\$954,338</u>	<u>\$7,142</u>	<u>\$89,741</u>	<u>\$123,944</u>	<u>\$8,411</u>	<u>\$3,354,027</u>
108.12.31	<u>\$2,290,530</u>	<u>\$1,094,947</u>	<u>\$6,750</u>	<u>\$116,658</u>	<u>\$149,946</u>	<u>\$48,268</u>	<u>\$3,707,099</u>

12. 無形資產－淨額

	發展中之 無形資產	商譽	電腦軟體	合計
成本：				
109.1.1	\$86,900	\$3,156,048	\$83,109	\$3,326,057
處分	(13,506)	-	-	(13,506)
109.12.31	<u>\$73,394</u>	<u>\$3,156,048</u>	<u>\$83,109</u>	<u>\$3,312,551</u>
108.1.1	\$49,923	\$3,156,048	\$83,109	\$3,289,080
增添	36,977	-	-	36,977
108.12.31	<u>\$86,900</u>	<u>\$3,156,048</u>	<u>\$83,109</u>	<u>\$3,326,057</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發展中之 無形資產	商譽	電腦軟體	合計
攤銷及減損：				
109.1.1	\$-	\$-	\$50,578	\$50,578
攤銷	-	-	19,519	19,519
109.12.31	<u>\$-</u>	<u>\$-</u>	<u>\$70,097</u>	<u>\$70,097</u>
108.1.1	\$-	\$-	\$31,059	\$31,059
攤銷	-	-	19,519	19,519
108.12.31	<u>\$-</u>	<u>\$-</u>	<u>\$50,578</u>	<u>\$50,578</u>
109.12.31	<u>\$73,394</u>	<u>\$3,156,048</u>	<u>\$13,012</u>	<u>\$3,242,454</u>
108.12.31	<u>\$86,900</u>	<u>\$3,156,048</u>	<u>\$32,531</u>	<u>\$3,275,479</u>

13. 其他資產－淨額

	109.12.31	108.12.31
存出保證金	\$361,187	\$274,533
存出保證金－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3,024,503	2,266,393
預付費用	221,921	253,304
預付投資款	-	100,000
其 他	152,141	5,178
合 計	<u>\$3,759,752</u>	<u>\$2,899,408</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其他資產之備抵減損分別為17千元及44千元，帳列存出保證金。

民國一〇八年度預付投資款係本公司投資連線商業銀行(LINE Bank)，本公司持股比率為5%，連線商業銀行之設立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日經金管會公告許可設立。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預付投資款已轉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上列其他資產相關之備抵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 9號規定提 列之減損 (合計欄)	依「銀行資產 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放 款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規 定提列之減損 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44	\$-	\$-	\$-	\$-	\$44	\$-	\$44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44)	-	-	-	-	(44)	-	(44)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7	-	-	-	-	17	-	17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	-	-	-	-
期末餘額	\$17	\$-	\$-	\$-	\$-	\$17	\$-	\$17

108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 9號規定提 列之減損 (合計欄)	依「銀行資產 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放 款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規 定提列之減損 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9	\$-	\$-	\$-	\$-	\$9	\$-	\$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9)	-	-	-	-	(9)	-	(9)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45	-	-	-	-	45	-	45
匯兌及其他變動	(1)	-	-	-	-	(1)	-	(1)
期末餘額	\$44	\$-	\$-	\$-	\$-	\$44	\$-	\$44

14.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9.12.31	108.12.31
銀行同業存款	\$82,712	\$97,589
銀行同業存款－聯屬公司	63,262	918,066
透支銀行同業	7,779	3,458
透支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3,164,579	1,048,022
銀行同業拆放－聯屬公司	3,837,195	20,701,201
合 計	\$7,155,527	\$22,768,336

15. 央行及同業融資

	109.12.31	108.12.31
央行其他融資	\$557,440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6. 應付款項

	109.12.31	108.12.31
應付帳款	\$92,633	\$13,109
應付利息	185,230	362,202
應付費用	1,674,469	1,997,736
應付代收款	23,588	57,928
應付固定收益交割款	1,045	1,297,533
承兌匯票	436,955	749,138
暫收款	39,782	55,986
其他	1,298,182	1,047,454
合計	<u>\$3,751,884</u>	<u>\$5,581,086</u>

17. 存款及匯款

	109.12.31	108.12.31
支票存款	<u>\$2,205,038</u>	<u>\$3,382,794</u>
活期性存款		
活期存款	334,400,779	204,044,123
活期儲蓄存款	<u>151,124,520</u>	<u>132,011,192</u>
活期性存款小計	<u>485,525,299</u>	<u>336,055,315</u>
定期性存款		
定期存款	106,366,025	146,135,224
定期儲蓄存款	<u>26,667,807</u>	<u>28,488,910</u>
定期性存款小計	<u>133,033,832</u>	<u>174,624,134</u>
匯款	<u>180,413</u>	<u>178,108</u>
合計	<u>\$620,944,582</u>	<u>\$514,240,351</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上述部分固定利率外幣定期存款已採用現金流量避險，以換匯換利合約來降低利率及匯率波動對現金流量之影響，詳見附註六.6。

18. 應付金融債券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發行金融債券內容如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債券別	發行條件	109.12.31	108.12.31
91-1期A券	五年期，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前三年利率4.25%，後二年利率4.5%，到期日：96.7.19	\$1,000	\$1,000
94-1期	無到期日，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以九大銀行之平均一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碼1.493%計息	1,100	1,100
94-2期	無到期日，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以九大銀行之平均一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碼1.493%計息	100	100
100-4期D券	十年期，每季計息、付息一次，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加碼0.15%計息，自104.3.29起依90天台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加碼0.15%計息。到期日：110.6.29	2,000,000	2,000,000
103-2期	十年期，美元計價，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利率4.50%，到期日：113.12.18	5,700,600	6,021,243
合 計		<u>\$7,702,800</u>	<u>\$8,023,443</u>

19. 其他金融負債

	109.12.31	108.12.31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u>\$159,575</u>	<u>\$152,574</u>

20. 負債準備

	109.12.31	108.12.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215,865	\$1,228,875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161,986	164,799
保證責任準備	41,675	41,935
融資承諾準備	87,119	22,874
其他準備	49	216
其 他	7,677	7,896
合 計	<u>\$1,514,371</u>	<u>\$1,466,595</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上列保證責任、融資承諾及其他準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 9號規定提 列之減損 (合計欄)	依「銀行資產 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放 款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規 定提列之減損 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23,080	\$1,516	\$-	\$-	\$-	\$24,596	\$40,429	\$65,025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588)	588	-	-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 失	341	(341)	-	-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708)	(798)	-	-	-	(4,506)	-	(4,506)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8,239	30,541	-	-	-	38,780	-	38,780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 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	-	-	-	-	-	795	795
匯兌及其他變動	27,323	1,426	-	-	-	28,749	-	28,749
期末餘額	\$54,687	\$32,932	\$-	\$-	\$-	\$87,619	\$41,224	\$128,843

108年度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 9號規定提 列之減損 (合計欄)	依「銀行資產 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放 款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規 定提列之減損 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48,721	\$558	\$-	\$-	\$-	\$49,279	\$47,780	\$97,05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77)	77	-	-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 失	421	(421)	-	-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5,178)	(136)	-	-	-	(35,314)	-	(35,314)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2,724	1,010	-	-	-	13,734	-	13,734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 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 減損差異	-	-	-	-	-	-	(7,351)	(7,351)
匯兌及其他變動	(3,531)	428	-	-	-	(3,103)	-	(3,103)
期末餘額	\$23,080	\$1,516	\$-	\$-	\$-	\$24,596	\$40,429	\$65,02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1. 其他負債

	109.12.31	108.12.31
預收款項	\$1,355,674	\$1,597,000
存入保證金－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2,816,589	1,490,397
應付稅捐	541,315	484,060
遞延收入	361,271	197,741
存入保證金	2,791	3,064
其 他	526,217	877,445
合 計	<u>\$5,603,857</u>	<u>\$4,649,707</u>

22.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7,094千元及168,441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A. 確定福利計畫

	109.12.31	108.12.31
確定福利計畫	<u>\$1,215,865</u>	<u>\$1,228,875</u>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489,075	\$2,455,284
減：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73,210	1,226,409
資產負債表內認列之負債	<u>\$1,215,865</u>	<u>\$1,228,875</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目前按符合資格員工每月薪資總額5%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員工退休金係按其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制度之服務年資及員工退休時之最終平均每月薪資計算發給。最終平均每月薪資係為退休前六個月之每月基本薪資、伙食津貼、車輛津貼、輪班津貼、交通津貼、業績獎金及加班津貼之總額平均。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B. 計劃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266,88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參考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C.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2,455,284	\$2,567,44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3,522	76,92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63,821	(8,497)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動	80,957	41,182
計畫支付之福利	(121,364)	(166,122)
直接由雇主支付之福利	(53,145)	(55,64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2,489,075	\$2,455,284

D.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26,409	\$1,219,943
利息收入	8,550	10,898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含利息)	39,553	42,600
計畫參與者之提撥	120,062	119,090
計畫支付之福利	(121,364)	(166,12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73,210	\$1,226,40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E. 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剩餘之退還提撥金具有無條件之權利，因此淨確定福利資產並無上限影響數。

F.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46,950	\$54,702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8,022	11,324
	<u>\$54,972</u>	<u>\$66,026</u>

G.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123,322	\$133,237
本期認列	105,225	(9,915)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228,547</u>	<u>\$123,322</u>

H. 主要精算假設

	109年度	108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折現率	0.30%	0.7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16,936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2年。

I. 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義務之金額。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0%	減少0.50%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99,254)	\$105,881
未來薪資增加	104,385	(98,845)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320)	107,193
未來薪資增加	105,936	(100,13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3. 所得稅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267,739	\$123,21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3,855)	(183)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41,943	629,355
所得稅費用	<u>\$405,827</u>	<u>\$752,383</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045)	\$1,98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9,015	6,362
避險工具損益	3,655	4,63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8,375)</u>	<u>\$12,984</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2,779,644</u>	<u>\$3,252,243</u>
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555,929	\$650,449
永久性差異	(218,658)	(313,64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855)	(183)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3,929
基本稅額	24,281	145,154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48,130	266,67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405,827</u>	<u>\$752,383</u>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項目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544	\$(24,038)
折舊費用	(586)	(5,961)
資產減損損失	-	(7,510)
認股權費用	43,352	(1,816)
員工福利	23,646	21,743
租金費用	18,781	(18,781)
負債準備	(1,011)	5,485
遞延收入	(64,935)	-
虧損扣抵	113,822	653,046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息收入	5,330	7,187
	<u>\$141,943</u>	<u>\$629,355</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遞延所得稅項目係將所有暫時性差異依所得稅率計算如下：

	109.12.31	108.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462,302	\$465,846
折舊費用	42,078	41,492
資產減損損失	19,411	19,411
認股權費用	4,277	47,629
員工福利	243,171	245,772
租金費用	-	18,781
負債準備	14,144	13,133
遞延收入	64,935	-
虧損扣抵	-	113,8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047	1,490
合 計	<u>\$851,365</u>	<u>\$967,37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息收入	\$124,588	\$119,258
商譽攤銷數	618,585	618,585
土地增值稅	71,571	74,6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12,176	3,732
避險工具利益	6,258	2,603
合 計	<u>\$833,178</u>	<u>\$818,811</u>

遞延所得稅項目變動表：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餘額	\$148,234	\$744,738
土地增值稅	3,062	45,835
認列於本期損益之金額	(141,943)	(629,35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8,834	(12,984)
12月31日餘額	<u>\$18,187</u>	<u>\$148,234</u>

本公司以前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4. 股東權益

(1) 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30,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3,000,000千股；實收股本為普通股29,105,720千元，已發行股份為2,910,572千股。

(2) 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銀行法之規定，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除法定盈餘公積外，得經股東會決議，另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4)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依該函令規定，本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造成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之情況下，得擬就本項豁免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239,413千元轉列至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因處分前述相關資產，故迴轉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並分別增加未分配盈餘計6,408千元及78,697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五日發布之金管銀法字第10510001510號函令規定，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保障本國銀行從業人員之權益，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年至一〇七年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0.5%至1%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稅後淨利之0.5%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13,617千元。

(5) 其他權益

本公司其他權益項目變動情形如下：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	\$71,880	\$10,410	\$82,290
避險工具之損益	-	14,624	14,6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期評價調整	221,525	-	221,525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3,405</u>	<u>\$25,034</u>	<u>\$318,439</u>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52,269	\$(8,145)	\$44,124
避險工具之損益	-	18,555	18,5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期評價調整	19,611	-	19,61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1,880</u>	<u>\$10,410</u>	<u>\$82,290</u>

(6)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董事會通過章程之規定，年度總決算有盈餘時，應於完稅後先提30%為法定盈餘公積，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及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52,337	\$817,026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3,617
普通股現金股利	1,912,739	1,847,467
合 計	<u>\$2,665,076</u>	<u>\$2,678,110</u>

上述盈餘分配或虧損撥補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2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渣打集團為其董事及員工設有數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所採用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計劃如下：

(1) 員工認股儲蓄計劃(原：全體員工儲股計劃)

根據此計劃，員工可選擇訂立一儲蓄合約，於第三週年屆滿後六個月內，如合適，員工可購入渣打集團之普通股。員工購買股份的價格可較邀請參與此計劃時的股價最多折讓20%(即所謂的「行使價格」)。根據員工認股儲蓄計劃給與的認購股權並無附帶績效表現指標。

此計劃之認購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9年度認購股 權單位數	108年度認購股 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278,232	347,025
加：本期給與	132,697	107,558
減：本期執行認購	9,908	126,458
本期失效	71,948	49,893
期末餘額	<u>329,073</u>	<u>278,232</u>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相關認股計劃成本提列數分別為4,792千元及4,158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此項認股儲蓄計劃的認購股權是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估價。相同的公允價值適用於所有員工，包括董事。

每一認購股權之公允價值及計算所用的假設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9月30日	10月1日
給與日		
給與日之股價	3.52英鎊	6.84英鎊
行使價格	3.14英鎊	4.98英鎊
既得期間(年)	3	3
預期波動率(%)	31.80	25.30
預期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3.33	3.33
無風險利率(%)	(0.07)	0.26
預期股利殖利率(%)	4.20	4.20
公允價值	0.69英鎊	1.62英鎊

預期波動率是根據過去三年或給與前三年的歷史波幅。預期認股權存續期間為平均預期行使期。返還的無風險利率是一個長期的、與預期認股權存續期間一致的零票息英國政府債券的收益率。預期股利殖利率是根據給與前三年的歷史股息。

(2) 限制型股票獎酬(原：有限制股份計劃)

限制型股票獎酬係用於提供兩種獎勵的一種支付計劃：收購獎酬(Buy-out awards)及遞延獎酬(Deferred awards)。

收購獎酬(Buy-out awards)係在年度績效評量流程外，作為給予新進人員因為離開前任雇主而喪失領取其已給與但尚未既得之獎酬的補償獎勵，此補償獎勵的既得期間將符合原給與時所指定的周期。此一作法不僅能使本公司符合監管機構對於補償獎勵給予的規範，也符合市場慣例。此計劃與本公司競爭對手所設立的計劃類似，無年度限額且無附帶績效表現指標。

遞延獎酬(Deferred awards)是延遲給付的變動獎酬，以符合市場慣例及監管機構的要求。此獎勵依據給與時所指定的日期每年分期歸屬且無年度限額。此一作法不僅能使本公司符合監管機構對於遞延程度給予的規範，也符合市場慣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此獎酬之認購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9年度認購股 權單位數	108年度認購股 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108,883	105,959
加：本期給與	80,553	61,861
本期分配	1,237	1,332
減：本期執行認購	41,150	56,604
本期失效	3,102	3,665
期末餘額	146,421	108,883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相關認股契約成本提列數分別為9,682千元及14,078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給與日	109 年度					
	11 月 26 日		9 月 30 日		6 月 22 日	
給與日之股價	4.71 英鎊		3.52 英鎊		4.27 英鎊	
既得期間(年)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1	4.20	4.34, 4.52	4.20	3.38	4.20	4.10
2	4.20	4.16, 4.34	4.20	3.24	4.20	3.93
3	4.20	4.16	4.20	3.11	4.20	3.77
4	4.20	4.00	4.20	2.98	4.20	3.62
5	-	-	-	-	4.20	3.48

給與日	109 年度	
	3 月 9 日	
給與日之股價	5.20 英鎊	
既得期間(年)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1	4.20	4.99
2	4.20	4.79
3	4.20	4.59
4	4.20	4.41
5	4.20	4.2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給與日 給與日之股價 既得期間(年)	108 年度					
	11 月 28 日		10 月 1 日		6 月 24 日	
	7.04 英鎊		6.84 英鎊		7.03 英鎊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1	4.20	6.75	4.20	6.57	4.20	6.74
2	4.20	6.48	4.20	6.30	4.20	6.47
3	4.20	6.22	4.20	6.05	4.20	6.21
4	-	-	4.20	5.80	4.20	5.96
5	-	-	4.20	5.57	4.20	5.72

給與日 給與日之股價 既得期間(年)	108 年度	
	3 月 11 日	
	6.11 英鎊	
	預期股利 殖利率(%)	公允價值 (英鎊)
1	4.20	5.86, 5.62, 5.74
2	4.20	5.62, 5.40
3	4.20	5.40
4	4.20	5.18

(3) 績效型股票獎酬(原：表現股份計劃)

本公司之前提供的績效型股票獎酬計劃已停止、不再給與新的認購股權單位；然而，在此計劃下仍有流通在外的已既得的認購股權單位。在此計劃下，一半的獎酬係依據股東總報酬(TSR)的達成狀況而定，另一半則取決於每股盈餘(EPS)的成長目標達成狀況而定。這兩項績效指標均使用三年期間、個別進行評估。

此獎酬之認購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9年度認購股 權單位數	108年度認購股 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836	836
減：本期執行認購	-	-
本期失效	-	-
期末餘額	836	836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相關認股契約成本提列數分別為101千元及84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長期激勵辦法獎酬

長期激勵辦法獎酬之給予及既得將視績效衡量指標的達成狀況而定。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以前，此項獎酬的給予所參考的績效衡量指標包含：股東總報酬(TSR)、普通股一級資本(CET1)支撐的股東權益報酬率(RoE)、策略衡量指標、每股盈餘(EPS)成長及風險加權資產報酬(RoRWA)。每一項指標皆是一個為期三年的獨立評估。自民國一〇五年度起，此項獎酬的給予新增一項符合個人行為準則的要求；若未符合，此項獎酬將失效。

此獎酬之認購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9年度認購股 權單位數	108年度認購股 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34,347	52,090
加：本期分配	-	486
減：本期執行認購	-	14,326
本期失效	-	3,903
期末餘額	34,347	34,347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提列相關認股契約成本。

	109年度 3月9日	108年度 3月11日
給與日		
給與日之股價	5.20英鎊	6.11英鎊
既得期間(年)	3/4/5/6/7	3/4/5/6/7
預期股利殖利率(%)	4.20	4.20
公允價值(股東權益報酬率)	1.40/1.34英鎊	2.02英鎊
公允價值(股東總報酬)	0.75/0.72英鎊	0.97/0.91英鎊
公允價值(策略衡量指標)	1.40/1.34英鎊	2.02英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給與之認購股權單位其既得條件係依據股東權益報酬率(RoE)的滿意程度(取決於股本支撐率)、相關股東總報酬(TSR)的績效指標以及策略計分卡的達成狀況而定。股東總報酬(TSR)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依據蒙地卡羅模擬模型(Monte Carlo simulation model)以三年績效期間達到此衡量指標的或然率計算。預期既得的認購股權單位數係於每一報導日，評估股東權益報酬率(RoE)及策略計分卡的預期績效做為入帳基礎。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即期股票獎酬

即期股票獎酬係支付渣打集團普通股給經評估確定符合條件之重要風險職位承擔者(MRTs)，作為其績效年度之非遞延變動獎酬的一部分。此項獎酬通常在認購並扣繳相關稅額後透過指定的代理人安排將受益所有權移轉予獲頒者。被授與的即期股票須符合基本的持有期限規定，亦即自給予日起12個月內不得出售或轉讓。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相關認股契約成本提列數分別為3,254千元及4,566千元，帳列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26. 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稅後)	\$2,373,817	\$2,499,860
普通股(千股)	2,910,572	2,910,572
基本每股盈餘(元)	\$0.82	\$0.86

因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皆以現金結算方式給付，故不影響本公司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無需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27. 利息淨收益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6,120,628	\$7,121,155
應收承購帳款利息收入	142,254	285,426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1,067,210	1,563,857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844,334	926,531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165,392	198,014
其他	189,546	870,572
小計	8,529,364	10,965,555
利息費用		
存款息	3,145,418	6,048,561
銀行同業存拆放息	76,169	235,646
金融債券息	283,785	298,571
租賃負債	37,798	38,545
其他	708	43,026
小計	3,543,878	6,664,349
合計	\$4,985,486	\$4,301,206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8. 手續費淨收益

	109年度	108年度
手續費收入		
放款手續費收入	\$137,026	\$186,918
保險佣金收入	1,927,772	2,051,755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625,745	645,083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2,497,699	2,389,295
承銷手續費收入	208,656	174,809
其 他	392,545	448,759
小 計	5,789,443	5,896,619
手續費費用		
跨行手續費費用	156,289	152,307
代理費用	171,715	156,842
保管手續費費用	126,413	109,709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641,820	436,009
其 他	127,453	178,416
小 計	1,223,690	1,033,283
合 計	\$4,565,753	\$4,863,336

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損益		
利率商品	\$44,796	\$22,541
衍生金融工具	(681,298)	343,712
小 計	(636,502)	366,253
評價損益		
利率商品	(1,016)	5,752
衍生金融工具	2,461,695	3,463,005
小 計	2,460,679	3,468,757
利息收入	17,524	50,922
合 計	\$1,841,701	\$3,885,932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109年度	108年度
股利收入—股權投資	\$17,041	\$16,492
處分利益—債票券投資	36,595	13,113
合 計	<u>\$53,636</u>	<u>\$29,605</u>

31.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09年度	108年度
支援服務收入	\$3,274	\$3,268
財產處分淨利益	119,571	186,885
租金收入	7,162	8,128
避險交易淨損失	(695)	(1,636)
其 他	473	(14,573)
合 計	<u>\$129,785</u>	<u>\$182,072</u>

32. 資產減損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減損損失—不動產及設備	\$-	\$27,410
減損損失—債務工具投資	819	1,397
減損(迴轉利益)損失—其他	(1)	11
合 計	<u>\$818</u>	<u>\$28,818</u>

33.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

	109年度	108年度
呆帳費用提存	\$269,873	\$530,496
保證責任準備迴轉	(243)	(6,432)
融資承諾準備提存(迴轉)	67,589	(25,898)
其他準備(迴轉)提存	(162)	106
合 計	<u>\$337,057</u>	<u>\$498,272</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4.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5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9.12.31	108.12.31
房屋及建築	\$1,534,897	\$1,731,05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69	4,410
什項設備	147,560	203,964
合 計	<u>\$1,684,426</u>	<u>\$1,939,425</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343,036千元及328,247千元。

(b) 租賃負債

	109.12.31	108.12.31
租賃負債	<u>\$1,711,663</u>	<u>\$1,937,02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27利息淨收益；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38金融工具之揭露。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9年度	108年度
房屋及建築	\$349,385	\$302,49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10	2,238
什項設備	63,656	63,052
合 計	<u>\$414,951</u>	<u>\$367,780</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1,538	\$40,196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 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645	480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3,153	3,106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32,919千元及444,795千元。

35.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費用	\$4,266,241	\$4,538,078
員工保險費用	311,426	316,673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167,094	168,441
確定福利計畫	54,972	66,026
其 他	148,675	99,860
合 計	<u>\$4,948,408</u>	<u>\$5,189,078</u>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01%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為278千元，帳列於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為325千元，帳列於營業費用－員工福利費用項下，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2,994人及3,13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5人及6人。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6.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57,196	\$67,490
辦公設備	3,194	3,377
租賃改良	34,246	54,330
其他設備	81,095	71,856
使用權資產	414,951	367,780
小計	590,682	564,833
攤銷費用	19,519	19,519
合計	\$610,201	\$584,352

37.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支出	\$5,780	\$46,552
文具用品	70,187	84,814
郵電費	163,159	188,619
修繕費	148,390	79,927
廣告費	130,768	270,934
水電瓦斯費	61,642	70,512
稅捐	626,989	604,878
勞務費	122,852	113,912
營運諮詢服務費	937,105	977,431
顧問技術服務費	546,905	552,567
企業金融業務服務費	92,128	86,924
大樓管理費	109,632	134,141
電腦資訊相關管理費	359,300	349,404
董事酬金	6,483	8,277
其他	647,291	573,223
合計	\$4,028,611	\$4,142,115

38. 金融工具之揭露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A. 本公司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債票券投資：利率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報價時，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對無法直接取得可觀察市場報價者，採用評價技術決定公允價值。權益商品係由獨立專業部門或外部專家進行評價。
- (b) 衍生金融資產與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如店頭市場交易商品，係屬有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則取自獨立可信賴之金融資訊服務機構，如路透社(Reuters)、彭博(Bloomberg)或其他經紀商以評估公允價值。若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取自其他有公信力之報價機構，如Totem或Markit，或參考相似商品之報價。

B. 本公司於考量交易對手不會支付全額市場價值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並納入交易對手的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及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同時考量抵押品後，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CVA)，並將該貸方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反之，以本公司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本公司違約損失率後乘以本公司違約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DVA)。

本公司採用內部模型估計違約機率(PD)及違約損失率(LGD)、模擬基礎(simulation basis)方法估計EAD。本公司貸方評價調整(CVA)與借方評價調整(DVA)的估計方式一致。

C. 本公司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三等級定義

- (a)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 (b) 第二等級係指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i. 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之相關性。
- ii. 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 iii. 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iv. 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c)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之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D.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109.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	\$2,354,721	\$-	\$2,354,7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18,084,057	176,943,477	-	195,027,534
權益工具投資	-	-	782,017	782,017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受限制資產－債務工具	-	15,983,922	-	15,983,922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融資產	37,634	13,213,717	-	13,251,351
避險之金融資產	-	7,760	-	7,760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融負債	50,458	13,660,177	-	13,710,635
避險之金融負債	-	753,247	-	753,24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108.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	\$10,159,028	\$-	\$10,159,0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	3,822,365	146,448,202	-	150,270,567
權益工具投資	-	-	347,361	347,36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受限制資產－債務工具	-	16,089,692	-	16,089,692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融資產	15,609	6,346,371	-	6,361,980
避險之金融資產	-	173,117	-	173,117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融負債	14,383	8,597,117	-	8,611,500
避險之金融負債	-	289,328	-	289,328

E.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F.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名稱	109年度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自第三等級轉出	期末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347,361	\$-	\$(65,344)	\$500,000	\$-	\$782,017

名稱	108年度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自第三等級轉出	期末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387,042	\$-	\$(39,681)	\$-	\$-	\$347,361

G.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第三等級金融工具為未上市(櫃)之股權投資，針對該股權投資部位進行敏感性分析，採行的評價技術與對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所設定之合理變動區間，請參酌以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於各假設下進行敏感性分析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	\$-	\$115,468	\$(72,656)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	\$-	\$32,542	\$(25,812)

H.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項目	109.12.31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合理變動區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49,267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0.10%~0.10%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415,500	市場法	無公開市場可銷售性之折價	6.61%~16.61%	無公開市場可銷售性之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274,050	收益法	折現率/永續成長率	折現率： 6.26%~13.47% 永續成長率： -0.20%~1.78%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永續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43,200	資產法	無公開市場可銷售性之折價	15.93%~25.93%	無公開市場可銷售性之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項目	108.12.31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合理變動區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43,720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0.10%~0.10%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261,641	收益法	折現率/永續成長率	折現率： 7.61%~12.88% 永續成長率： -0.10%~1.14%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永續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42,000	資產法	無公開市場可銷售性之折價	18.32%~28.32%	無公開市場可銷售性之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I.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金融工具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係由獨立專責部門及外部專家進行評價，依照標的性質及資料蒐集之情況採用適當之評價方法，所採用之評價模型及相關參數符合一般市場慣例、理論基礎為普遍業界認同。本公司定期檢視評價模型，必要時進行校準與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及合理性。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A. 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a) 本公司非衍生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一淨額、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人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類商品之到期日甚近，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 (b)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央行及同業融資及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浮動利率之拆借款及隔夜存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固定利率計息者，以貨幣市場上具相似信用風險及剩餘到期期間之債務商品的一般利率，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估計其公允價值。
-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對無法直接取得可觀察市場報價者，採用評價技術決定公允價值。
- (d)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報價時，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對無法直接取得可觀察市場報價者，採用評價技術決定公允價值。
- (e) 貼現及放款一淨額：客戶放款係以減除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帳。針對剩餘到期期間不超過一年之客戶放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剩餘到期期間超過一年之客戶放款，依據平均貸放年限，預估收取之未來現金流量以現時之市場利率折現，估計其公允價值；或依次級市場報價假設，估計其公允價值。
- (f) 存款及匯款：無指定到期期限及浮動利率計息之存款，因其可隨時被要求償付之特性，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固定孳息之存款，以具相似信用風險及剩餘到期期間之商品的一般市場利率，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估計其公允價值。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g) 應付金融債券：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估計公允價值。對無法取得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的債務商品，以其剩餘到期期間適當對應之市場殖利率曲線，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估計其公允價值。次順位金融債券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B.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109.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228,229	\$18,230,834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42,929,747	142,939,2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921,444	1,950,81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74,030	5,134,223
應收款項－淨額	21,296,685	21,296,685
貼現及放款－淨額	286,069,558	286,159,911

金融資產	108.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466,040	\$22,467,894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8,584,862	88,590,0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929,246	1,941,20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6,393,794	6,776,710
應收款項－淨額	23,479,450	23,479,450
貼現及放款－淨額	282,220,611	282,452,177

金融負債	109.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7,155,527	\$7,155,311
央行及同業融資	557,440	557,440
應付款項	3,751,884	3,751,884
應付關係人款	4,625,692	4,625,692
存款及匯款	620,944,582	621,667,667
應付金融債券	7,702,800	7,702,800
其他金融負債	159,575	159,575

金融負債	108.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2,768,336	\$22,768,597
應付款項	5,581,086	5,581,086
應付關係人款	7,139,839	7,139,839
存款及匯款	514,240,351	514,171,405
應付金融債券	8,023,443	8,023,443
其他金融負債	152,574	152,574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9.12.3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228,229		\$-	\$18,230,834	\$-	\$18,230,834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42,929,747		-	142,939,268	-	142,939,2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	1,921,444		-	1,950,812	-	1,950,81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74,030		-	5,134,223	-	5,134,223
應收款項－淨額	21,296,685		-	21,296,685	-	21,296,685
貼現及放款－淨額	286,069,558		-	4,500,000	281,659,911	286,159,911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7,155,527		-	7,155,311	-	7,155,311
央行及同業融資	557,440		-	557,440	-	557,440
應付款項	3,751,884		-	3,751,884	-	3,751,884
應付關係人款	4,625,692		-	4,625,692	-	4,625,692
存款及匯款	620,944,582		-	621,667,667	-	621,667,667
應付金融債券	7,702,800		-	7,702,800	-	7,702,800
其他金融負債	159,575		-	159,575	-	159,575
		108.12.3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466,040		\$-	\$22,467,894	\$-	\$22,467,894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8,584,862		-	88,590,095	-	88,590,09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	1,929,246		-	1,941,203	-	1,941,20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6,393,794		-	6,776,710	-	6,776,710
應收款項－淨額	23,479,450		-	23,479,450	-	23,479,450
貼現及放款－淨額	282,220,611		-	6,000,000	276,452,177	282,452,177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2,768,336		-	22,768,597	-	22,768,597
應付款項	5,581,086		-	5,581,086	-	5,581,086
應付關係人款	7,139,839		-	7,139,839	-	7,139,839
存款及匯款	514,240,351		-	514,171,405	-	514,171,405
應付金融債券	8,023,443		-	8,023,443	-	8,023,443
其他金融負債	152,574		-	152,574	-	152,574

(3) 財務風險資訊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係以服務顧客並兼顧金融相關業務經營目標、整體風險胃納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達到風險有效分散、移轉規避及客戶、股東與員工三贏之目標。本公司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表內、表外業務之各項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市場風險(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商品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本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A. 市場風險

(a)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市場風險是指因為市場價格和利率出現變動造成本公司遭受損失的風險。本公司面對的市場風險主要源自於與客戶間的交易。因此，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目標是滿足客戶需求的同時，在風險和報酬間取得最佳的平衡。

(b)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市場及財務市場風險管理部遵循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監管規範，制定包括銀行簿及交易簿之市場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市場及財務市場風險管理部會進行市場風險政策、程序和限額的年度審核，並符合集團市場風險委員會之指導原則。

業務部門在已核准之政策下提議其所需的市場風險限額。市場風險限額須呈報至由董事會授權之風險委員會或授權主管批核。市場風險胃納則由董事會核准。

市場及財務市場風險管理部每日按限額監控各類暴險。相關市場風險管理結果至少每季向風險委員會報告。

台灣市場風險管理業務亦獲得來自渣打集團業務及風險管理單位的強力支持。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市場及財務市場風險管理部所作風險監控報告範圍，涵蓋交易簿與銀行簿之部位，大部分為連結利率及外匯之相關金融產品，本公司未持有權益證券或商品產品之風險暴險部位。

本公司使用風險值(VaR)衡量市場之利率、價格和波動率朝不利本公司部位移動時可能產生之損失，風險值是市場風險之計量方式，它運用歷史資料來估算在一定時間內和一定信賴水準下可能產生之損失。

下表係顯示本公司持有金融商品所面臨之市場風險值，該市場風險值可解釋為在一定的價格機率分配下，持有部位在未來一天，於97.5%的信賴區間下，因為市場風險因子(例如匯率或是利率)變動不利本公司持有部位，所有可能造成的最大損失金額，其變動如下表：

	109年度			108年度		
	平均	最高	最低	平均	最高	最低
外匯風險值	\$3,942	\$15,902	\$1,341	\$2,999	\$10,356	\$791
利率風險值	63,815	105,358	29,824	43,477	59,503	30,432
風險值總額	63,972	105,391	29,912	43,603	59,662	30,534

風險值無法計算信賴水準以外之損失，因此無法提供非預期損失之金額。本公司採用壓力測試來衡量因罕見但仍有可能發生的市場極端事件所造成的潛在風險。壓力測試是市場風險管理架構之一部分，它考量了歷史和未來之情境。本公司對交易簿和銀行簿分別執行壓力測試。

(d)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透過標準程序，以投資組合為基礎進行風險衡量、監控、揭露與管理，市場風險得以有效降低。

市場及財務市場風險管理部會進行市場風險政策、程序及限額的年度審核，呈報權責主管核准。交易風險類型程序則呈報至董事會核准。

所有用於市場風險抵減的工具，必須具備適當的產品計劃書並經過核准。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任何事業單位所使用的市場風險抵減的工具，必須陳述於該單位的市場風險限額。

(e)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選擇權部位則採用敏感性分析法。

(f) 匯率風險缺口資訊

本公司重大外幣匯率暴險如下：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長部位			
美金	\$17,001,531	28.503	\$484,594,627
人民幣	12,647,445	4.358	55,122,923
日圓	113,539,414	0.276	31,363,786
歐元	804,011	35.022	28,158,394
澳幣	575,109	21.963	12,631,001
短部位			
美金	16,846,557	28.503	480,177,401
人民幣	12,578,316	4.358	54,821,626
日圓	106,918,751	0.276	29,534,914
歐元	801,444	35.022	28,068,484
澳幣	574,385	21.963	12,615,092
108.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長部位			
美金	\$14,916,509	30.106	\$449,079,619
人民幣	14,499,232	4.321	62,648,196
歐元	1,026,075	33.734	34,614,128
澳幣	781,400	21.095	16,483,477
日圓	56,996,267	0.277	15,784,532
短部位			
美金	14,864,803	30.106	447,522,946
人民幣	14,488,000	4.321	62,599,666
歐元	1,027,071	33.734	34,647,718
澳幣	781,167	21.095	16,478,545
日圓	56,943,436	0.277	15,769,90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g)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訊

i.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82,135,073	\$6,522,969	\$5,420,685	\$197,785,049	\$491,863,776
利率敏感性負債	280,459,090	30,515,093	15,800,640	3,488,159	330,262,982
利率敏感性缺口	1,675,983	(23,992,124)	(10,379,955)	194,296,890	161,600,794
淨 值					45,656,24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48.9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53.9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31,792,516	\$23,940,081	\$36,654,054	\$58,353,623	\$450,740,274
利率敏感性負債	246,024,695	28,375,055	23,130,042	3,167,005	300,696,797
利率敏感性缺口	85,767,821	(4,434,974)	13,524,012	55,186,618	150,043,477
淨 值					44,739,45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49.9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35.37

ii.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973,738	\$701,538	\$1,021,230	\$348	\$5,696,854
利率敏感性負債	8,552,650	914,701	158,375	200,843	9,826,569
利率敏感性缺口	(4,578,912)	(213,163)	862,855	(200,495)	(4,129,715)
淨 值					31,53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57.9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3,094.83)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915,241	\$473,523	\$319,253	\$484	\$3,708,501
利率敏感性負債	5,774,169	683,007	145,595	200,470	6,803,241
利率敏感性缺口	(2,858,928)	(209,484)	173,658	(199,986)	(3,094,740)
淨 值					39,39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54.5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856.27)

B. 作業風險

(a)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作業風險管理主要依據作業風險類型程序(ORTF－Operational Risk Type Framework)施行。在施程序上，本公司依企業風險管理政策(ERMF－Enterprise Risk Management Framework)管理作業風險，包含內部流程、人員作業疏失及系統失效，或外部事件(包括法律風險)的影響。本公司遵循ORTF辨識、評估、控制、接受、監督及報告方式管理作業風險。作業風險管理的權責落於各部門，ORTF亦已對三道防線的職責分工加以說明。

(b)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公司透過特定委員會之架構，達成作業風險管理治理。

風險委員會的設立旨在監督和質疑風險管理和控制的有效性。相對地，也會被授予某些風險接受及控制措施決定的許可權，該許可權是不包含其委員在各自崗位內的授權。

風險委員會以國家層級監管作業風險之管理，其範圍包括所有客層、產品及職能單位。風險委員會應確保作業風險的有效管理，與本公司之風險偏好方法一致並符合作業風險架構的標準。風險委員會亦應監控與檢視整體作業風險概況。

本公司亦得到渣打集團業務及風險管理單位的強力支持。

(c)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公司ORTF要求第一道防線遵守其適用的法律及主管機關的期待，管理由第一線活動所引發的風險，且遵守由第二道防線所設定的規範；第二道防線負責對第一道防線提出質疑、提供指導且進行監督，設定第一道防線必須遵循的規範，評估各類作業風險類型之整體風險等級，並向作業風險部主管確認其所設定之規範的有效性。

作業風險子分類包括：交易流程、產品管理、客戶服務復原力、系統可用性、資料品質、供應商服務、變更管理、人員管理、安全與保全、公司治理及授權、證券上市規則、企業風險治理、財務帳簿及記錄、財務相關官署呈報、稅務、法律的可執行性。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第一道防線透過關鍵控制指標、控制樣本測試、關鍵風險指標報告作業風險並衡量所執行之控制活動的有效性。本公司另透過第三道防線提供獨立驗證，該內部稽核單位對第一道及第二道防線管理控制之效力提供獨立驗證；因此，內部稽核單位對整體制度的控制效力，提供了是否符合風險管理架構之驗證。

(d) 作業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依循ORTF進行作業風險辨識及評估(包含損失事件與自我風險評估)。所辨識之風險須經由既定之通報層級進行呈報，以利管理階層進行風險監控。

風險管理資訊至少必須包含：作業風險暴險、風險評等(包括影響與可能性的評等)、風險與抵減行動的所屬單位、風險事件結案的目標日期、作業損失及趨勢的詳細資料。風險管理資訊也必須根據已驗證及監控的資料來源，以確保資料品質。

(e)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

C. 法令遵循與法律風險

法令遵循與法律風險係指企業未能遵循相關法令規範，以及契約或法律文件本身欠缺合法性、條款疏漏或權利義務欠缺平等互惠等，導致可能違反法規或致生爭議，因而造成本公司法律或經濟上損失。本公司設有銀行誠信暨法遵總處，專責法令遵循制度之落實，且設有法務總處，專責對於各類交易文件相關法律事務之有效性與可執行性，提供法律意見，以落實本公司整體財務、營運活動之法規遵循及法律事務管理。

D.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a)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風險管理是本公司之業務核心，信用風險是本公司主要風險之一，它是因授信或交易業務而產生的。

有效之風險管理是本公司能持續穩定地賺取利潤之基礎，因此它是財務和作業管理之核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i. 策略和目標

本公司透過企業風險管理政策，管理全行風險，並在符合風險胃納之前提下，獲取最適化風險調整後的報酬。

在此企業風險管理政策，以下為本公司欲保有之風險管理文化之一些原則：

- A. 平衡風險與報酬：透過完整的風險管理以建立一個永續經營的品牌價值，且符合所有利益相關者之利益。本公司所承擔的風險須與經核准的策略有一致性，且是在風險胃納範圍內承擔風險。經由管理風險概況(Risk Profile)，將可能嚴重影響投資者信心的重大非預期損失事件維持在一個較低的發生可能。
- B. 業務行為準則：透過行為展現「一心做好 始終如一」的承諾。在所經營的市場中為客戶和投資者尋求達到良好的成果，同時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公平公正的對待以及尊重每一位同仁。
- C. 責任與權責：藉由個人責任的承擔，確保在授權範圍內所承擔之風險是符合規範且明確的。本公司確保承擔之風險是公開透明，並透過適當管控及呈報，將其維持在風險胃納範圍內。
- D. 風險預期：本公司積極評估重大風險的變化，且從已發生不良結果的各種事件中學習經驗，並確保對已知風險的警覺性。
- E. 競爭利基：本公司於有效率的風險管控中尋求競爭利基。

ii. 政策與流程

董事會檢閱及核准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並且監督信用審核權限和備抵呆帳提列之授權。各事業處所制定之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除和集團之信用風險政策與流程一致外，且更加詳細考量本地之特有風險和資產組合。

(b)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有效風險管理的最終負責單位為本公司董事會，本公司風險委員會，經由本公司董事會的授權，負責監控及管理信用風險。

風險委員會負責審核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的相關標準，以及相關委員會及風險管理人員之授權及責任承擔。風險管理單位獨立於業務單位及交易單位，確保與風險/報酬相關的決策能客觀執行。董事會定期收到風險管理相關報告，並且有權調查及尋求在執掌範圍內的相關資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內部稽核為獨立單位直接向董事會報告，評估及確認銀行和業務之標準、政策與流程已確實遵守其稽核報告及建議改善措施亦提供給相關單位及主管機關。

(c)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在主觀判斷和經驗之輔助下，風險衡量在風險承擔和資產組合管理決策時扮演最重要角色。

風險管理單位可利用許多不同的風險衡量指標來評估和管理信用資產組合，這些包括了用系統來計算單一交易/交易對手/資產組合的違約機率(PD)、違約損失率(LGD)及違約暴險額(EAD)。

內部會定期準備許多風險管理報表提供以下相關資訊：單一交易對手、關係集團、資產組合、信用評等轉移、單一客戶或資產組合授信品質惡化、模型績效和信用市場資訊更新。

本公司定期監控信用暴險、資產組合以及會影響風險管理結果之外在趨勢。呈送至風險委員會之內部風險報告包括重要政經發展、資產組合之壞帳率和不良債權的情形。

(d)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對任何帳戶、客戶、資產組合可能發生之信用損失，可透過擔保品、淨額結算合約、信用保險、信用衍生性商品和其它擔保來抵減風險。是否可仰賴這些降低風險之工具需審慎評估其法律強制性、市場評價關聯性和擔保者之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抵減政策規範了合格擔保品種類。合格擔保品種類包含現金、住宅/商用和工業不動產、固定資產(如交通工具、飛機、廠房設備)、有價證券、商品、銀行保證、信用狀及附賣回協議。

除了對借款人進行風險評估之外，當以保證或信用衍生性商品作為信用風險抵減工具時，這些保證或商品的信用可靠度亦需透過信用審核程序加以評估。

擔保品之評價也需符合本公司風險抵減政策。該政策依據擔保品價格變化和放款種類規範各類擔保品評價之頻率。不良債權之擔保品價值則依據公允價值決定。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特定種類之信用暴險，例如應收帳款承購，可透過購買信用保險進行風險抵減。

雙方或多方之淨額結算協議(Netting Agreement)可降低交易對手之交割前及交割風險。交割前風險可透過雙方淨額結算合約進行淨額結算，而交割部位一般使用款券同步交割(Delivery vs. Payment)或同步交收(Payment vs. Payment)系統進行清算。

(e)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f) 本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其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表 外 項 目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109.12.31	108.12.31
各類保證款項	\$3,672,427	\$3,715,079
已核准未使用且不可撤銷之授信承諾	7,641,834	4,098,466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950,027	1,499,755
合 計	\$12,264,288	\$9,313,300

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本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本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g)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曝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本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惟本公司貼現及放款及催收款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i. 產業別

	109.12.31	108.12.31
個 人	\$199,633,019	\$197,264,236
製 造 業	46,545,279	38,600,433
運輸及倉儲業	11,221,135	13,823,965
金 融 業	9,159,481	13,027,123
商業買賣	5,206,104	6,472,019
政府機關	4,500,000	6,000,000
其 他	14,257,750	11,672,944
合 計	<u>\$290,522,768</u>	<u>\$286,860,720</u>

ii. 地區別

	109.12.31	108.12.31
國 內	\$249,019,744	\$248,590,029
國 外	41,503,024	38,270,691
合 計	<u>\$290,522,768</u>	<u>\$286,860,720</u>

iii. 擔保品別

	109.12.31	108.12.31
無擔保品	\$82,167,426	\$84,358,781
有擔保品		
— 不 動 產	176,786,640	173,675,075
— 動 產	12,899,900	14,628,457
— 債單擔保	9,844,062	11,403,446
— 其他擔保品	8,824,740	2,794,961
合 計	<u>\$290,522,768</u>	<u>\$286,860,720</u>

(h) 本公司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自原始認列後判定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i. 報導日較原始認列日各類授信資產之內部信用評等或外部信用評等有顯著貶落；
- ii. 報導日預期存續期間發生之違約機率較原始認列日之存續期間違約機率有顯著增加；
- iii. 借款人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30天；
- iv. 借款人發生逾期還款情事，且延滯超過議定之寬限期；
- v. 借款人償付能力惡化，面臨強制執行、債務重組或法律行動等情事；
- vi. 借款人發生立即信用危急情形，經本行信用風險委員會認定列為非預防性目的之早期預警帳戶。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違約之定義為借款人逾期支付合約款項超過90天。

此外，如有客觀證據顯示借款人將無法支付合約款項，或顯示借款人有重大財務困難亦可判定為信用減損，如：

- i. 借款人已故；
- ii. 借款人已破產或可能聲請破產或財務重整；
- iii. 企業戶已暫停營業；
- iv. 紓困、重整、因借款人發生財務困難之個別協商或辦理政府之各類協商等。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本公司於判斷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及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時，運用前瞻性資訊產生多重經濟情境確保損失估計綜合考量所有可能結果。本公司之專業團隊運用歷史資料進行分析，辨認出影響資產組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攸關經濟因子，如實質國內生產毛額、進出口貿易值、消費者物價數及失業率等。

本公司利用經濟研究部門所提供攸關經濟因子預測資訊，包含對未來匯率、經濟成長及通貨膨脹之估計，建立基礎經濟情境。另為將預期信用損失的非線性變化納入考量，並增加經濟預測的能見度，本公司亦使用蒙地卡羅模擬法結合基礎情境產出數種經濟情境；將個別經濟情境結果加權平均之後，即可據此判斷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並用來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除上述之外，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a. 信用品質分析

表內項目	109.12.31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小計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小計	已個別減損	已組合減損	備抵減損
應收款項											
一應收承購帳款	\$12,157,673	\$188,820	\$-	\$12,346,493	\$-	\$142,373	\$-	\$142,373	\$-	\$-	\$128,889
一應收信用卡款	3,301,638	1,629,608	75	4,931,321	3	8,085	2,586	10,674	112,957	291,316	232,681
貼現及放款											
一消費金融	172,142,705	22,784,864	129,294	195,056,863	240,942	1,019,558	387,419	1,647,919	512,437	2,666,612	3,453,409
一企業金融	48,049,363	27,374,954	2,496	75,426,813	3,381,656	11,495,643	-	14,877,299	116,946	89,662	1,152,563
一催收款項	-	-	-	-	-	-	-	-	25,840	102,377	25,840
其他金融資產											
一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	-	-	-	-	-	-	-	41,175	-	41,175
表外項目											
保證責任、融資承諾及其他	7,740,883	1,599,966	-	9,340,849	312,566	2,610,873	-	2,923,439	-	-	128,843
合計											
表內項目	108.12.31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小計	投資級	次投資級	高風險級	小計	已個別減損	已組合減損	備抵減損
應收款項											
一應收承購帳款	\$2,765,406	\$8,016,728	\$-	\$10,782,134	\$-	\$2,863,226	\$-	\$2,863,226	\$36,008	\$-	\$175,459
一應收信用卡款	2,952,075	1,908,687	4,369	4,865,131	-	10,211	4,848	15,059	135,232	334,919	264,424
貼現及放款											
一消費金融	167,314,946	24,453,385	195,230	191,963,561	340,075	1,254,757	583,324	2,178,156	582,128	2,840,352	3,602,123
一企業金融	55,717,696	27,715,089	9,303	83,442,088	1,200,707	4,096,912	2,536	5,300,155	283,863	64,906	994,766
一催收款項	-	-	-	-	-	-	-	-	125,247	80,264	121,790
其他金融資產											
一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	-	-	-	-	-	-	-	7,521	-	7,521
表外項目											
保證責任、融資承諾及其他	5,015,146	2,075,494	-	7,090,640	692,251	1,530,409	-	2,222,660	-	-	65,025
合計											

(i) 本公司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i. 本公司資產品質

年 月		109.12.31				
業務別	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金融	擔保	\$56,326	\$24,391,809	0.23%	\$334,259	593.44%
	無擔保	32,440	66,177,236	0.05%	841,459	2,593.89%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104,640	143,821,433	0.07%	2,194,889	2,097.56%
	小額純信用貸款	89,277	25,165,016	0.35%	1,202,181	1,346.57%
	其他					
	其 擔 保	24,458	29,376,142	0.08%	54,930	224.59%
	他 無擔保	-	1,591,132	0.00%	4,094	-%
放款業務合計		307,141	290,522,768	0.11%	4,631,812	1,508.04%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6,277	5,346,268	0.12%	232,681	3,706.88%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 承購業務		-	12,488,866	-%	128,889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年 月 項目		108.12.31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擔保	\$33,867	\$18,980,992	0.18%	\$211,494	624.48%
	無擔保	143,547	70,251,892	0.20%	902,858	628.96%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99,131	142,147,899	0.07%	2,174,119	2,193.18%
	小額純信用貸款	90,625	27,089,159	0.33%	1,391,716	1,535.69%
	其 擔 保	31,383	26,832,126	0.12%	35,608	113.46%
	他 無擔保	723	1,558,652	0.05%	2,884	398.89%
放款業務合計		399,276	286,860,720	0.14%	4,718,679	1,181.81%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11,031	5,350,341	0.21%	264,424	2,397.10%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 承購業務		-	13,681,368	-%	175,459	-%

本公司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之資訊如下：

	109.12.31		108.12.31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 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 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	\$2,079	\$6,186	\$2,598	\$8,671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	185,785	25,331	224,424	32,168
	<u>\$187,864</u>	<u>\$31,517</u>	<u>\$227,022</u>	<u>\$40,839</u>

ii. 本公司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109.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 比例(%)
1	A公司 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5,130,540	11.04%
2	B集團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4,508,484	9.70%
3	C公司 未分類其他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4,275,450	9.20%
4	D集團 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4,261,881	9.17%
5	E集團 其他水上運輸輔助業	3,975,388	8.56%
6	F集團 航空運輸業	3,434,839	7.39%
7	G集團 水泥製造業	3,228,913	6.95%
8	H集團 汽車零件製造業	2,753,535	5.93%
9	I集團 航空運輸業	2,505,130	5.39%
10	J集團 建築工程業	2,092,411	4.5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8.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E集團 其他水上運輸輔助業	\$7,319,750	15.97%
2	B集團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5,606,054	12.23%
3	A公司 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5,419,119	11.82%
4	G集團 水泥製造業	4,945,862	10.79%
5	I集團 航空運輸業	3,304,031	7.21%
6	K集團 鞋類製造業	2,737,659	5.97%
7	F集團 航空運輸業	2,695,966	5.88%
8	L集團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2,021,487	4.41%
9	M公司 其他控股業	2,018,316	4.40%
10	H集團 汽車零件製造業	1,951,179	4.26%

註：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6條之定義者。

E. 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

(a) 流動性風險定義與來源

流動性風險是本公司無足夠的流動性金融資源用以支付到期之債務，或僅能以超額成本取得金融資源。

(b)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流動性風險架構治理流動性風險並由資產暨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因應本地法規要求，本公司維持一個具有高度流動性之有價證券資產組合作為流動緩衝。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提之準備金額共計新台幣1,904億元，相當於本公司總資產的26.60%。本公司流動準備計提總額符合本地法定最低流動準備的需求。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方及負債方具有同等重要性。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的流動性極佳，其中多數企業金融放款及固定收益資產天期皆小於一年。

本公司認為資本並非用以抵禦流動性風險工具；流動準備及短天期的資產部位才是真正用以降低流動性風險的方式。故本公司不針對流動性風險持有特定資本。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高品質流動性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

(d)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主要按本公司報導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

109.12.31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7,072,957	\$82,570	\$-	\$-	\$7,155,527
央行及同業融資	132,250	425,190	-	-	557,440
應付款項	3,751,884	-	-	-	3,751,884
應付關係人款	4,625,692	-	-	-	4,625,692
存款及匯款	546,881,332	70,533,705	3,529,545	-	620,944,582
應付金融債券	2,200	2,000,000	5,700,600	-	7,702,800
其他金融負債	159,575	-	-	-	159,575
租賃負債	84,308	304,162	1,156,402	166,791	1,711,663
合 計	<u>\$562,710,198</u>	<u>\$73,345,627</u>	<u>\$10,386,547</u>	<u>\$166,791</u>	<u>\$646,609,163</u>

108.12.31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2,684,366	\$83,970	\$-	\$-	\$22,768,336
應付款項	5,581,086	-	-	-	5,581,086
應付關係人款	7,139,839	-	-	-	7,139,839
存款及匯款	424,664,373	86,379,441	3,196,537	-	514,240,351
應付金融債券	2,200	-	8,021,243	-	8,023,443
其他金融負債	152,574	-	-	-	152,574
租賃負債	83,068	299,229	1,203,131	351,594	1,937,022
合 計	<u>\$460,307,506</u>	<u>\$86,762,640</u>	<u>\$12,420,911</u>	<u>\$351,594</u>	<u>\$559,842,651</u>

(e) 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本公司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揭露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目對應。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i. 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109.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277,572	\$517,659	\$421,506	\$6,989	\$-	\$1,223,726
－利率衍生工具	4,770	15,757	56,825	138,523	4,576,463	4,792,338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	-	-	-	9,378	9,378
	<u>\$282,342</u>	<u>\$533,416</u>	<u>\$478,331</u>	<u>\$145,512</u>	<u>\$4,585,841</u>	<u>\$6,025,442</u>

108.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153,369	\$24,570	\$108,972	\$57,415	\$-	\$344,326
－利率衍生工具	1,678	20,514	11,940	124,313	2,550,594	2,709,039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	-	-	1,551	5,777	7,328
	<u>\$155,047</u>	<u>\$45,084</u>	<u>\$120,912</u>	<u>\$183,279</u>	<u>\$2,556,371</u>	<u>\$3,060,693</u>

ii. 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工具

109.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133,562,733	\$120,285,100	\$55,345,798	\$65,859,491	\$7,319,312	\$382,372,434
－現金流入	130,969,816	117,909,571	54,110,427	64,929,252	7,239,117	375,158,183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	-	17,663,800	-	-	17,663,800
現金流量淨額	<u>\$(2,592,917)</u>	<u>\$(2,375,529)</u>	<u>\$(18,899,171)</u>	<u>\$(930,239)</u>	<u>\$(80,195)</u>	<u>\$(24,878,051)</u>

108.12.31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156,082,753	\$160,767,085	\$71,729,881	\$44,840,137	\$1,362,298	\$434,782,154
－現金流入	154,157,204	158,892,857	71,331,514	44,630,562	1,328,896	430,341,033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出	1,725,288	3,954,286	2,996,019	2,196,507	-	10,872,100
現金流量淨額	<u>\$(3,650,837)</u>	<u>\$(5,828,514)</u>	<u>\$(3,394,386)</u>	<u>\$(2,406,082)</u>	<u>\$(33,402)</u>	<u>\$(15,313,221)</u>

(f)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所列示本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係以各該項目列入可能被要求付款或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9.12.31				
	0-30天	31-90天	9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各類保證款項	\$247,429	\$615,357	\$1,912,871	\$896,770	\$3,672,427
已核准未使用且不可撤銷 之授信承諾	-	-	262,668	7,379,166	7,641,834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 狀餘額	268,522	560,350	121,155	-	950,027
	<u>\$515,951</u>	<u>\$1,175,707</u>	<u>\$2,296,694</u>	<u>\$8,275,936</u>	<u>\$12,264,288</u>

	108.12.31				
	0-30天	31-90天	91天-1年	1年以上	合 計
各類保證款項	\$281,098	\$536,649	\$2,070,196	\$827,136	\$3,715,079
已核准未使用且不可撤銷 之授信承諾	-	-	-	4,098,466	4,098,466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 狀餘額	86,830	1,304,344	108,581	-	1,499,755
	<u>\$367,928</u>	<u>\$1,840,993</u>	<u>\$2,178,777</u>	<u>\$4,925,602</u>	<u>\$9,313,300</u>

(g) 本公司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31,425,309	\$73,120,161	\$69,504,315	\$121,375,976	\$90,511,615	\$132,659,949	\$244,253,29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83,609,886	36,425,723	107,087,139	195,974,644	114,541,560	85,273,171	244,307,649
期距缺口	(52,184,577)	36,694,438	(37,582,824)	(74,598,668)	(24,029,945)	47,386,778	(54,356)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667,910,570	\$116,250,150	\$60,736,986	\$99,913,702	\$66,318,181	\$85,058,907	\$239,632,64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19,004,782	67,283,993	76,674,699	167,675,290	99,682,873	59,255,851	248,432,076
期距缺口	(51,094,212)	48,966,157	(15,937,713)	(67,761,588)	(33,364,692)	25,803,056	(8,799,432)

(h) 本公司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0,831,589	\$7,285,574	\$5,828,840	\$3,250,664	\$3,590,908	\$875,60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2,883,771	7,777,516	8,055,007	3,060,244	2,302,438	1,688,566
期距缺口	(2,052,182)	(491,942)	(2,226,167)	190,420	1,288,470	(812,96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7,829,618	\$6,461,376	\$5,711,351	\$3,174,810	\$1,690,624	\$791,45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0,079,386	7,860,040	7,087,595	2,143,747	1,397,400	1,590,604
期距缺口	(2,249,768)	(1,398,664)	(1,376,244)	1,031,063	293,224	(799,147)

(4) 財務風險資訊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資訊

本公司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9.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資產	\$13,259,111	\$-	\$13,259,111	\$7,415,762	\$2,816,589	\$3,026,76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74,030	-	4,774,030	-	4,774,030	-
合 計	\$18,033,141	\$-	\$18,033,141	\$7,415,762	\$7,590,619	\$3,026,760
108.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資產	\$6,535,097	\$-	\$6,535,097	\$3,979,877	\$1,490,397	\$1,064,82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6,393,794	-	6,393,794	-	6,393,794	-
合 計	\$12,928,891	\$-	\$12,928,891	\$3,979,877	\$7,884,191	\$1,064,823
109.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負債	\$14,463,882	\$-	\$14,463,882	\$7,415,762	\$3,024,503	\$4,023,617
108.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負債	\$8,900,828	\$-	\$8,900,828	\$3,979,877	\$2,266,393	\$2,654,55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5) 資本管理

A. 概述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如下：

- (a) 本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業務發展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此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適足率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 (b) 為使本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就本公司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風險胃納進行風險管理。

B. 資本管理程序

本公司維持資本適足率以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每季申報主管機關。本公司之資本由資產暨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根據我國「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之規定，自有資本分為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

(a) 第一類資本：包括普通股權益及其他第一類資本。

- i.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係指普通股權益減無形資產、因以前年度虧損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提列不足之金額、不動產重估增值及其他依計算方法說明規定之法定調整項目。

普通股權益係下列各項目之合計數額：

- (i) 普通股及其股本溢價。
- (ii) 預收股本。
- (iii) 資本公積。
- (iv) 法定盈餘公積。
- (v) 特別盈餘公積。
- (vi) 累積盈虧。
- (vii) 非控制權益。
- (viii) 其他權益項目。

- ii. 其他第一類資本：包括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其股本溢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等。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b) 第二類資本：包括永續累積特別股及其股本溢價、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可轉換之次順位債券、長期次順位債券、非永續特別股及其股本溢價等。

C. 資本適足性

年 度			109.12.31	108.12.31
分析項目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資本		\$43,131,539	\$42,467,978
	其他第一類資本		-	-
	第二類資本		7,463,140	8,208,048
	自有資本		50,594,679	50,676,026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300,858,422	271,707,039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24,695,579	25,183,422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34,939,555	23,058,163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360,493,556	319,948,624
	資本適足率			14.03%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1.96%	13.2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1.96%	13.27%
槓桿比率			5.70%	6.51%

註：本表係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編製。

七、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tandard Chartered PLC ("SC PLC")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SCB Hong Kong")	SC NEA之母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SC NEA")	本公司之母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CB")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Taipei Branch ("SCB Taipei")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New York ("SCB New York")	聯屬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Japan ("SCB Japan")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ingapore ("SCB Singapore")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Germany ("SCB Germany")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Global Business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Global Business Services Sdn Bhd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outh Africa Limited ("SCB South Afric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China Limited ("SCB Chin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Thailand Limited ("SCB Thailand")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Korea Limited ("SCB Kore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Vietnam Limited ("SCB Vietnam")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North America ("SCB North Americ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Philippines Limited ("SCB Philippines")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Macau Limited ("SCB Macau")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Indonesia ("SCB Indonesi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Dubai ("SCB Dubai")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France ("SCB France")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Australia ("SCB Australi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India ("SCB Indi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Qatar ("SCB Qatar")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Malaysia ("SCB Malaysi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Angola ("SCB Angol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weden ("SCB Sweden")	聯屬公司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其 他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交易揭露」，關係人應包含： 1.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或經理人。 2.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主要管理人或經理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血親。 3.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主要管理人或經理人及前述關係人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總經理之企業。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存款

109.12.31			
關 係 人 名 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13,768,597	2.22	0.00~6.10

108.12.31			
關 係 人 名 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431,848	0.08	0.00~6.95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存款利率，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牌告利率為計算基礎，存款條件與一般存款戶並無不同。另，本公司行員(主要係主要管理人或經理人)儲蓄存款利率係依三年期一般客戶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加百分之三計算之。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因上述存款交易支付之利息支出為12,530千元及3,7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產生之應付利息分別為925千元及244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SCB Hong Kong之定期存款為14,251,500千元，其產生之應付利息為90,785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度因上述存款交易支付之利息支出為90,785千元。

2. 放款

109.12.31							
類 別	本期 最高餘額	戶數或關 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6,530	12	\$3,105	\$3,105	-	無擔保信用放款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81,583	15	72,241	72,241	-	房屋	無
其他放款	2,883	其他個人	2,675	2,675	-	綜存透支	無

108.12.31							
類 別	本期 最高餘額	戶數或關 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6,571	12	\$3,928	\$3,928	-	無擔保信用放款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18,574	16	109,753	109,753	-	房屋	無
其他放款	3,155	其他個人	2,883	2,883	-	綜存透支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因上述放款交易計收之利息收入分別為1,131千元及1,53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產生之應收利息分別為0千元及87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3. 外匯及衍生金融商品交易

109.12.31						
關係人 名稱	金融商品 合約名稱	合約到期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 目	餘 額
SCB	利率交換合約	110.1.4~119.12.16	\$828,814,814	\$66,1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10,2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219,1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6
	利率選擇權合約	113.9.30	1,425,150	(19,7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110.1.4~111.8.31	92,122,201	343,4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68,9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22,0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110.6.8~112.9.20	2,470,883	(186,6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49,4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匯率選擇權合約	110.1.4~111.11.28	53,686,105	(182,4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9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92,0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商品交換合約	110.1.5~111.1.4	134,156	28,0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商品選擇權合約	110.1.20~110.3.17	625,926	(14,7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8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SCB Singapore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110.1.21~110.12.21	212,386	(2,5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SCB Hong Kong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110.1.4~111.9.20	21,187,582	94,7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6,3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4,5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8.12.31						
關係人 名稱	金融商品 合約名稱	合約到期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 目	餘 額
SCB	利率交換合約	109.1.2~119.3.20	\$511,205,838	\$(49,5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972,155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1,047,229)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率選擇權合約	113.9.30	1,505,311	20,7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20,764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109.1.2~109.12.4	105,613,444	(7,7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831,961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628,518)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109.9.22~111.1.28	2,263,316	12,5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55,863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18,663)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匯率選擇權合約	109.1.2~ 109.9.23	54,288,341	168,7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41,527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96,169)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商品選擇權合約	109.1.17	262,526	(1,0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1,048)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SCB Singapore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109.5.6	171,155	(285,2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2,924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339)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SCB Hong Kong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109.1.2~109.9.21	50,390,540	197,6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279,271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82,250)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上述選擇權合約所產生之應收權利金分別為395千元及345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無因上述選擇權合約所產生之應付權利金。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存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109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SCB Taipei	\$7,800,000	0.06~0.15	\$11,581
SCB	1,370,734	0.10	12
SCB Hong Kong	1,114,849	-	202
SCB Japan	612,362	-	11
其 他	690,700	0.00~0.80	3,827
	<u>\$11,588,645</u>		<u>\$15,633</u>

108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SCB Taipei	\$6,900,000	0.05~0.25	\$15,978
SCB Japan	1,428,143	-	-
SCB Hong Kong	197,953	-	-
SCB	97,362	-	-
其 他	382,623	0.00~2.75	95,939
	<u>\$9,006,081</u>		<u>\$111,917</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存放銀行同業產生之期末應收關係人利息分別為1,148千元及2,944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因上述存放銀行同業產生之手續費費用分別為25,117千元及27,241千元，帳列手續費淨收益。

5. 拆借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109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SCB Hong Kong	\$71,970,075	-0.80~2.88	\$42,991
SCB Taipei	2,291,824	-0.09~2.22	444,704
其 他	-	-0.35~5.40	2,744
	<u>\$74,261,899</u>		<u>\$490,439</u>

108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SCB Taipei	\$41,173,810	-0.27~3.25	\$640,962
SCB Hong Kong	10,446,030	-1.00~3.50	114,920
其 他	747,737	-0.55~6.50	117,089
	<u>\$52,367,577</u>		<u>\$872,971</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拆借銀行同業產生之期末應收關係人利息金額分別為4,330千元及78,117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6. 銀行同業存款－聯屬公司

	109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Taipei	<u>\$63,262</u>	0.01	<u>\$33</u>
108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Taipei	<u>\$918,066</u>	0.01	<u>\$25</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無因銀行同業存款產生之期末應付關係人利息。

7. 透支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109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New York	\$3,164,579	0.10	\$527
其 他	-	0.75~6.00	1,194
	<u>\$3,164,579</u>		<u>\$1,721</u>
108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New York	\$1,048,022	1.55	\$5,090
其 他	-	1.50~10.75	2,000
	<u>\$1,048,022</u>		<u>\$7,090</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無因透支銀行同業產生之期末應付關係人利息。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銀行同業拆放－聯屬公司

	109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Hong Kong	\$1,945,051	-0.57~7.40	\$34,437
SCB Taipei	1,000,000	0.07~0.23	1,511
SCB Vietnam	570,060	0.35~0.49	6,092
SCB Macau	322,084	0.21~0.26	379
SCB China	-	-	1,193
SCB Korea	-	0.06~0.15	4,691
其 他	-	0.00~0.58	9,987
	<u>\$3,837,195</u>		<u>\$58,290</u>

	108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費用淨額
SCB Hong Kong	\$12,571,999	-1.00~7.25	\$62,117
SCB China	4,722,829	-0.65~2.60	24,263
SCB Korea	1,806,373	1.54~2.60	12,712
SCB Taipei	1,600,000	0.00~2.83	23,620
SCB Vietnam	-	1.70~3.04	21,904
SCB Macau	-	2.13~2.79	10,150
其 他	-	-0.90~2.68	16,105
	<u>\$20,701,201</u>		<u>\$170,871</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銀行同業拆放產生之期末應付關係人利息金額分別為263千元及1,688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9.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進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之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9.12.31	108.12.31
SCB	<u>\$1,069,095</u>	<u>\$825,83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分別為3,556千元及13,541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產生之應收利息分別為12千元及1,108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本公司因發行金融債券予關係人所產生之期末應付金融債券如下：

關係人名稱	債券別(註)	109.12.31	108.12.31
SCB	103-2期	<u>\$5,700,600</u>	<u>\$6,021,243</u>

註：應付金融債券之發行條件及說明，請詳附註六.18。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270,254千元及282,111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產生之應付利息分別為9,976千元及10,537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11. 保證款項

	108年度			
	本期		費 率	擔保品內容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SCB Indonesia	<u>\$12,336</u>	<u>\$-</u>	美金100(按次計費)	無

12.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營運諮詢服務費為937,105千元、顧問及技術服務費為546,905千元及企業金融業務服務費為92,128千元。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營運諮詢服務費為977,431千元、顧問技術服務費為552,567千元及企業金融業務服務費為86,924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費用而應付SCB之費用分別為4,059,374千元及6,676,278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本公司參加集團之相關保險，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帳列集團保險費用分別為25,297千元及26,363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無應付集團保險費用。

13.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有關認購股權之相關成本分別為17,829千元及22,887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以股份為基準的員工獎勵計劃估列應付SCB認購股權相關成本分別為36,875千元及22,222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另，預付SCB認購股權相關成本分別為0千元及839千元，帳列其他資產 淨額。

14.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因營業或各項業務活動與關係人間相關損益明細如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關係人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支援性服務費用：		
SCB Korea	\$15,836	\$-
SCB Singapore	14,300	28,857
SCB Hong Kong	8,233	15,398
SCB	7,938	3,024
其 他	5,602	697
合 計	<u>\$51,909</u>	<u>\$47,976</u>
資訊服務費用：		
Standard Chartered Global Business Services Sdn Bhd	\$117,592	\$125,780
Standard Chartered Global Business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	90,186	103,930
合 計	<u>\$207,778</u>	<u>\$229,710</u>
諮詢服務、貸款行政作業服務及交易服務收入：		
SCB	\$121,713	\$93,603
SCB Hong Kong	68,219	102,574
SCB New York	26,100	31,166
SCB Singapore	20,216	27,036
其 他	24,294	19,825
合 計	<u>\$260,542</u>	<u>\$274,204</u>
諮詢服務、貸款行政作業服務及交易服務費用：		
SCB New York	\$48,728	\$26,883
SCB	43,694	34,930
SCB Dubai	24,083	22,311
SCB North America	19,928	7,806
SCB Germany	9,631	4,626
SCB Korea	7,142	10,663
SCB China	4,665	7,616
其 他	27,690	32,345
合 計	<u>\$185,561</u>	<u>\$147,180</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付支援性服務費用及資訊服務費用分別為111,429千元及128,880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另，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諮詢服務、貸款行政作業服務及交易服務收入分別為301,410千元及335,248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付諮詢服務、貸款行政作業服務及交易服務費用分別為315,871千元及299,990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15. 本公司與SCB Taipei訂有房屋租賃之契約，本公司與關係人租金係按租賃主契約之租金或依據市場行情試算租金，並按關係人承租坪數計算，租金係每月收取。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183千元及3,136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提供SCB Taipei公用事業設施及資訊軟體之使用所產生之應收款項分別為142千元及165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相關費用分攤款分別為1,032千元及985千元。
16.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因提供SCB Taipei行政支援服務所產生之服務收入分別為3,274千元及3,268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款項均為286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另，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代收SCB Taipei款項分別為194千元及0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款。
17. 本公司與SCB Singapore簽訂之獨賣合約，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之手續費收入分別為721,122千元及699,016千元，帳列手續費淨收益。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款項分別為539,594千元及503,818千元，帳列應收款項－淨額。另，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預收手續費收入分別為1,309,180千元及1,545,195千元，帳列其他負債。(請參閱附註九.2)。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109年度	108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202,905	\$201,594
退職後福利	1,627	1,307
合 計	<u>\$204,532</u>	<u>\$202,901</u>

八、質押之資產

質抵押之資產	質抵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可轉讓定期存單、債券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美元清算透支保證金	\$15,503,245	\$15,505,288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央行及同業融資	1,000,000	-
		<u>\$16,503,245</u>	<u>\$15,505,288</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銀行業相關法令要求之各項保證金而設定質抵押之資產如下：

質抵押之資產	質抵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可轉讓定期存單、債券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信託業務賠償準備金	\$163,059	\$164,739
	證券經紀商營業保證金	54,353	54,913
	證券承銷商營業保證金	43,482	43,931
	證券自營商營業保證金	10,871	10,983
	票券商存儲保證金	100,206	200,012
	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	108,706	109,826
		<u>480,677</u>	<u>584,404</u>
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資產)	證券自營商營業保證金、 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及 證券商同業公會會員自 律基金	<u>40,300</u>	<u>40,300</u>
合 計		<u>\$520,977</u>	<u>\$624,704</u>

1. 美元清算透支保證金係本公司參加國內美元清算專戶，為該專戶之透支額度所提供的擔保質權設定。
2. 信託業務賠償準備金係本公司因信託業務及承作收受代管信託資金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準備金。
3. 證券經紀商營業保證金係本公司及所屬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代理買賣外國債券之相關業務，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提存之營業保證金。(依法應提列之證券經紀商營業保證金為50,000千元)
4. 證券承銷商及自營商營業保證金係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有價證券承銷及自營之相關業務，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提存之營業保證金。(依法應提列之證券承銷商及自營商營業保證金分別為40,000千元及10,000千元。)
5. 票券商存儲保證金係本公司承作票券業務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營業保證金，依票券商存儲保證金用途及管理辦法提存之營業保證金。(依法應提列之票券商營業保證金為100,000千元。)
6. 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係本公司證券部門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繳存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債券等殖成交系統給付結算準備金。
7. 證券商同業公會會員自律基金係本公司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會員自律基金設置辦法繳納之入會自律基金。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主要承諾及或有事項

	109.12.31	108.12.31
受託代收款項	\$3,802,521	\$3,850,164
受託保管有價證券、承銷品及其他保管品	5,240,771,662	2,108,432,955
信託資產	106,201,211	102,531,226
小計	\$5,350,775,394	\$2,214,814,345
各類保證款項	\$3,672,427	\$3,715,079
已核准未使用且不可撤銷之授信承諾	\$7,641,834	\$4,098,466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950,027	\$1,499,755

2. 重大服務合約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四日與保誠人壽及渣打人身保代簽訂保險商品推廣契約書，延續三方合作關係。渣打人身保代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與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ingapore 簽訂獨賣合約。因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一日吸收合併子公司渣打人身保代，本合約於合併後至目前仍為有效之合約，原渣打人身保代之相關權利及義務均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3. 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17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	託	資	產
銀行存款		\$4,959	
短期投資			
債券		27,779,072	
股票		7,658,762	
基金		65,596,480	
結構型商品投資		1,623,686	
保管有價證券		3,538,252	
信託資產總額		<u>\$106,201,211</u>	
	信	託	負 債
	應付款項		\$2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3,538,252
	信託資本及累積盈餘		
	信託資本		109,272,733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6,609,776)
	信託負債總額		<u>\$106,201,211</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5,854	應付款項	\$3
短期投資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795,064
債券	26,668,206	信託資本及累積盈餘	
股票	5,142,889	信託資本	108,753,228
基金	64,004,606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8,017,069)
結構型商品投資	4,914,606		
保管有價證券	1,795,064		
應收帳款	1		
信託資產總額	\$102,531,226	信託負債總額	\$102,531,226

信託帳損益表

	109年度	108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4,692,384	\$4,945,748
普通股現金股利收入	6	75
已實現投資利益－債券	1,369,876	998,589
已實現投資利益－股票	1,763,972	669,110
已實現投資利益－基金	1,955,923	730,741
已實現投資利益－結構型商品	7,822	8,532
未實現投資利益－債券	1,754,275	640,041
未實現投資利益－股票	680,454	503,571
未實現投資利益－基金	2,680,363	2,825,039
未實現投資利益－結構型商品	1,545	432,906
	<u>14,906,620</u>	<u>11,754,352</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27	37
已實現投資損失－債券	92,932	125,123
已實現投資損失－股票	420,130	211,723
已實現投資損失－基金	2,764,402	1,924,243
已實現投資損失－結構型商品	48,230	38,879
未實現投資損失－債券	177,544	190,722
未實現投資損失－股票	1,870,669	224,661
未實現投資損失－基金	6,171,567	745,681
未實現投資損失－結構型商品	129,442	252,290
財產交易損失	20	7
	<u>11,674,963</u>	<u>3,713,366</u>
稅前淨利益	3,231,657	8,040,986
所得稅費用	-	-
稅後淨利益	<u>\$3,231,657</u>	<u>\$8,040,986</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信託帳財產目錄

投資項目	109.12.31	108.12.31
銀行存款	\$4,959	\$5,854
短期投資：		
債 券	27,779,072	26,668,206
股 票	7,658,762	5,142,889
基 金	65,596,480	64,004,606
結構型商品投資	1,623,686	4,914,606
保管有價證券	3,538,252	1,795,064
應收帳款	-	1
合 計	<u>\$106,201,211</u>	<u>\$102,531,226</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包括本公司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承作之外幣特定金錢信託。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09.12.31	108.12.31
資產報酬率(年)	稅 前	0.42	0.52
	稅 後	0.35	0.40
淨值報酬率(年)	稅 前	6.02	7.15
	稅 後	5.14	5.49
純益率		18.69	18.29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註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註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資訊如下：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處分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預計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分行不動產	民國 109 年 11 月 17 日	民國 90 年 03 月 16 日	\$202,245,654	\$372,000,000	第一期款：買賣價款之 10%。於契約簽署日之次日起算 5 個營業日內。 第二期款：買賣價款之 10%。於稅單核發後 7 個營業日內。 第三期款：買賣價款之 80%。於買賣標的之所有權已過戶後。	\$124,434,730	天保股份有限公司	無	非核心資產處分	董事會決定出售價格，價格決定參考兩家估價報告金額。	無

-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請參閱附註六.8及七。
-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 A.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無。
 - B. 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十億元以上：無。
-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工具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 (8)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不適用。
- (9)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期末 持股 比率	投資帳 面金額	本期認 列之投 資(損)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 股數 (千股)	擬制 股數 (千股)	合計		
								股數 (千股)	持股比	
台灣育成 中小企業 開發(股) 公司	台北市松山區 復興北路181 號8樓	中小企業 開發業	4.84%	\$34,524	\$102	3,417	-	3,417	4.84%	註二
力宇創業 投資(股) 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 南京東路三段 70號8樓	創業投資 業	4.76%	4,543	-	558	-	558	4.76%	註二
財金資訊 (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 康寧路三段81 號	資訊軟體 服務業	1.14%	272,483	16,329	5,938	-	5,938	1.14%	註二
台灣金融 資產服務 (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 忠孝東路四段 300號10樓	公正第三 人資產拍 賣業務	2.94%	43,200	400	5,000	-	5,000	2.94%	註二
生源創業 投資(股) 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 新生南路一段 50號5樓	創業投資 業	5.00%	10,200	-	851	-	851	5.00%	註二
陽光資產 管理(股) 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 南京東路二段 85號11樓及87 號11樓	金融機構 金錢債券 收買業務	1.42%	1,567	210	85	-	85	1.42%	註二
連線商業 銀行(股) 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 基隆路一段 206號15樓	商業銀行 業	5.00%	415,500	-	50,000	-	50,000	5.00%	註三
雍聯(股) 公司	新竹市中央路 243之1號	住宅及大 樓開發租 售業	2.73%	-	-	18,850	-	18,850	2.73%	註二

註一：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二：本公司對轉投資公司之持股股數比較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皆無變動。

註三：本期新增之轉投資公司。

3. 赴大陸地區設立分支機構及投資情形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營運性質及稅前損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個人金融事業總處：負責建立長期且以客戶為中心的個人金融客戶發展策略，落實計畫執行以建立高績效之企業文化。掌理客戶價值主張之推展與開發相關產品。
2. 企業、金融機構暨商業銀行事業總處：一〇九年八月二十六日起，原國際企業暨金融機構客戶處及商業銀行事業處合併為企業、金融機構暨商業銀行事業總處。經由商品開發、業務推廣、徵信、風險管理、及銷售商品和服務予企業及金融機構客戶，以建立長期且以客戶為中心的發展策略。掌理業務推廣及維繫、授信分析、業務通路管理、作業流程及風險管理、客戶開戶及客戶文件控管、客戶盡職調查、客戶經驗及服務品質提昇、業務營運分析、產品績效評估、及專案執行等。
3. 其他金融事業處：包含銀行資產及負債管理業務及其他無法直接歸屬或未能合理分配至某營運部門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各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評估基礎係依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營運部門揭露之資產、負債、損益及費用係配合本公司的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另，部門別損益包含部門間之資金移轉訂價及依適當成本動因分攤之費用成本，本公司並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

本公司主要業務均於國內，故無地區別資訊揭露之適用。另，本公司未有任一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佔本公司收入金額達10%以上之情事。

本公司依部門別揭露之資產、負債及損益係配合渣打集團之會計政策予以編製，其營業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9年度			
	個人金融 事業總處	企業、金融機 構暨商業銀行 事業總處	其他金融 事業處	合 計
利息淨收益	\$5,010,096	\$1,177,587	\$(1,202,197)	\$4,985,486
手續費淨收益	3,719,161	867,125	(20,533)	4,565,753
其他淨收益	627,215	920,422	1,605,045	3,152,682
淨收益	9,356,472	2,965,134	382,315	12,703,921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 責任準備提存	(129,270)	(204,706)	(3,081)	(337,057)
營業費用	(7,522,103)	(2,025,561)	(39,556)	(9,587,220)
部門損益	\$1,705,099	\$734,867	\$339,678	\$2,779,644
部門資產	\$216,106,578	\$115,977,678	\$383,647,131	\$715,731,387
部門負債	\$334,311,496	\$315,818,359	\$19,144,212	\$669,274,06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8年度			
	個人金融 事業總處	企業、金融機 構暨商業銀行 事業總處	其他金融 事業處	合 計
利息淨收益	\$5,476,104	\$963,182	\$(2,138,080)	\$4,301,206
手續費淨收益	3,997,972	882,728	(17,364)	4,863,336
其他淨收益	705,951	903,761	2,891,806	4,501,518
淨收益	10,180,027	2,749,671	736,362	13,666,06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 責任準備(提存)迴轉	(570,460)	73,902	(1,714)	(498,272)
營業費用	(7,858,132)	(2,072,041)	14,628	(9,915,545)
部門損益	\$1,751,435	\$751,532	\$749,276	\$3,252,243
部門資產	\$213,337,615	\$118,285,239	\$290,049,094	\$621,671,948
部門負債	\$332,522,329	\$217,027,557	\$26,277,789	\$575,827,67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庫存現金			
台 幣		\$2,384,085	
美 金	USD1@28.503	193,194	
日 幣	JPY1@0.276	157,922	
歐 元	EUR1@35.022	145,013	
港 幣	HKD1@3.677	130,352	
人 民 幣	CNY1@4.358	118,588	
英 鎊	GBP1@38.901	44,792	
新加坡幣	SGD1@21.569	27,398	
小 計		3,201,344	
待交換票據		1,965	
存放銀行同業	ANZ Bank Melbourne	1,628,208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民生分行	929,227	
	Royal Bank Of Canada, Toronto	266,407	
	中國銀行台北分行	247,408	
	其他(註)	367,631	
小 計		3,438,881	
存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SCB Taipei	7,800,000	
	SCB	1,370,734	
	SCB Hong Kong	1,114,849	
	SCB Japan	612,362	
	其他(註)	690,700	
小 計		11,588,645	
合 計		18,230,835	
減：備抵呆帳		2,606	
總 計		\$18,228,229	

註：每戶餘額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仟單位/仟張)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 險變動之公允 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政府公債				\$2,350,000	0.13%~1.38%	\$2,358,317	99.60~100.80	\$2,354,721	\$-	
衍生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合約								4,887,993		
利率選擇權合約								67,823		
即期/遠期/接匯合約								7,273,590		
換匯換利合約								628,002		
匯率選擇權合約								347,017		
商品交換合約								28,008		
商品選擇權合約								15,827		
商品遠期合約								3,091		
小計								13,251,351		
合計								\$15,606,072		

單位：新台幣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仟單位/仟張)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債務工具										
可轉讓定存單				\$120,610,000	0.08%~0.67%	\$120,610,376	\$2,812		\$120,662,739	
國庫券				37,020,614	-%	37,006,464	512		37,006,147	
政府公債				36,120,585	0.5%~5%	37,773,128	2,277	98.83~110.81	37,358,648	
小計				193,751,199		195,389,968	5,601		195,027,534	
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829,818	-		782,017	
合計				\$193,751,199		\$196,219,786	\$5,601		\$195,809,55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面額	帳列金額	備註
政府公債	<u>\$4,637,988</u>	<u>\$4,774,030</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備抵呆帳	折溢價調整	淨額	備註
應收承購款帳款	\$12,488,866	\$128,889	\$-	\$12,359,977	
應收信用卡款	5,346,268	232,681	-	5,113,587	
應收帳款					
應收財富管理手續費	686,356	-	-	686,356	
應收收益	107,280	-	-	107,280	
應收帳款	66,811	-	-	66,811	
小計	860,447	-	-	860,447	
應收利息					
利率商品	860,617	-	-	860,617	
放款	353,012	-	-	353,012	
其他(註)	32,430	4,006	-	28,424	
小計	1,246,059	4,006	-	1,242,053	
應收承兌票款	436,955	4,370	-	432,585	
應收關係人款	847,317	-	-	847,317	
其他(註)	440,998	279	-	440,719	
合計	<u>\$21,666,910</u>	<u>\$370,225</u>	<u>\$-</u>	<u>\$21,296,685</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貼現及放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備抵呆帳	折溢價調整	淨額	備註
押匯及貼現	\$269,764	\$-	\$-	\$269,764	
短期放款及透支	38,137,562	-	-	38,137,562	
短期擔保放款	13,586,673	-	-	13,586,673	
中期放款	45,866,733	-	-	45,866,733	
中期擔保放款	4,240,758	-	-	4,240,758	
長期放款	8,715,218	-	-	8,715,218	
長期擔保放款	179,577,843	-	-	179,577,843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128,217	-	-	128,217	
加：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	-	178,602	178,602	
減：備抵呆帳	-	4,631,812	-	4,631,812	
合 計	<u>\$290,522,768</u>	<u>\$4,631,812</u>	<u>\$178,602</u>	<u>\$286,069,558</u>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受限制資產－債票券投資		\$15,983,922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41,175	
減：備抵呆帳－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放款		41,175	
合 計		<u>\$15,983,922</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分類	其他變動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成 本								
土 地	\$2,308,603	\$-	\$120,079	\$-	\$-	\$2,188,524		
房屋及建築	2,405,477	-	231,436	30,403	-	2,204,444		
辦公設備	323,201	3,586	18,335	-	-	308,452		
租賃權益改良	624,604	6,616	26,705	-	713	605,228		
其他設備	492,849	35,158	57,030	19,967	-	490,944		
未完工程	48,268	10,746	-	(50,370)	(233)	8,411		
合 計	<u>\$6,203,002</u>	<u>\$56,106</u>	<u>\$453,585</u>	<u>\$-</u>	<u>\$480</u>	<u>\$5,806,003</u>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分類	其他變動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1,213,478	\$57,196	\$117,620	\$-	\$-	\$1,153,054	
辦公設備	316,451	3,194	18,335	-	-	301,310	
租賃權益改良	507,946	34,246	26,705	-	-	515,487	
其他設備	342,903	81,095	56,998	-	-	367,000	
合 計	<u>\$2,380,778</u>	<u>\$175,731</u>	<u>\$219,658</u>	<u>\$-</u>	<u>\$-</u>	<u>\$2,336,851</u>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土 地	\$18,073	\$-	\$-	\$18,073	
房屋及建築	97,052	-	-	97,052	
合 計	<u>\$115,125</u>	<u>\$-</u>	<u>\$-</u>	<u>\$115,125</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2,033,541	\$335,784	\$264,357	\$2,104,968	
交通運輸設備	6,450	-	950	5,500	
什項設備	267,016	7,252	-	274,268	
合 計	<u>\$2,307,007</u>	<u>\$343,036</u>	<u>\$265,307</u>	<u>\$2,384,736</u>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302,490	\$349,385	\$81,804	\$570,071	
交通運輸設備	2,040	1,910	419	3,531	
什項設備	63,052	63,656	-	126,708	
合 計	<u>\$367,582</u>	<u>\$414,951</u>	<u>\$82,223</u>	<u>\$700,310</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商譽	\$3,156,048	\$-	\$-	\$3,156,048	
其他	119,431	-	33,025	86,406	
合 計	<u>\$3,275,479</u>	<u>\$-</u>	<u>\$33,025</u>	<u>\$3,242,454</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462,302	
折舊費用		42,078	
資產減損損失		19,411	
認股權費用		4,277	
員工福利		243,171	
負債準備		14,144	
遞延收入		64,9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失		1,047	
合 計		\$851,36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存出保證金			
租賃保證金	\$133,485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40,300		
信用卡簽帳保證金	138,512		
其 他(註)	48,890		
小 計	361,187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存出保證金	3,024,503		
預付費用	221,921		
其 他(註)	152,141		
合 計	\$3,759,752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仟單位/仟張)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 變動之公允價值 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4,769,611		
利率選擇權合約							22,727		
即期/遠期/換匯合約							8,119,527		
換匯換利合約							403,638		
匯率選擇權合約							348,254		
商品交換合約							27,966		
商品選擇權合約							15,821		
商品遠期合約							3,091		
合計							\$13,710,63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應付費用		\$1,674,469	
承兌匯票		436,955	
其 他(註)		1,640,460	
合 計		<u>\$3,751,884</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支票存款		\$2,205,038	
活期存款		334,400,779	
活期儲蓄存款		151,124,520	
定期存款		106,366,025	
定期儲蓄存款		26,667,807	
匯 款		180,413	
合 計		<u>\$620,944,582</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金融債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券名稱	受託機構	發行日期	付息日期	票面利率%	公允價值					償還辦法	擔保情形	備註
					發行總額	已還數額	期末餘額	未攤銷溢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九十一年度第一次順位金融債券		91.7.19	96.7.19	註一	\$8,000,000	\$7,999,000	\$1,000	-	\$1,000			A券
九十四年度第一次順位金融債券		94.1.28	註二	註三	7,636,700	7,635,600	1,100	-	1,100			
九十四年度第二次順位金融債券		94.1.28	註二	註三	2,363,300	2,363,200	100	-	100			
一〇〇年度第四期一般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		100.6.29	110.6.29	註四	2,000,000	-	2,000,000	-	2,000,000			D券
一〇三年度第二次順位金融債券		103.12.18	113.12.18	註五	6,588,808	888,208	5,700,600	-	5,700,600			
合計					\$26,588,808	\$18,886,008	\$7,702,800	-	\$7,702,800			

註一：前三年利率4.25%，後二年利率4.5%；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

註二：無到期日。

註三：以九大銀行之平均一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碼1.493%計息；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

註四：依90天期台幣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加碼0.15%計息，自104.3.29起依90天台北金銀業拆款定盤利率加碼0.15%計息；每季計息、付息一次。

註五：利率4.5%；每半年計息、付息一次；面額為美金200,000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債準備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215,865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161,986	
保證責任準備		41,675	
融資承諾準備		87,119	
其 他(註)		7,726	
合 計		<u>\$1,514,371</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物	房屋租賃	104.08.01~123.12.31	1.11%~2.49%	\$1,575,940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汽車租賃	107.09.10~111.02.26	1.54%	1,997	
什項設備	IT及發電機設備	105.07.01~114.07.31	1.54%~2.06%	133,726	
合 計				<u>\$1,711,663</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息收入		\$124,588	
商譽攤銷數		618,585	
土地增值稅		71,5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12,176	
避險工具利益		6,258	
合 計		<u>\$833,178</u>	

其他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預收款項		\$1,355,674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存入保證金		2,816,589	
應付稅捐		541,315	
遞延收入		361,271	
存入保證金		2,791	
其 他 (註)		526,217	
合 計		<u>\$5,603,857</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6,120,628	
應收承購帳款利息收入	142,254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存放央行息	16,808	
存、拆放銀行同業息	1,050,402	
小計	1,067,210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844,334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165,392	
其他(註)	189,546	
合計	\$8,529,364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利息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存款息		
定期性存款息	\$1,862,486	
活期性存款息	1,282,932	
小計	3,145,418	
銀行同業存拆放息	76,169	
金融債券息	283,785	
租賃負債息	37,798	
其他(註)	708	
合計	\$3,543,878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手續費收入		
放款手續費收入	\$137,026	
保險佣金收入	1,927,772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625,745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2,497,699	
承銷手續費收入	208,656	
其他(註)	392,545	
小計	5,789,443	
手續費費用		
跨行手續費費用	156,289	
代理費用	171,715	
保管手續費費用	126,413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641,820	
其他(註)	127,453	
小計	1,223,690	
合計	\$4,565,753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處分損益		
利率商品		
政府公債	\$44,193	
公 司 債	163	
其 他	440	
小 計	44,796	
衍生金融工具	(681,298)	
合 計	(636,502)	
評價損益		
利率商品		
政府公債	(1,859)	
公 司 債	(631)	
其 他	1,474	
小 計	(1,016)	
衍生金融工具	2,461,695	
合 計	2,460,679	
利息收入	17,524	
總 計	\$1,841,70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資產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減損損失金額	迴轉利益金額	備註
減損損失－債務工具投資	\$819	\$-	
減損損失－其他	26	27	
合 計	<u>\$845</u>	<u>\$27</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員工福利費用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合計	備註
薪資費用	\$4,266,241	\$-	\$4,266,241	
員工保險費用	311,426	-	311,426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167,094	-	167,094	
確定福利計畫	54,972	-	54,972	
董事酬金	-	6,483	6,483	
其 他(註一)	148,675	-	148,675	
合 計	<u>\$4,948,408</u>	<u>\$6,483</u>	<u>\$4,954,891</u>	

註一：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註二：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2,994人及 3,13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6 人。

2.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656千元

(『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 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659元

(『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 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民國一〇九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427元

(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民國一〇八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451元

(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減少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 民國一〇九年度監察人酬金0元，民國一〇八年度監察人酬金0元。

6.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如下：

本公司給付獨立董事之酬金數額係依其職責(如: 主席、委員)、參與委員會的數目及性質、各委員會的開會頻率等因素，並參酌外部市場的資料決定之；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績效、獎勵與福利係以有效的風險控管及推動本公司的策略執行及價值觀實踐為制訂原則。整體獎勵組成要素如下：

固定獎勵：係指本薪、津貼及其他以現金方式經常性支付的福利。本公司的本薪給付原則係定期參考各項職位的市場薪資給付水準、個別員工的技能與經驗、年度績效評量結果及本公司的支付能力而定。原則上，每年審核一次。津貼及其他以現金方式經常性支付的福利則依據相關的法規及市場給付水準而定。

變動獎勵：係用於獎勵並激勵達成本公司暨所屬團隊及個人目標(含實踐本公司員工典範行為)的一項獎勵工具。所有員工所領取的變動獎勵均須依循本公司的遞延架構，該架構採一系列的累積和累進的遞延門檻，獎金愈高、遞延的金額愈高。變動獎勵亦須依循本公司的變動獎勵架構政策，該政策使本公司得以在適當情況下暫停支付或給付既得獎勵、行使當年度的獎勵調整、撤銷已給予但非既得的獎勵及追回已給予且已既得的變動獎勵。

本公司審慎地監督管控給予經理人及員工的固定與變動獎勵之比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57,196	
辦公設備	3,194	
租賃權益改良	34,246	
其他設備	81,095	
使用權資產	414,951	
小計	590,682	
攤銷費用	19,519	
合計	\$610,20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租金支出	\$5,780	
文具用品	70,187	
郵電費	163,159	
修繕費	148,390	
廣告費	130,768	
水電瓦斯費	61,642	
稅捐	626,989	
勞務費	122,852	
營運諮詢服務費	937,105	
顧問技術服務費	546,905	
企業金融業務服務費	92,128	
大樓管理費	109,632	
電腦資訊相關管理費	359,300	
董事酬金	6,483	
其 他(註)	647,291	
合 計	<u>\$4,028,611</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證券部門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36
二、目 錄	137
三、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138
四、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	139
五、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0-14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6-151
(七) 關係人交易	151-152
(八) 質押之資產	152-15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5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15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153
(十二) 其 他	15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5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53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153
4.大陸投資資訊	153
六、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54-160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110000	流動資產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1	\$2,354,721	5	\$10,159,028	16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2	36,497,156	80	42,711,740	69
1133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3及六.8	1,921,444	4	1,929,246	3
11401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六.4及六.8	3,704,935	8	5,567,962	9
114130	應收款項	六.5及七	429,774	1	1,318,033	2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		183,310	1	221,531	-
	流動資產合計		45,091,340	99	61,907,540	99
120000	非流動資產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40,300	-	40,300	-
129080	其他金融資產	六.6、六.8及八	380,471	1	384,392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420,771	1	424,692	1
	資產總計		\$45,512,111	100	\$62,332,232	100
	負債及權益					
210000	流動負債					
214130	應付款項	六.7及七	\$44,614	-	\$1,333,252	2
	流動負債合計		44,614	-	1,333,252	2
229110	內部往來		42,644,331	94	58,390,313	94
	負債合計		42,688,945	94	59,723,565	96
300000	權 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2,000,000	4	2,000,000	3
304040	未分配盈餘		519,613	1	559,128	1
305000	其他權益		303,553	1	49,539	-
	權益合計		2,823,166	6	2,608,667	4
	負債及權益總計		\$45,512,111	100	\$62,332,232	100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龐維哲

經理人：韓德聖

會計主管：高介仲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00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七	\$3,428	1	\$382	-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七	208,656	37	174,810	29
411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六.1	82,257	15	34,865	6
421200	利息收入	六.1	270,217	48	378,561	64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利益	六.1	(2,490)	(1)	7,130	1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7)	-	(100)	-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損失)	七	51	-	(515)	-
	收益合計		561,992	100	595,133	100
500000	費用					
501000	手續費支出		3	-	15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23,119	4	16,207	3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19,257	4	19,783	3
	費用合計		42,379	8	36,005	6
902005	本期淨利		519,613	92	559,128	94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253,913	45	31,741	5
8056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減損損失		101	-	8	-
8056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54,014	45	31,749	5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73,627	137	\$590,877	99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龐維哲



經理人：韓德聖



會計主管：高介仲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十月在桃園市成立第一家證券經紀營業處，之後陸續於各地成立營業處提供證券經紀業務，並於民國八十二年一月起開辦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民國八十四年八月起開辦櫃檯買賣經紀業務。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九日終止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期貨交易輔助人證券業務項目及裁撤證券分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六日經核准經營承銷債券及證券化商品(限固定收益有價證券)業務。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證券部門及其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代理買賣外國債券業務開始營業；本公司證券部門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日經核准辦理自行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業務。

2. 目前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1) 代理買賣外國債券業務
- (2) 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各種債券及證券化商品(限固定收益有價證券)
- (3) 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業務
- (4) 承銷債券及證券化商品(限固定收益有價證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同本公司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告。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公司證券部門有關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同本公司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2. 外幣交易

本公司證券部門除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業務以美金為記帳本位幣外，係以新台幣為記帳本位幣。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事項係以原幣列帳；外幣損益項目皆按日以結帳匯率折算為新台幣列帳。報導日各種外幣項目，均按當日之規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以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證券部門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除另有說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因此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3.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持有金融資產係採交易日會計。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金融資產係於本公司證券部門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認列時，並依據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本金

債務工具投資之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B. 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買入債票券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交易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買回、賣回金額與成本之差額與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並在賣出、買入日期認列附買回債票券負債及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放款授信期限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抵押權、質權、合格之保證及其他合法之擔保標的者，則為擔保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並以減除相關提列之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示。本公司證券部門依金管會頒佈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按各種不同性質之放款及應收款項餘額(包括催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之帳齡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備抵呆帳金額，另就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項，具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扣除估計可收回部分後轉銷為呆帳。

但主管機關或金融檢查機構要求轉銷者，應即轉銷為呆帳，並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於轉銷呆帳後收回之款項則迴轉已轉銷部分之備抵呆帳。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法令規定將本金或利息逾期三個月未清償或依其他規定者應列為逾期放款，而當本金或利息已屆清償期仍未清償，則將於六個月內將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停止計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作備忘記錄。

放款及應收款於每一報導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比較報導日與原始認列日發生違約之風險，並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作為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基礎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金額，依預期信用損失及參照金管會發佈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暨相關法令規定，二者孰高者為提存依據。

表外放款承諾及表外財務保證合約，應評估其發生呆帳之可能性，予以酌提保證責任準備或融資承諾準備。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依報導日之公允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並按有效利率法作折溢價攤銷及採應計基礎提列應收利息，且應認列信用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減損減少金額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以不使其他綜合損益減損調整項目為負數為限。除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失、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本公司證券部門權益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其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入認列於損益外，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直接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證券部門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報導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本公司證券部門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證券部門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證券部門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辨識金融工具是否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則應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金額(此為Stage 1資產)；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應按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發生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金額(此為Stage 2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證券部門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證券部門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證券部門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證券部門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證券部門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證券部門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證券部門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本公司證券部門針對於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之判斷、前瞻性調整方法，請參閱本公司財務報告財務風險資訊。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證券部門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大多數風險與報酬沒有保留，也無轉讓他人，且本公司證券部門仍擁有控制權，則應依照本公司證券部門的涉入程度，持續認列資產。

(6) 金融資產之重分類

本公司證券部門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4. 各項保證金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依經營證券業務種類提存營業保證金，並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債券等殖成交系統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管理辦法，透過櫃檯買賣中心等殖成交系統交易者，應於參加該系統買賣債券前繳存給付結算準備金；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自律基金設置辦法，入會會員應繳納入會自律基金。

5. 收入認列

- (1) 出售證券損益及相關經手費支出：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 (2) 經紀手續費收入：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 (3) 承銷業務收入：於承銷服務提供完成後認列。
- (4) 利息收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利息收入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認列；附賣回票券投資利息收入係採應計基礎，依本金、利率及約定賣回日期間計算認列。
- (5) 營業費用：證券部門從事營業所需投入之費用，主要區分為員工福利費用及其他營業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時，對下述資產價值評估所作的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可能產生實際結果與估計存有差異，而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

本公司證券部門持續檢視適用的會計判斷、估計及基本假設，於觀察前述不確定性因素變動時，於變動期間進行調整並予以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中，對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及未來年度財務報導存有風險及可能造成調整之資訊如下：

金融工具之評價

非以公開報價衡量之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須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但針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等部分，管理階層則須估計波動與關聯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由於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證券部門國際金融業務尚未辦理相關業務，以下明細均無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金額。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營業證券－自營：		
政府公債	\$2,354,721	\$9,607,164
公司債	-	551,864
合 計	<u>\$2,354,721</u>	<u>\$10,159,028</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證券部門營業證券之相關利益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u>\$45,831</u>	<u>\$21,752</u>
利息收入	<u>\$17,524</u>	<u>\$50,922</u>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 利益	<u>\$(2,490)</u>	<u>\$7,130</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政府公債	<u>\$36,497,156</u>	<u>\$42,711,740</u>
被避險項目之評價調整數	<u>\$3,779</u>	<u>\$5,192</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債務工具投資之累計減損分別為2,192千元及2,091千元。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之累計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2,091	\$-	\$-	\$-	\$2,091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91)	-	-	-	(391)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448	-	-	-	448
匯兌及其他變動	44	-	-	-	44
期末餘額	<u>\$2,192</u>	<u>\$-</u>	<u>\$-</u>	<u>\$-</u>	<u>\$2,192</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8年度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2,083	\$-	\$-	\$-	\$2,083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932)	-	-	-	(932)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322	-	-	-	1,322
匯兌及其他變動	(382)	-	-	-	(382)
期末餘額	\$2,091	\$-	\$-	\$-	\$2,091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42,711,740	\$-	\$-	\$-	\$42,711,74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5,400,719)	-	-	-	(35,400,719)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9,263,178	-	-	-	29,263,178
匯兌及其他變動	(77,043)	-	-	-	(77,043)
期末餘額	\$36,497,156	\$-	\$-	\$-	\$36,497,156

	108年度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63,590,995	\$-	\$-	\$-	\$63,590,995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54,867,458)	-	-	-	(54,867,458)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34,104,117	-	-	-	34,104,117
匯兌及其他變動	(115,914)	-	-	-	(115,914)
期末餘額	\$42,711,740	\$-	\$-	\$-	\$42,711,740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政府公債	\$1,921,444	\$1,929,246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累計減損均為117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上列債務工具投資之累計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117	\$-	\$-	\$-	\$11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	-	-
期末餘額	\$117	\$-	\$-	\$-	\$117

	108年度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	\$-	\$-	\$-	\$-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17	-	-	-	117
期末餘額	\$117	\$-	\$-	\$-	\$117

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9.12.31	108.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3,704,935	\$5,567,962
債券面額	\$3,800,000	\$5,680,000
利率區間	0.17%~0.19%	0.48%
最後約定賣回日	110.1.19	109.1.15
賣回金額	\$3,705,346	\$5,569,176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之累計減損分別為64千元及38千元。

上列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相關之累計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109年度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38	\$-	\$-	\$-	\$3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8)	-	-	-	(38)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64	-	-	-	64
期末餘額	\$64	\$-	\$-	\$-	\$64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8年度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欄)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63	\$-	\$-	\$-	\$63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3)	-	-	-	(63)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38	-	-	-	38
期末餘額	\$38	\$-	\$-	\$-	\$38

5. 應收款項

	109.12.31	108.12.31
應收固定收益交割款	\$-	\$511,990
應收利息	426,331	805,673
應收關係人款	3,443	370
合 計	\$429,774	\$1,318,033

6. 其他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受限制資產－債券投資	\$380,471	\$384,392

7. 應付款項

	109.12.31	108.12.31
應付固定收益交割款	\$-	\$1,297,533
應付代收款	159	-
應付關係人款	44,455	35,719
合 計	\$44,614	\$1,333,252

8.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09.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921,444	\$1,950,812
附賣回債券投資	3,704,935	4,065,128
其他金融資產	380,471	380,47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8.12.31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929,246	\$1,941,203
附賣回債券投資	5,567,962	5,950,878
其他金融資產	384,392	384,392

(2) 財務風險資訊

內容請詳本公司財務報告中財務風險資訊之說明。

七、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Standard Chartered PLC (“SC PLC”)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Hong Kong Limited (“SCB Hong Kong”)	SC NEA之母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NEA Limited (“SC NEA”)	本公司之母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CB”)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ingapore (“SCB Singapore”)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North America (“SCB North America”)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Dubai (“SCB Dubai”)	聯屬公司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Korea Limited (“SCB Korea”)	聯屬公司

2. 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經紀手續費收入：		
SCB	\$3,428	\$-
SCB Singapore	-	381
合 計	\$3,428	\$381
交易服務費用(承銷業務收入減項)：		
SCB Dubai	\$23,733	\$22,311
SCB North America	19,928	7,806
SCB	-	1,849
SCB Korea	-	2,955
其 他	-	822
合 計	\$43,661	\$35,74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關係人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營業收益(損失)：		
SCB Hong Kong	\$50	\$-
SCB	1	(515)
合 計	<u>\$51</u>	<u>\$(515)</u>

關係人名稱	109.12.31	108.12.31
應收關係人款：		
SCB	\$3,393	\$-
SCB Singapore	-	370
其 他	50	-
合 計	<u>\$3,443</u>	<u>\$370</u>

應付關係人款：		
SCB Dubai	\$23,735	\$22,296
SCB North America	19,930	7,800
SCB	12	1,848
SCB Korea	-	2,953
其 他	778	822
合 計	<u>\$44,455</u>	<u>\$35,71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相關法令要求之各項保證金而設定質抵押之資產如下：

質抵押之資產	質抵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債券(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信託業務賠償準備金	\$163,059	\$164,739
	證券經紀商營業保證金	54,353	54,913
	證券承銷商營業保證金	43,482	43,931
	證券自營商營業保證金	10,871	10,983
	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	108,706	109,826
		<u>380,471</u>	<u>384,392</u>
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證券自營商營業保證金 、債券給付結算準備 金及證券商同業公會 會員自律基金	40,300	40,300
合 計		<u>\$420,771</u>	<u>\$424,692</u>

1. 信託業務賠償準備金係本公司因信託業務及承作收受代管信託資金而繳存於中央銀行之準備金。
2. 證券經紀商營業保證金係本公司及所屬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代理買賣外國債券之相關業務，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提存之營業保證金。(依法應提列之證券經紀商營業保證金為50,000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證券承銷商及自營商營業保證金係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有價證券承銷及自營之相關業務，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提存之營業保證金。(依法應提列之證券承銷商及自營商營業保證金分別為40,000千元及10,000千元。)
4. 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係本公司證券部門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繳存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債券等殖成交系統給付結算準備金。
5. 證券商同業公會會員自律基金係本公司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會員自律基金設置辦法繳納之入會自律基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無此事項。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證券部門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資訊如下：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3. 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4. 大陸投資資訊：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仟單位/仟張)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 變動之公允價值 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109央甲12		-	-	\$1,000,000	0.13%	\$996,371	99.60	\$995,967	-	
106央債甲2		-	-	700,000	0.75%	705,189	100.63	704,409	-	
100央債甲9		-	-	500,000	1.25%	506,118	100.80	503,996	-	
100央債甲5		-	-	150,000	1.38%	150,639	100.23	150,349	-	
合 計				<u>\$2,350,000</u>		<u>\$2,358,317</u>		<u>\$2,354,721</u>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仟單位/仟張)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107央債甲7		-	-	\$3,900,000	0.63%	\$3,902,477	\$228	101.18	\$3,946,012	
107央甲11		-	-	3,300,000	0.75%	3,323,989	196	101.66	3,354,704	
94央債甲3		-	-	2,400,000	2.38%	2,626,473	169	108.98	2,615,573	
91央債甲7		-	-	2,450,000	3.75%	2,682,924	180	105.81	2,592,414	
101央債甲9		-	-	2,350,000	1.13%	2,393,003	143	101.70	2,389,912	
108央債甲1		-	-	2,150,000	0.63%	2,159,735	126	101.35	2,178,952	
93央債甲3		-	-	1,900,000	3.00%	2,100,508	163	108.71	2,065,414	
103央債甲6		-	-	1,850,000	1.50%	1,934,229	118	104.14	1,926,657	
其他(註)		-	-	14,948,900	0.5%-5%	15,783,714	869	100.15~110.81	15,427,518	
合計				<u>\$35,248,900</u>		<u>\$36,907,052</u>	<u>\$2,192</u>		<u>\$36,497,156</u>	

註一：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註二：其中公允價值避險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計1,262,248千元，其被避險項目評價調整數為3,779千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仟單位/仟張)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帳面金額	累計減損	備註
107央債甲7		-	-	\$1,000,000	0.63%	\$997,170	\$58	
102央債甲10		-	-	900,000	1.75%	924,274	59	
合 計				<u>\$1,900,000</u>		<u>\$1,921,444</u>	<u>\$117</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交易條件			債券		成交金額	備註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種類	面額		
凱基商銀	109.12.17	110.01.07	0.170%	104央債甲7	\$550,000	\$550,000	
凱基商銀	109.12.08	110.01.05	0.170%	90央債乙1	500,000	500,000	
群益金鼎證券	109.12.17	110.01.05	0.170%	109央債甲1	400,000	380,000	
群益金鼎證券	109.12.29	110.01.11	0.180%	107央債甲7	350,000	330,000	
凱基證券	109.12.17	110.01.11	0.170%	100央債甲7	300,000	300,000	
元富證券	109.12.22	110.01.14	0.170%	99央債甲7	300,000	300,000	
凱基證券	109.12.30	110.01.19	0.180%	101央債甲7	300,000	300,000	
群益金鼎證券	109.12.22	110.01.07	0.170%	105央債甲11	300,000	280,000	
群益金鼎證券	109.12.29	110.01.11	0.180%	108央債甲9	300,000	280,000	
凱基證券	109.12.29	110.01.14	0.180%	100央債甲7	200,000	200,000	
其他(註)					300,000	284,935	
合計					<u>\$3,800,000</u>	<u>\$3,704,935</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承銷業務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月份	包銷證券 之報酬	代銷證券 手續費收入	承銷作業 處理費收入	承銷輔導收入	其他收入	合計	備註
1月	\$-	\$-	\$-	\$3,744	\$-	\$3,744	
2月	-	-	-	24,593	-	24,593	
3月	-	-	-	(2)	-	(2)	
4月	-	-	-	52,608	-	52,608	
5月	-	-	-	-	-	-	
6月	-	-	-	52,366	-	52,366	
7月	-	-	-	11,999	-	11,999	
8月	-	-	-	92,804	-	92,804	
9月	-	-	-	2,730	-	2,730	
10月	-	-	-	-	-	-	
11月	-	-	-	11,701	-	11,701	
12月	-	-	-	(43,887)	-	(43,887)	
	<u>\$-</u>	<u>\$-</u>	<u>\$-</u>	<u>\$208,656</u>	<u>\$-</u>	<u>\$208,656</u>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出售證券收入	出售證券成本	出售證券利益	備註
自營 在營業處所買賣債券	\$46,418,541	\$46,336,284	\$82,257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債券利息收入		\$257,549	
附賣回票券投資利息收入		12,665	
其他(註)		3	
合計		\$270,217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該科目餘額5%者之合計。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 張正道
(2) 黃建澤

北市財證字第

1101374

號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九樓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七〇二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46479103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九二二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張正道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黃建澤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4

日

附錄二、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一覽表

分行名稱	地址	電話	傳真
總行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68 號／170 號 1,2,4,7,9,10 樓及 168 號 8,12 樓	4058-0088 4066-8688 4051-0088	
營業部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68 號	02-66037168	02-66035058
南京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161 號	02-66023000	02-87127885
內湖分行	台北市內湖區東湖路 69 號	02-26318888	02-26326910
天母分行	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 48 號	02-66107600	02-66107699
信義分行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97 號 2 樓	02-27206118	02-66397033
仁愛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 號	02-66363700	02-66363799
敦化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9 號	02-66396000	02-23257588
古亭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二段 111 號	02-66408888	02-23698569
中山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36 號	02-66197200	02-66197299
101 分行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35 樓	02-66036668	02-81010689
大直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676 號	02-66107500	02-85021610
東台北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168 號 10 樓之 3	02-66192900	02-27722589
復興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420 號	02-66027676	02-66083068
金山分行	台北市中正區信義路二段 151 號	02-66010700	02-23218766
板橋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新府路 1-1 號 2 樓	02-66215700	02-66215799
南崁分行	桃園市蘆竹區中正路 90 號	03-3524148	03-3226443
八德分行	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二段 43 號	03-3634341	03-3660967
龜山分行	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二段 1077 號	03-3290728	03-3290273
公西分行	桃園市龜山區復興一路 237 號	03-3972288	03-3972266
莊敬分行	桃園市桃園區大興西路一段 266 號	03-2607100	03-3582335
大樹林分行	桃園市桃園區桃鶯路 233 號	03-3664291	03-3664296
三民分行	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三段 301 號	03-3351593	03-3328102
新屋分行	桃園市新屋區中山路 251 號	03-4773226	03-4772052
埔心分行	桃園市楊梅區永美路 383 號	03-2641600	03-4826073
楊梅分行	桃園市楊梅區大成路 105 號	03-4783491	03-4752718
龍潭分行	桃園市龍潭區東龍路 390 號	03-2635800	03-4708175
平鎮分行	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 225 號	03-4910311	03-4910317
山子頂分行	桃園市平鎮區中豐路山頂段 150 之 3 號	03-4696257	03-4692907
中壢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中山路 194 號	03-4252186	03-4256977
龍岡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龍東路 302 號	03-4657779	03-4567704
新明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 56 號	03-4918701	03-4918710
環北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 405 號	03-4511333	03-4513135

分行名稱	地址	電話	傳真
東內壢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榮民路 47 號	03-4351988	03-4351093
內壢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信義路 83 號	03-4553122	03-4524244
竹東分行	新竹縣竹東鎮長春路一段 300 號	03-5965711	03-5954025
新豐分行	新竹縣新豐鄉中興路 200 號	03-6128400	03-5594636
湖口分行	新竹縣湖口鄉中正路一段 82 號	03-5992614	03-5901627
新社分行	新竹縣竹北市中正西路 141 號	03-5519456	03-5551783
竹北分行	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 8 號	03-6125100	03-6576187
新興分行	新竹市北區四維路 130 號	03-5233171	03-5233177
科學園區分行	新竹市東區園區二路 11 號	03-5785355	03-5787055
光復分行	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一段 270 號	03-5775663	03-5781742
中正分行	新竹市北區中正路 326 號	03-5348939	03-5349865
北新竹分行	新竹市東區北大路 6 號	03-5348155	03-5421589
公館分行	苗栗縣公館鄉忠孝路 211 號	037-228525	037-221245
苗栗分行	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 562 號	037-324671	037-358940
苑裡分行	苗栗縣苑裡鎮為公路 19 號	037-862851	037-852609
後龍分行	苗栗縣後龍鎮成功路 20 號	037-724591	037-724980
頭份分行	苗栗縣頭份市和平路 106 號	037-668281	037-676791
竹南分行	苗栗縣竹南鎮中正路 217 號	037-476161	037-474881
豐原分行	台中市豐原區中正路 511 號	04-36012400	04-25158629
南屯分行	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302 號	04-22536208	04-22536205
文心分行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 380 號	04-23192480	04-23192473
東海分行	台中市西屯區福科路 306 號	04-24653500	04-24653501
西屯分行	台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二段 327 號	04-36062088	04-27081118
台中分行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二段 633 號	04-36013800	04-23101118
中清分行	台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 89 號	04-36023300	04-36023399
北屯分行	台中市北區文心路四段 236 號	04-22990755	04-22990803
彰化分行	彰化縣彰化市曉陽路 162 號	04-7042100	04-7283195
台南分行	台南市南區金華路二段 429 號	06-2648101	06-2648140
東寧分行	台南市東區東興路 88 號	06-2761561	06-2761565
東台南分行	台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 107 號	06-2289777	06-2283722
九如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383 號	07-3872296	07-3860532
三多分行	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 262 號	07-9666499	07-5368033
北高雄分行	高雄市鼓山區文信路 189 號	07-5501705	07-5502010
高雄分行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二路 175 號 22 樓	07-9685100	07-222120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龐維哲





WE'VE DONATED HAVE YOU?

**Give One Day
to fight COVID-19**

Better Together

